

上海粤珍小厨餐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五月

本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及重大事项：

一、食品安全风险

粤珍小厨的主营业务是团膳（食堂托管、快餐配送）、连锁餐饮服务。产品质量、产品安全是食品加工企业生存之道，虽然长期以来公司非常重视产品的卫生质量，公司设有质量检验及品控部门，以保证公司的产品质量，但公司生产的产品主要供消费者直接食用，产品的质量、卫生状况关系到消费者的生命健康。如果公司在原材料采购、生产、配送等过程的质量控制措施不能满足国家法律、法规以及行业的规定或消费者的需求，将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二、动物疫情风险

肉品是餐饮企业必不可少的原材料，猪肉、鸡肉等畜类农产品是公司生产所需的重要原材料。若我国主要家禽、家畜养殖地区发生大规模的疫情或自然灾害，畜禽养殖行业可能难以及时、充足地向公司供应符合要求的原材料，公司从而面临原材料供应中断或供应数量不足的风险。此外，畜禽类动物疫情的发生可能会降低消费者对于肉制品的消费预期，导致市场需求总量减少，从而对包括公司在内的行业整体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三、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中国团膳业相比西方发达国家起步较晚，是随着国民经济的快速发展，在国家提出团膳社会化、后勤部门市场化后而逐步形成的新型行业，目前仍以中小规模企业为主，市场集中度低，整个市场竞争尚处于低级阶段，激烈的市场竞争大多仍围绕着价格和质量；但是以树立品牌、通过整合产业链来形成规模效应降低成本的趋势越来越明显，团餐行业的竞争在逐步向高级阶段发展。此外，随着我国对外开放程度不断加深，西方大型餐饮公司已经进入国内，并占有了高端市场。他们无论是从企业规模、资金实力、经营理念还是技术研发能力上都远胜国内企业；同时，西方大型餐饮公司的管理层逐渐本土化，越来越了解中国的市场和文化，开发的产品也更加符合中国人的文化和口味，为更多的国内消费者所接受。随着他们市场占有率的逐渐提高，包括本公司在内的中资企业将面临更加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短期内仍然面临着议价能力较弱、品牌知名度不高的问题。

四、人力资源风险

从经营特点上看,公司属于劳动密集型企业,无论是团膳业务,还是连锁餐饮业务的发展,都需要相应人员与之匹配。如何使人力资源跟上业务快速发展的步伐是公司面临的一大问题。公司通过提高一线员工福利待遇吸引新员工的加入,同时提高机械自动化程度,但仍存在人力资源不足影响公司业务拓展的风险。

五、原材料成本上升的风险

公司原材料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比重较大,原材料的价格对公司盈利有重要的影响。而原材料由于受动物疫情和自然灾害、养殖成本、通货膨胀等因素影响价格波动很大。如果未来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而公司不能及时将材料成本的上升消化或转移出去,公司毛利和净利润会大幅降低。

六、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陆海峰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56.40%的股份,且通过控制上海粤树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8.00%的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64.40%的股份。此外,陆海峰先生目前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职务,在公司重大事项决策、监督、日常经营管理上可施予重大影响。因此,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对重大事项施加影响,从而使得公司决策偏离中小股东最佳利益目标的风险。

七、实际控制人占用资金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陆海峰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 月 31 日无偿占用公司资金分别为 2,165,583.21 元、2,049,903.89 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7.15%、6.37%。虽然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上述款项已经偿还,实际控制人出具了《关于避免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函》,且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及《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进行规范,但公司一定程度上仍存在实际控制人占用公司资金风险。

八、子公司厂房租赁风险

上海银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与上海丰华工贸实业有限公司签订了《房屋租赁协议书》,租赁江桥镇星华公路 565 号厂房,面积 3,000 平方米,租赁期限自 2011 年 12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1 月 30 日止。由于上述厂房用地性质属于集体用地,

该地块上厂房建筑物未取得《土地使用权证》及《房屋所有权证》，针对该情况，银美餐饮取得村民委员会出具的声明，声明内容如下：“本村民委员会委托上海丰华工贸实业有限公司将位于江桥镇星华公路 565 号厂房租给上海银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用于生产经营及仓储，该租赁厂房虽未办理相应《土地使用权证》及《房屋所有权证》，但属于本区域规划内的集体建设用地，厂房并非占用农村耕地所建；所处地段目前尚无市政动迁计划，在剩余租赁期限内不存在厂房拆迁的预期；如上海银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未出现违规使用上述厂房的情况，本村民委员会承诺将确保上海银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能在租赁期限内持续使用上述厂房，并且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续租权。”同时，控股股东承诺将对因此造成的损失承担责任。尽管如此，未来如果相关政府部门认定上述厂房存在违反土地管理、建筑审批管理的行为，可能会给公司未来持续经营带来一定的不利影响。

九、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制定了新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制度，建立了内部控制体系，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提高了管理层的规范化意识。但由于股份公司和有限公司在公司治理上存在较大的不同，新的制度对公司治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而公司管理层及员工对相关制度的理解和执行尚需要一个过程，因此短期内公司治理存在一定的不规范风险。

十、公司实际控制人变化给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带来的风险

报告期初，上海一品粤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有限公司 57% 的股权，为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李家祥通过控制上海一品粤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2014 年 7 月 18 日，上海一品粤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57% 的股权转让给自然人陆海峰，陆海峰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若因实际控制人变更导致公司主要客户和核心人员流失，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造成影响。

十一、劳动用工风险

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存在雇佣临时工、寒假工从事食品原材料处理等简单工作的情况，这些临时工、寒假工的连续在职期限普遍不超过一个月。《劳动合同法》第十条规定，“已建立劳动关系未同时订立书面劳动合同的，应当自用工

之日起一个月内订立书面劳动合同”。因此公司在一个月之内不与该等临时用工人员签订劳动合同符合法律规定，若该等人员未满一个月即离职则公司依法不需签订劳动合同。上述临时用工人员与公司之间形成的是雇佣劳务关系，双方之间的权利义务应当适用雇佣劳务关系的法律法规。作为一家劳动力密集型企业，公司存在潜在劳动争议法律风险。

十二、被环保部门行政处罚风险

子公司、分公司的建设项目存在未按照法律规定办理环评验收前进行实际运营的情形，虽然目前公司正在积极补办竣工环保验收手续，但公司仍存在可能被环保部门实施行政处罚的法律风险。

目录

本公司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目录	6
释义	8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0
一、公司基本情况.....	10
二、本次挂牌情况.....	11
三、公司股权结构.....	12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29
五、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3
六、本次挂牌的相关机构.....	35
第二节 公司业务	37
一、公司主要产品、主营业务或服务.....	37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40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49
四、公司业务具体状况.....	55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61
六、所处细分行业基本情况.....	69
七、公司在所处细分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75
第三节 公司治理	79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79
二、公司董事会关于治理机制的评估意见.....	80
三、违法、违规情况.....	80
四、独立经营情况.....	81
五、同业竞争情况.....	83
六、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84
七、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事项.....	85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两年内的变动情况.....	87
第四节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	90

一、 审计意见类型及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90
二、 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确定原则、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0
三、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116
四、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26
五、 报告期内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29
七、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负债情况	154
八、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股东权益情况	160
九、 关联方、关联关系、关联方往来及关联交易情况	161
十、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166
十一、 公司设立时及两年以来的资产评估情况	172
十二、 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内分配及实施情况	172
十三、 控股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174
十四、 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	175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179
一、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79
二、 主办券商声明	180
三、 律师事务所声明	181
四、 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82
五、 承担资产评估业务的评估机构声明	183
第六节 备查文件	184

释义

在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粤珍小厨	指	上海粤珍小厨餐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指	上海粤珍小厨餐饮管理有限公司，系公司前身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主办券商、华龙证券	指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上海粤珍小厨餐饮管理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草案)》	指	最近一次由股东大会会议通过的《上海粤珍小厨餐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股东会	指	上海粤珍小厨餐饮管理有限公司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上海粤珍小厨餐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上海粤珍小厨餐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上海粤珍小厨餐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最近两年一期、报告期	指	2013年度、2014年度和2015年1月
鑫浩餐饮	指	上海鑫浩餐饮有限公司
银信餐饮	指	上海银信餐饮有限公司
银美餐饮	指	上海银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银滨餐饮	指	上海银滨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一分公司	指	上海粤珍小厨餐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一分公司
二分公司	指	上海粤珍小厨餐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二分公司
三分公司	指	上海粤珍小厨餐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分公司
四分公司	指	上海粤珍小厨餐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四分公司
苏州分公司	指	上海粤珍小厨餐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七分公司	指	上海粤珍小厨餐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七分公司
一品粤珍	指	上海一品粤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泛创投资	指	上海泛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粤树投资	指	上海粤树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团膳	指	团体用餐的一种餐饮服务形式的简称；又称之为团体供餐、团体膳食或团餐。
ISO9001:2008	指	ISO9001 是 ISO9000 族标准所包括的一组质量管理体系核心标准之一。ISO9000 族标准是国际标准化组织（ISO）在 1994 年提出的概念，是指“由 ISO/TC176（国际标准化组织质量管理和质量保证技术委员会）制定的国际标准。
食堂托管	指	由客户提供经营场所、提供经营过程中所需的主要原材料、各种设备以及水、电、煤气等；由公司提供经营所需的人员、各种易耗品；公司月末根据实际就餐人数向客户收取服务费的一种销售服务模式。
中央工厂	指	又称中央厨房或配餐配送中心。其主要任务是将原料按菜单分别制作加工成半成品或成品，配送到各经营网点进行二次加热和销售组合后销售给各顾客，也可直接加工成成品与销售组合后直接配送销售给顾客。
ISO22000	指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ISO22000 采用了 ISO9000 标准体系结构，将 HACCP（Hazard Analysis and Critical Control Point，危害分析和临界控制点）原理作为方法应用于整个体系；明确了危害分析作为安全食品实现策划的核心，并将国际食品法典委员会（CAC）所制定的预备步骤中的产品特性、预期用途、流程图、加工步骤和控制措施和沟通作为危害分析及其更新的输入；同时将 HACCP 计划及其前提条件-前提方案动态、均衡的结合。
中国八大菜式	指	苏、湘、川、浙、粤、鲁、闽和徽八大菜式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上海粤珍小厨餐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hanghai Yuezhen Cuisine and Catering Management Co.,Ltd.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陆海峰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10 年 5 月 26 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5 年 4 月 29 日

组织机构代码：55593531-X

住所：上海市嘉定区金沙江西路 1555 弄 390 号 6 层 648 室

邮编：200000

电话：021-54251355

传真：021-64152975

网址：<http://www.yzxc.com.cn>

电子邮箱：yzxc@yzxc.com.cn

信息披露负责人：张晓丹

所属行业：住宿和餐饮业（H）-餐饮业（H62）（2012 年《上市公司分类指引》）、住宿和餐饮业（H）-餐饮业（H62）-快餐服务(H622)-快餐服务（H6220）、住宿和餐饮业（H）-餐饮业（H62）-其他餐饮业(H629)-餐饮配送服务（H6292）（GB/T 4754-2011《国民经济行业分类》）、餐饮业（H62）（2015 年《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13121012 餐馆（2015 年《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

经营范围：餐饮企业管理（不含食品生产经营），快餐店（不含熟食卤味），小型饭店（含熟食卤味）（以上范围限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团膳、连锁餐饮

二、本次挂牌情况

(一) 本次挂牌的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20,000,000 股

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挂牌日期：

(二)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1、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草案）》对股份转让的限制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公司章程（草案）》第二十七条规定：“公司的股份可以依法转让或质押，但公司发起人股东持有的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

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除上述情况，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冻结、质押或其他转让限制情况。

2、挂牌之日，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是否为董事、监事及高管持股	股份是否存在转让限售情况	本次可公开转让股份数量（股）
1	陆海峰	11,280,000.00	是	是	0.00
2	泛创投资	5,520,000.00		是	0.00
3	王强	1,600,000.00	是	是	0.00
4	粤树投资	1,600,000.00		是	0.00
合计		20,000,000.00	--	--	0.00

3、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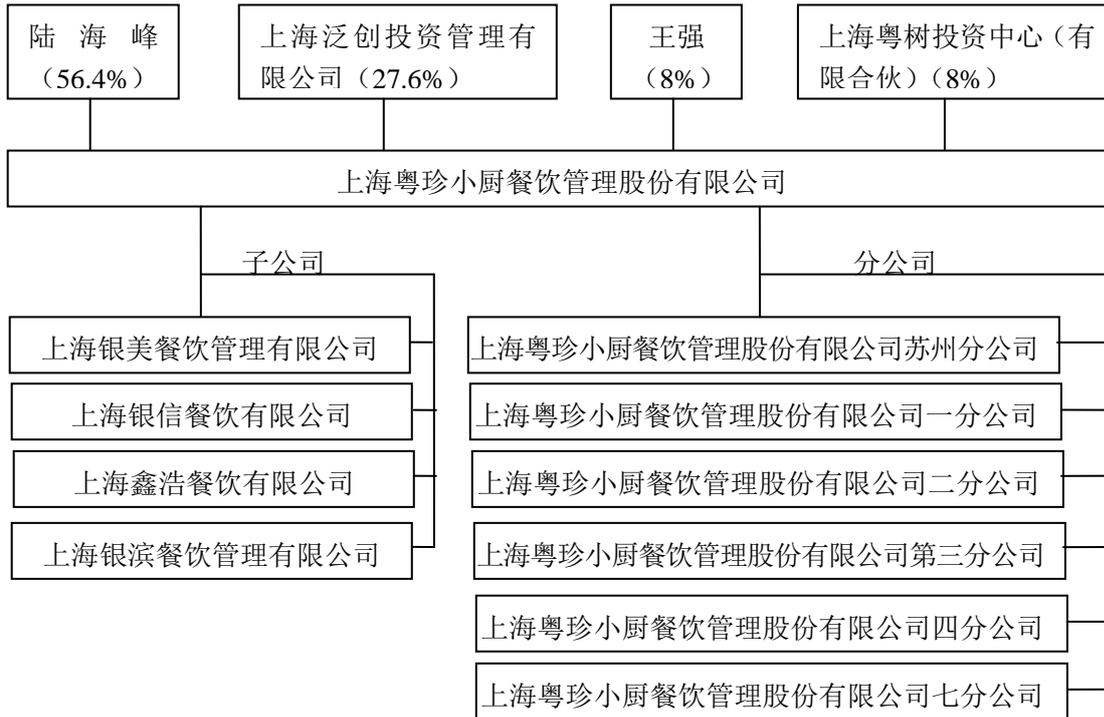
公司股东未对所持股份作出严于《公司法》、《业务规则》的自愿锁定的承诺。

股份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4 月 29 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成立不足一年，无可公开转让的股份。

三、公司股权结构

（一）公司股权结构图

1、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的股权结构图如下所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 4 家全资子公司和 6 家分公司。

1、公司全资子公司

(1) 上海鑫浩餐饮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上海鑫浩餐饮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上海市徐汇区肇家浜路 746 号 2 楼东部
法定代表人	陆海峰
注册资本	20 万元
企业类型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快餐店(不含熟食卤味)。(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09 年 12 月 2 日
注册号	310104000450699

①2009 年 12 月，鑫浩餐饮设立

鑫浩餐饮设立于 2009 年 12 月 2 日，由李家祥出资设立。设立时，注册资本 20 万元，实收资本 20 万元。其中，李家祥认缴出资 2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实缴出资 20 万元。

2010 年 5 月 17 日，上海中佳永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上佳信验报

(2009) 5115 号《验资报告》，审验查明，截至 2009 年 11 月 5 日止，鑫浩餐饮（筹）已收到股东首次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20 万元，以货币形式出资。

2009 年 12 月 2 日，经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徐汇分局核准，鑫浩餐饮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鑫浩餐饮设立时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李家祥	货币	20.00	20.00	100.00
合计			20.00	20.00	100.00

②2011 年 1 月，鑫浩餐饮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0 年 12 月 13 日，鑫浩餐饮通过股东决定，同意股东李家祥将所持有的本公司 100% 股权以人民币 20 万元价格转让给上海粤珍小厨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2011 年 1 月 4 日，鑫浩餐饮就上述事项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变更完成后，鑫浩餐饮股权结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 (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上海粤珍小厨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20.00	20.00	100.00
合计			20.00	20.00	100.00

(2) 上海银信餐饮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上海银信餐饮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东川公路 5027 号南楼 1、2 层
法定代表人	陆海峰
注册资本	700 万元
企业类型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生产：桶饭，核准供应数量 3000 人份/餐次（凭许可证经营）。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09 年 2 月 16 日
注册号	310115001111110

①2009年2月，银信餐饮设立

银信餐饮设立于2009年2月16日，由陈落成出资设立。设立时，注册资本50万元，实收资本50万元。其中，陈落成认缴出资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实缴出资50万元。

2009年2月9日，上海海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海德会验字(2009)第0078号《验资报告》，审验查明，截至2009年2月5日止，银信餐饮(筹)已收到股东首次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50万元，以货币形式出资。

2009年2月16日，经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浦东新区分局核准，银信餐饮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银信餐饮设立时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陈落成	货币	50.00	50.00	100.00
合计			50.00	50.00	100.00

②2010年5月，银信餐饮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0年4月27日，银信餐饮通过股东决定，同意股东陈落成将所持有的本公司60%股权以人民币30万元价格转让给上海鑫浩餐饮有限公司；同意股东陈落成将所持有的本公司40%股权以人民币20万元价格转让给陆海峰。

2010年5月6日，银信餐饮就上述事项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变更完成后，银信餐饮股权结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 (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上海粤珍小 厨餐饮管理 有限公司	货币	30.00	30.00	60.00
2	陆海峰	货币	20.00	20.00	40.00
合计			50.00	50.00	100.00

③2011年1月，银信餐饮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0年12月13日，银信餐饮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上海鑫浩餐饮有

限公司将所持有的本公司 60% 股权以人民币 30 万元价格转让给上海粤珍小厨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同意股东陆海峰将所持有的本公司 40% 股权以人民币 20 万元价格转让给上海粤珍小厨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2011 年 1 月 20 日，银信餐饮就上述事项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变更完成后，银信餐饮股权结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 (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上海粤珍小厨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50.00	50.00	100.00
合计			50.00	50.00	100.00

(3) 上海银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上海银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嘉定区江桥镇星华公司 565 号
法定代表人	陆海峰
注册资本	200 万元
企业类型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餐饮管理，集体用餐配送、中央厨房（社会盒饭（冷藏 4000 人份/餐次）和桶饭（4000 人份/餐次）中央厨房（餐饮原料）。（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2 年 5 月 23 日
注册号	310114002400146

①2012 年 5 月，银美餐饮设立

银美餐饮设立于 2012 年 5 月 23 日，由上海粤珍小厨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出资设立。设立时，注册资本 200 万元，实收资本 200 万元。其中，上海粤珍小厨餐饮管理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2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实缴出资 200 万元。

2012 年 5 月 10 日，正道会计师事务所(上海)有限公司出具正道验字(2012)第 1073 号《验资报告》，审验查明，截至 2012 年 5 月 9 日止，银美餐饮(筹)已收到股东首次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200 万元，以货币形式出资。

2012 年 5 月 23 日，经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嘉定分局核准，银美餐饮领取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银美餐饮设立时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上海粤珍小厨餐饮管理 有限公司	货币	200.00	200.00	100.00
合计			200.00	200.00	100.00

(4) 上海银滨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上海银滨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浦东新区万祥镇宏祥北路 83 弄 1-42 号 20 幢 D 区 780 室
法定代表人	陆海峰
注册资本	200 万元
企业类型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餐饮企业管理(不得从事食品生产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4 年 10 月 16 日
注册号	310115002458560

①2014 年 10 月, 银滨餐饮设立

银滨餐饮设立于 2014 年 10 月 16 日, 由上海粤珍小厨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出资设立。设立时, 注册资本 200 万元, 实收资本 0 万元。其中, 上海粤珍小厨餐饮管理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200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100%, 实缴出资 0 万元。

2014 年 10 月 16 日, 经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浦东新区分局核准, 银滨餐饮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银滨餐饮设立时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上海粤珍小厨餐饮管理 有限公司	货币	200.00	0.00	100.00
合计			200.00	0.00	100.00

②2015年5月，银滨餐饮第一次实收资本变更

2015年5月6日，上海中佳永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上佳信验报[2015]第3013号《验资报告》，审验查明，截至2015年4月30日止，银滨餐饮已收到股东粤珍小厨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200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公司累计实收资本为200万元，占已登记注册资本总额的100%。

本次变更完成后，银滨餐饮股权结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 (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上海粤珍小厨餐饮管理 有限公司	货币	200.00	200.00	100.00
合计			200.00	200.00	100.00

2、分公司

(1) 上海粤珍小厨餐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一分公司

名称	上海粤珍小厨餐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一分公司
营业场所	上海市徐汇区斜土路1646号19幢103室、203室
负责人	郭敏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小型饭店（不含熟食卤味）。（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18日
注册号	310104000560836

(2) 上海粤珍小厨餐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二分公司

名称	上海粤珍小厨餐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二分公司
营业场所	上海市徐汇区斜土路2140号8幢1楼
负责人	郭敏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小型饭店（不含熟食卤味）。（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28日
注册号	310104000561832

(3) 上海粤珍小厨餐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分公司

名称	上海粤珍小厨餐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分公司
营业场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西路 168 号地下一层 B1F17 室
负责人	张思展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快餐店（不含熟食卤味，凭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4 年 7 月 10 日
注册号	310115002372337

(4) 上海粤珍小厨餐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四分公司

名称	上海粤珍小厨餐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四分公司
营业场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福山路 500 号 1 层 102-103 单元
负责人	安青青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小吃店（不含熟食卤味）。（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4 年 12 月 30 日
注册号	310115002539533

(5) 上海粤珍小厨餐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名称	上海粤珍小厨餐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营业场所	苏州工业园区东平街 288 号 602 室
负责人	陆海峰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餐饮企业管理（不含食品生产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1 年 8 月 5 日
注册号	320594000202640

(6) 上海粤珍小厨餐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七分公司

名称	上海粤珍小厨餐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七分公司
营业场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金高路 1256 号 1F-22
负责人	范本海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5年4月29日
注册号	310141000143819

（二）公司前十名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其持股情况

1、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 其他争议事项
1	陆海峰	11,280,000.00	56.40	境内自然人	无
2	泛创投资	5,520,000.00	27.60	境内法人	无
3	王强	1,600,000.00	8.00	境内自然人	无
4	粤树投资	1,600,000.00	8.00	境内合伙企业	无
合计		20,000,000.00	100.00	--	--

公司机构股东泛创投资及粤树投资均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

2、持股5%以上的股东基本情况

（1）陆海峰

陆海峰，董事长兼总经理，男，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毕业于上海长江职业技术学校。1995年至1998年，部队服役；1999年至2000年，任职于上海杰仪新型材料厂，担任总经理；2001年至2005年，任职于上海旭天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2006年至2009年，任职于上海杰仪新型材料厂，担任总经理；2010年至2012年12月，担任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4年12月至2015年3月，担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5年3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2）上海泛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上海泛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0年4月9日
注册资本	6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吴子杰		
公司住所	闸北区平型关路 489、491 号 201—3 室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出资结构	出资人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上海泛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76.00	79.32%
	上海裕民投资管理 服务事务所	60.00	10.00%
	上海泛霞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15.00	2.50%
	上海逸荣企业管理 有限公司	15.00	2.50%
	上海昊诺会展会务 服务中心	12.00	2.00%
	徐新娣	12.00	2.00%
	邹东	6.00	1.00%
	顾忻	1.00	0.17%
	刘慧	1.00	0.17%
	徐欣	1.00	0.17%
	徐婷	1.00	0.17%
	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持有粤珍小厨 5,520,000 股, 占总股本 27.60% 的股权	
与公司关联关系	粤珍小厨的法人股股东		

(3) 王强

王强, 董事兼财务总监, 男, 1976 年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本科学历, 毕业于山西省财经学院, 中级统计师。1992 年 9 月至 1994 年 8 月, 任职于山西省运城市建材总公司, 担任普通职员; 1994 年 9 月至 2004 年 3 月, 任职于山西省运城市农村信用社, 担任会计; 2004 年 4 月至 2010 年 3 月, 任职于上海仙门粤珍轩大酒楼有限公司, 担任财务经理; 2010 年 4 月至 2013 年 2 月, 任职于上海鑫浩餐饮有限公司, 担任财务经理; 2013 年 11 月至 2014 年 10 月, 任职于利信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担任财务经理; 2014 年 10 月至 2015 年 3 月, 任职于有限公司, 担任财务经理; 2015 年 3 月至今, 担任股份公司董事兼财务总监。

(4) 上海粤树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上海粤树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成立日期	2015年1月15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陆海峰		
住所	上海市黄浦区建国西路91弄5号801-1室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及咨询，资产管理，企业管理服务及咨询，商务信息咨询（除经纪），文化艺术交流策划，企业形象策划，公关活动策划，市场营销策划，展览展示服务，礼仪服务，会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出资结构	出资人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陆海峰	75.00	93.75%
	王强	5.00	6.25%
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持有粤珍小厨 1,600,000 股，占总股本 8.00% 的股权		
与公司关联关系	粤珍小厨的机构股东		

3、股权质押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股东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的情形。

（三）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股东陆海峰、王强为上海粤树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出资人，其中陆海峰为执行事务合伙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上述关联关系之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1、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陆海峰，其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情况及股东情况”之“（二）公司前十名及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及其持股情况”之“2、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陆海峰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56.40% 的股份，且通过控制粤树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8.00% 的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64.40% 的股份。

此外,陆海峰自 2014 年 12 月至今先后担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法定代表人、股份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职务,全面负责管理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足以对公司决策产生重大影响。因此,陆海峰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2、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1)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化及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了变化,具体情况如下:

2010 年 5 月 26 日至 2014 年 7 月 18 日,一品粤珍持有有限公司 57.00% 的股权,为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李家祥通过控制一品粤珍间接持有有限公司 57.00% 的股份且担任董事长,为该期间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014 年 7 月 18 日至今,陆海峰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化主要系公司股权变更。

(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陆海峰后,公司的业务经营范围、主营业务和经营模式并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化主要系股权变化所致。实际控制人变更为陆海峰后,于 2015 年 4 月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公司进一步完善治理结构,按照《公司法》规定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增选了部分董事、监事,增聘了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并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治理要求进行规范运作。

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陆海峰后,虽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一定变化,但公司主要客户、业务发展方向等未受到不利影响。

综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化对公司实际经营管理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

(五)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或具有重要影响的其他企业

(1) 上海旭鑫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上海旭鑫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	--------------

成立日期	2012年12月13日		
法定代表人	陆海峰		
住所	上海市徐汇区斜土路1646号19幢101、201室三至五层		
经营范围	酒店管理(不含食品生产经营、餐饮服务),商务信息咨询(除经纪),企业形象策划,企业管理咨询,设计、制作各类广告,酒店用品、百货的销售,住宿。(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		
出资结构	出资人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陆海峰	90.00	90.00%
	张培松	10.00	10.00%

(2) 上海陌客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上海陌客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20日		
法定代表人	王锋		
住所	上海市普陀区白玉路66号501室		
经营范围	旅店(主营),酒店管理(除食品生产经营),物业管理,销售日用百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		
出资结构	出资人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高鑫来	40.00	40.00%
	陆海峰	30.00	30.00%
	王锋	30.00	30.00%

(3) 上海邦豪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上海邦豪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4年1月29日		
法定代表人	刘星辰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龙阳路2000号401、502室		
经营范围	旅店(主营凭许可证经营),酒店管理,物业管理,小商品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		
出资结构	出资人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上海当为实业有限公司	65.00	65.00%

	陆海峰	25.00	25.00%
	朱小华	10.00	10.00%

(4) 上海瀛川餐厅

企业名称	上海瀛川餐厅
成立日期	2010年1月11日
投资人	陆海峰
住所	上海市闵行区七莘路3655号2层02-39室
经营范围	小型饭店(不含熟食卤味)。(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企业类型	个人独资企业

(5) 上海怡南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上海怡南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9年7月28日		
法定代表人	陆海峰		
住所	徐汇区虹漕路39号4号楼503室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及资产管理,物业管理,商务咨询(除经纪),房地产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出资结构	出资人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上海泛远物业管理 有限公司	5,000.00	100.00%

(六) 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1、2010年5月,有限公司设立

有限公司设立于2010年5月26日,由一品粤珍、泛创投资、王强、陆海峰共同出资组建。设立时,注册资本1,000万元,实收资本300万元。其中,一品粤珍认缴出资57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7%,实缴出资171万元;泛创投资认缴3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0%,实缴出资90万元;王强认缴8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8%,实缴出资24万元;陆海峰认缴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实缴出资15万元。

2010年5月17日,上海华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沪华炬验字[2010]第1336号《验资报告》,审验查明,截至2010年5月14日止,有限公司(筹)

已收到全体股东首次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300 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2010 年 5 月 26 日，经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嘉定分局核准，公司领取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为王强，工商注册号为 310114002128309，住所为嘉定区金沙江西路 1555 弄 390 号 6 层 648 室。

有限公司成立时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一品粤珍	货币	570.00	171.00	57.00
2	泛创投资	货币	300.00	90.00	30.00
3	王强	货币	80.00	24.00	8.00
4	陆海峰	货币	50.00	15.00	5.00
合计			1,000.00	300.00	100.00

2、2012 年 4 月，有限公司第一次实收资本变更

2012 年 4 月 9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同意公司实收资本由 300 万元增至 1,000 万元；公司注册地址变更为嘉定区嘉怡路 296 号 731 室；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餐饮企业管理（不含食品生产经营）。

2012 年 4 月 9 日，上海华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沪华炬验字[2012]第 1184 号《验资报告》，审验查明，截至 2012 年 4 月 6 日止，有限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第 2 期出资 700 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公司累计实收资本为 1,000 万元，占已登记注册资本总额的 100%。

本次变更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 (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一品粤珍	货币	570.00	570.00	57.00
2	泛创投资	货币	300.00	300.00	30.00
3	王强	货币	80.00	80.00	8.00
4	陆海峰	货币	50.00	50.00	5.00
合计			1,000.00	1,000.00	100.00

3、2014 年 8 月，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4年7月18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同意股东一品粤珍将其持有的57%的股权转让给自然人陆海峰。同日,转让双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转让情况如下: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一品粤珍	陆海峰	570.00	95.00
合计		570.00	95.00

2014年8月1日,有限公司就上述事项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变更完成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陆海峰	货币	620.00	620.00	62.00
2	泛创投资	货币	300.00	300.00	30.00
3	王强	货币	80.00	80.00	8.00
合计			1,000.00	1,000.00	100.00

4、2014年9月,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4年9月19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同意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至2,000万元,增资款由陆海峰、泛创投资、王强以原持股比例各自进行认缴,同时《公司章程》约定增资款于2014年12月31日之前出资到位。

2014年9月24日,有限公司就上述事项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变更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陆海峰	货币	1,240.00	620.00	62.00
2	泛创投资	货币	600.00	300.00	30.00
3	王强	货币	160.00	80.00	8.00
合计			2,000.00	1,000.00	100.00

5、2014年12月,有限公司第二次实收资本变更

2014年12月26日,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将第一次注册资本变更时认缴的1,000万元增资款实缴至公司账户,该次实缴资本符合《公司章程》关于增资款应在

2014年12月31日前缴清的规定。

2015年2月2日,上海中佳永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上佳信验报(2015)第3007号《验资报告》,审验查明,截至2014年12月26日止,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1,000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2,000万元,实收资本为2,000万元。

本次变更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 (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陆海峰	货币	1,240.00	1,240.00	62.00
2	泛创投资	货币	600.00	600.00	30.00
3	王强	货币	160.00	160.00	8.00
合计			2,000.00	2,000.00	100.00

6、2015年1月,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5年1月21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同意股东陆海峰将其持有的5.6%的股权转让给粤树投资;股东泛创投资将其持有的2.4%的股权转让给粤树投资。同日,转让双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转让情况如下: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陆海峰	粤树投资	112.00	112.00
泛创投资	粤树投资	48.00	48.00
合计		570.00	160.00

2015年1月23日,有限公司就上述事项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变更完成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 (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陆海峰	货币	1,128.00	1,128.00	56.40
2	泛创投资	货币	552.00	552.00	27.60
3	王强	货币	160.00	160.00	8.00
4	粤树投资	货币	160.00	160.00	8.00
合计			2,000.00	2,000.00	100.00

7、2015年4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5年3月27日，根据《上海粤珍小厨餐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协议书》、发起人会议决议和章程规定，上海粤珍小厨餐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发起设立方式，由有限责任公司依法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全部发起人按发起人协议、章程规定，以截至2015年1月31日之净资产人民币21,461,120.63元（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大信审字[2015]第4-00285号报告）为依据，折合股本20,000,000股，每股1元，差额1,461,120.63元作为资本公积。

2015年3月27日，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15年1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出具的“沪申威评报字[2015]第0116号”《评估报告》，有限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22,065,391.41元。

2015年3月28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次变更进行了验证，出具了“大信验字[2015]第4-00016号”验资报告。

2015年4月29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对上述事项准予变更登记。整体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

序号	发起人	认购股份数(股)	股权比例(%)	出资方式
1	陆海峰	11,280,000.00	56.40	净资产折股
2	泛创投资	5,520,000.00	27.60	净资产折股
3	王强	1,600,000.00	8.00	净资产折股
4	粤树投资	1,600,000.00	8.00	净资产折股
合计		20,000,000.00	100.00	--

(七) 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

报告期内无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况。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 董事

1、陆海峰，其基本情况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情况及股东情况”之“（二）公司前十名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其持股情况”之“2、持股5%以上的股东基本情况”。

2、王强，其基本情况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

公司股权情况及股东情况”之“(二)公司前十名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其持股情况”之“2、持股 5%以上的股东基本情况”。

3、叶敬超，董事，男，196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毕业于上海第二冶金专科学校。2003 年 10 月至今，任职于上海才穗财务咨询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2008 年 10 月至今，任职于上海泛远皇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兼董事长；2015 年 3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4、钱明光，董事，男，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毕业于华东师范大学。1997 年至 1999 年，任职于上海还富森贸易有限公司，担任销售经理；2000 年至 2007 年，任职于太平洋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担任区域经理；2007 年至 2011 年，任职于易居中国，担任高级经理；2012 年至今，任职于上海怡南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担任经理；2015 年 3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5、徐婷，董事，女，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毕业于西北大学。1998 年 9 月至 2002 年 4 月，任职于上海汇兴博业数字设备有限公司，担任财务主管；2002 年 4 月至 2008 年 7 月，任职于南京金陵晚报，任广告部主任；2008 年 7 月至 2012 年 4 月，任职于上海丰偶广告有限公司，担任品牌部经理；2012 年 4 月至今，任职于上海泛远皇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运营部经理；2015 年 3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二) 监事

1、程海霞，监事，女，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毕业于重庆大学。2004 年 10 月至 2010 年 11 月，任职于上海才穗财务咨询有限公司，担任财务人员；2010 年 11 月至 2013 年 2 月，任职于上海精鼎人力资源有限公司，担任财务经理；2013 年 2 月至 2014 年 4 月，任职于上海泛鑫财务咨询有限公司，担任财务副总经理；2014 年 4 月至今，任职于上海泛远皇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15 年 3 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2、范本海，监事，男，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毕业于上海长江技术学校。1995 年 7 月至 1999 年 7 月，任职于上海前进农场第 5 支队，担任普通职员；2000 年 1 月至 2006 年 3 月，任职于上海旭天房

地产有限公司，担任经理；2006年4月至2008年12月，任职于上海宜骏商贸有限公司，担任部门经理；2010年3月至今，任职于有限公司，担任销售部经理；2015年3月至今，任职于股份公司，担任销售部经理、监事。

3、沈晶晶，监事，女，199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毕业于上海市医药学校。2010年3月至2011年10月，任职于第一医药商店（葆镇中路店），担任药店店员；2011年11月至今，任职于有限公司，担任出纳；2015年3月至今，任职于股份公司，担任出纳、职工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1、陆海峰，其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1、董事”。

2、王强，其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1、董事”。

3、杨小兵，副总经理，男，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毕业于郑州大学远程教育学院。2002年1月至2004年6月，任职于上海良信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担任营运经理；2004年7月至2008年6月，任职于上海福记控股有限公司，历任项目经理、生产经理；2008年7月至2009年6月，任职于上海小柏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担任股东；2009年7月至今，任职于有限公司，历任营运总监、副总经理；2015年3月至今，任职于股份公司，担任副总经理。

4、张晓丹，董事会秘书，女，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东北农业大学。2005年7月至2007年5月，任职于烟台连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担任人事主管；2007年5月至2009年9月，任职于中国水业集团上海分公司，担任人事经理；2009年11月至今，任职于有限公司，担任营运总监；2015年3月至今，任职于股份公司，担任营运总监、董事会秘书。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职务	直接或间接持股数量 (股)	直接或间接持股比例 (%)
陆海峰	董事长兼总经理、实际控制人	12,880,000.00	64.40
王强	董事兼财务总监	1,600,000.00	8.00
叶志超	董事	5,520,000.00	27.60
钱明光	董事	-	-
徐婷	董事	-	-
程海霞	监事会主席	-	-
范本海	监事	-	-
沈晶晶	职工监事	-	-
杨小兵	副总经理	-	-
张晓丹	董秘	-	-
合计		20,000,000.00	100.0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且其其他直系亲属均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五、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5年1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合计(元)	38,810,778.50	37,011,931.79	34,382,522.74
负债合计(元)	18,782,609.82	17,842,173.46	28,410,814.35
股东权益合计(元)	20,028,168.68	19,169,758.33	5,971,708.3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元)	20,028,168.68	19,169,758.33	5,971,708.39
每股净资产(元/股)	1.00	0.96	0.6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00	0.96	0.60
资产负债率(%)	48.40	48.21	82.63
流动比率(倍)	1.72	1.70	0.96
速动比率(倍)	1.54	1.60	0.89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0.77	9.19	7.56
存货周转率(次/年)	4.72	81.10	60.69
项目	2015年1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元)	9,086,498.05	100,087,660.58	74,418,207.88
净利润(元)	858,410.35	3,198,049.94	4,039,705.7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58,410.35	3,198,049.94	4,039,705.7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381,256.60	1,809,842.46	-755,511.8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381,256.60	1,809,842.46	-755,511.86
毛利率(%)	61.34	56.45	54.9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9	7.72	33.9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0.49	3.99	1.9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3	0.303	0.43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3	0.303	0.4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值(元)	1,711,698.22	-8,636,122.88	-602,247.5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9	-0.43	-0.06

1、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 2、每股净资产按照“(股东权益总额-优先股股本)/发行在外的普通股股份”计算。
- 3、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计算。

六、本次挂牌的相关机构

(一) 主办券商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晓安
住所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 638 号兰州财富中心 21 楼
项目负责人	孙连波
项目小组成员	孙连波、曾丽娟、何勇
联系电话	010-88086668
传真	010-88087880
(二) 律师事务所	上海序伦律师事务所
住所	上海市瑞金南路 438 号 403 室
负责人	张琳
经办律师	李华玺
联系电话	021-64224886
传真	021-64224886
(三) 会计师事务所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吴卫星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学院国际大厦 1504 室
经办注册会计师	邱正芳
联系电话	021-68406122
传真	021-68406122
(四) 资产评估机构	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住所	上海市东体育会路 816 号 C 座
法定代表人	马丽华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	侯红骏
联系电话	021-31273006
传真	021-31273006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楼
法定代表人	周明
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8598977
(六) 证券交易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法定代表人	杨晓嘉
电话	010-63889512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要产品、主营业务或服务

（一）主营业务及产品

公司主营业务包括：团膳（食堂托管、餐饮配送）、连锁餐饮业务（目前主要是连锁面馆）。食堂托管包括：一般企业、商务楼宇、新型社区、医院系统、教育系统等食堂或餐厅的托管。餐饮配送包括：热链桶饭配送、连锁面馆半成品配送、餐饮原料配送。公司目前主要以食堂托管和餐饮配送服务为发展重点。作为一家发展中的企业，公司坚持“出品质量是企业核心竞争力，食品安全是企业生命线”的经营理念，经过5年多的经营与成长，公司在上海市已经拥有一定的品牌效应及影响力。

上海粤珍小厨餐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不直接提供餐饮服务，主要负责各子公司及分公司的运营管理、财务管理及销售工作。上海银信餐饮有限公司主要负责公司浦东地区的热链桶饭配送。上海银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主要负责公司浦西地区的热链桶饭配送及连锁面馆半成品配送、餐饮原料配送。

公司的子公司在生产经营中分工合作的具体内容与形式如下表所示：

序号	单位名称	类别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截止日
1	上海鑫浩餐饮有限公司	快餐店（不含熟食卤味）	沪餐证字 201331010402000 8	上海市徐汇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6年4月16日
2	上海银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集体用餐配送中央厨房[桶饭（4000人份/餐次）；中央厨房（餐饮半成品（生制）餐饮半成品（热加工）餐饮原料）]	沪餐证字 201231011403002 3	上海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嘉定分局	2018年5月4日
3	上海银信餐饮有限公司	集体用餐配送[桶饭；核准供应数量3000人份/餐次]	沪餐证字 201031011506804 2	上海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浦东新区分局	2015年11月24日
4	上海粤珍小厨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一分公司	小型饭店（不含熟食卤味）	沪餐证字 201331010404001 4	上海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徐汇分局	2016年9月22日

序号	单位名称	类别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截止日
5	上海粤珍小厨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二分公司	小型饭店（含熟食卤味）	沪餐证字 201331010405004 1	上海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徐汇分局	2016年10月30日
6	上海粤珍小厨餐饮管理有限公司第三分公司	快餐店（不含熟食卤味）	沪餐证字 201431011503002 2	上海市浦东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年6月8日
7	上海粤珍小厨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四分公司	小吃店（不含熟食卤味）	沪餐证字 201431011502008 1	上海市浦东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年12月14日

1、团膳业务及产品

公司的团膳业务（食堂托管、餐饮配送）是提供机构团体餐饮产品和服务。食堂托管模式：客户委托公司进行生产销售及正常运营管理的一种模式。公司只有维护正常运营权和人事日常管理权，且不自负盈亏。客户有对人事的裁决权、餐饮产品的定价权、经营管理的调整权，且一般采购权都是客户负责承办。此模式主要是保证客户对团餐供应的总体方针直接掌控，同时又发挥团餐企业的管理水平和专业技能。公司与客户按照每日实际就餐客数与议定的标准价格进行结算。快餐配送模式：在公司中央厨房先烹制食品，然后供给送餐场地的客户。烹制好的食品盛载于经消毒的保温容器内，由本公司的后勤队伍送往客户就餐场所。公司先行垫付客户伙食费用，月底与客户按照每日实际就餐客数与议定的标准价格进行结算。

公司本着健康、营养、安全、卫生、热情、周到和便捷的原则向团体企事业单位客户提供高质量的膳食及高品质的服务，讲究菜品的色、香、味俱全，注重膳食的营养均衡，研发客户需求、优化产品结构，使提供的产品结构更加合理丰富，菜品要素更加科学营养。公司提供的菜品主要包括主荤类、荤素类、素菜类、凉菜类、主食、甜点、汤粥、水果、早餐和点心食品。

2、连锁餐饮业务及产品

公司的连锁餐饮业务是提供以中式面条为主的餐饮服务。连锁面馆名称为“千面小居”，以中式面点为主营，搭配各种饭类、汤品、点心，有逾 60 个品种，为就餐客人带来更多的选择以及较为丰富的味觉享受。千面小居的蔬菜、肉类、

调味品均由总仓配送；在卫生、出品等方面，公司设有专门的考核巡检小组，监督质量是否符合公司相关规定。千面小居的门店以现代、简约风格为主，融合了中国传统文化的元素，为消费者提供雅致、简约的用餐环境。公司下属的 5 个分公司从事连锁餐饮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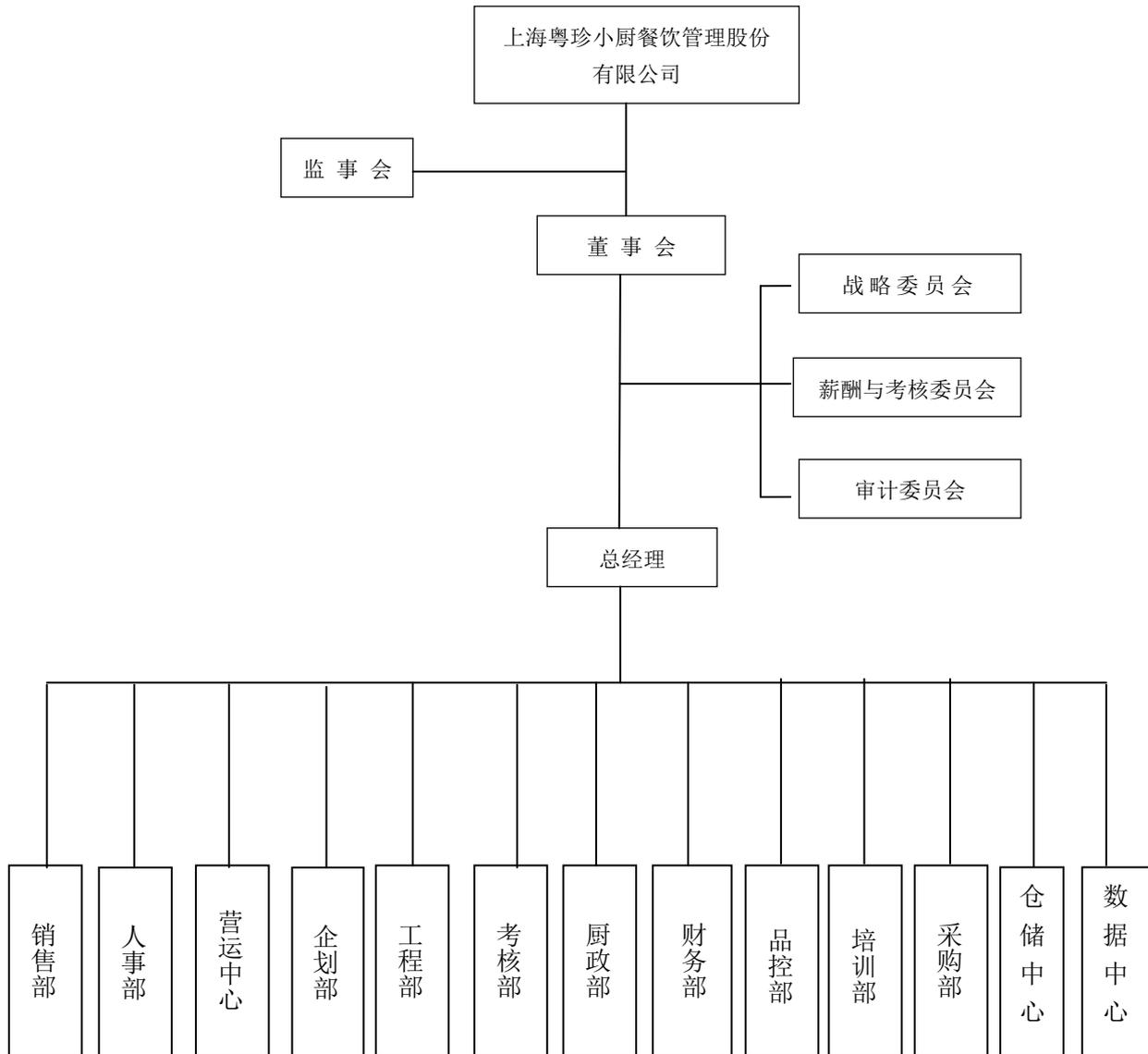
名称	公司性质	地址	门店性质
枫林店（一分公司）	分公司	徐汇区斜土路 1646 号（近枫林路）	直营
东安店（二分公司）	分公司	徐汇区斜土路 2140 号	直营
浦建店（第三分公司）	分公司	浦东新区杨高南路 1126-1128 号易初莲花购物中心 2F-09	直营
福山店（四分公司）	分公司	浦东新区福山路 500 号 1 楼	直营
金桥店（七分公司）	分公司（筹）	浦东新区金高路 2156 号卜蜂莲花超市 1 楼	直营

（二）公司获奖及资质情况

公司先后被评为上海市餐饮烹饪行业协会团体单位；2012—2014 年度上海早餐工程标准化门店；2014 年度银信工厂获得餐饮业现场管理规范（六 T 实物）AAAAA 企业；2014 年度银美工厂获得餐饮业现场管理规范（六 T 实物）AAAAA 企业；2014 年度千面小居“红油辣肉面，大骨浓汤面，夫元气鸡汤面”被认定为上海名点，2014 年度粤珍小厨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滋味燃面，烧卖”被认定为上海名点，2014 年度粤珍小厨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南乳肉，一品爆鱼.小炒鸭粒”被认定为上海名点。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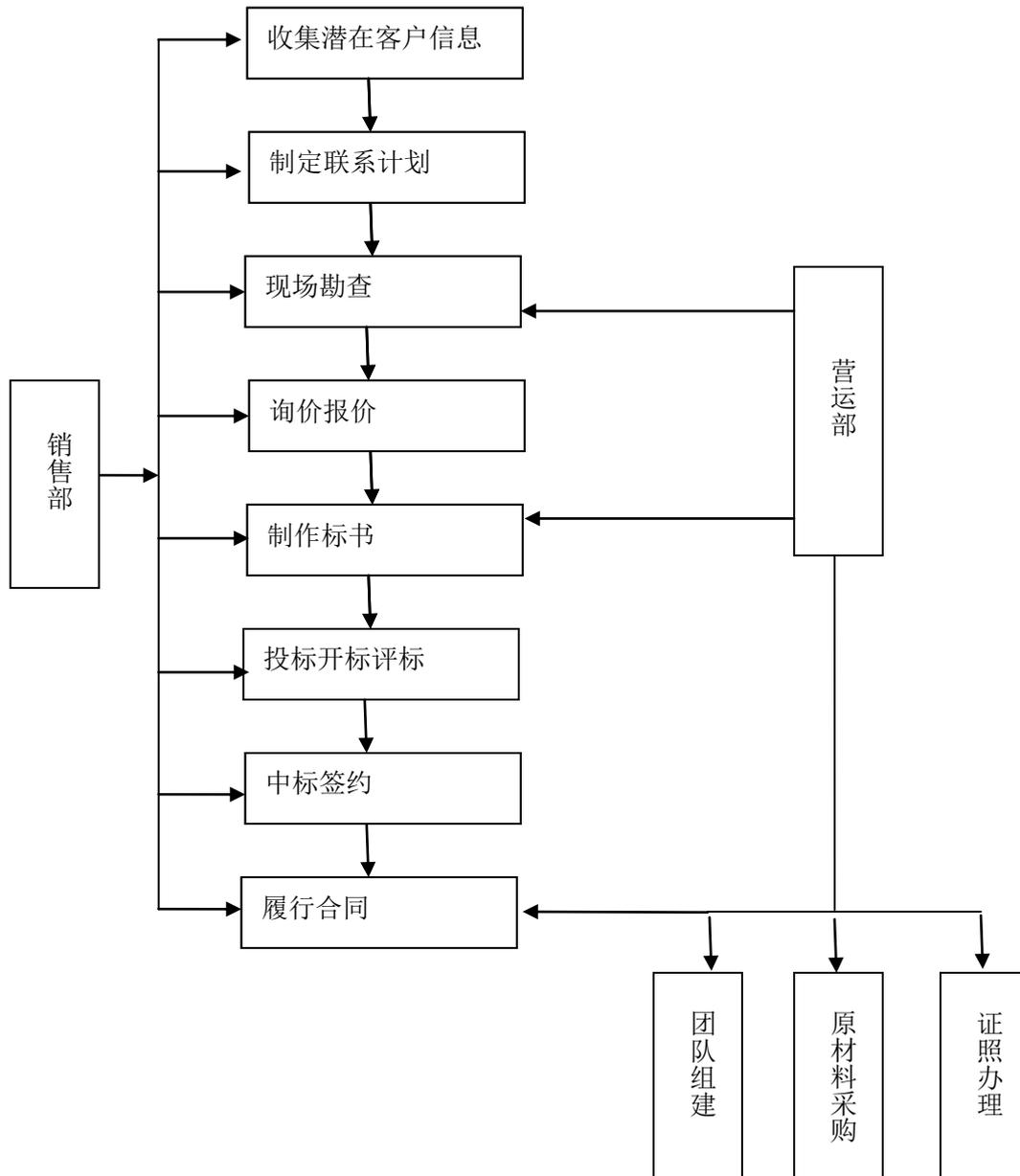
(一) 公司内部组织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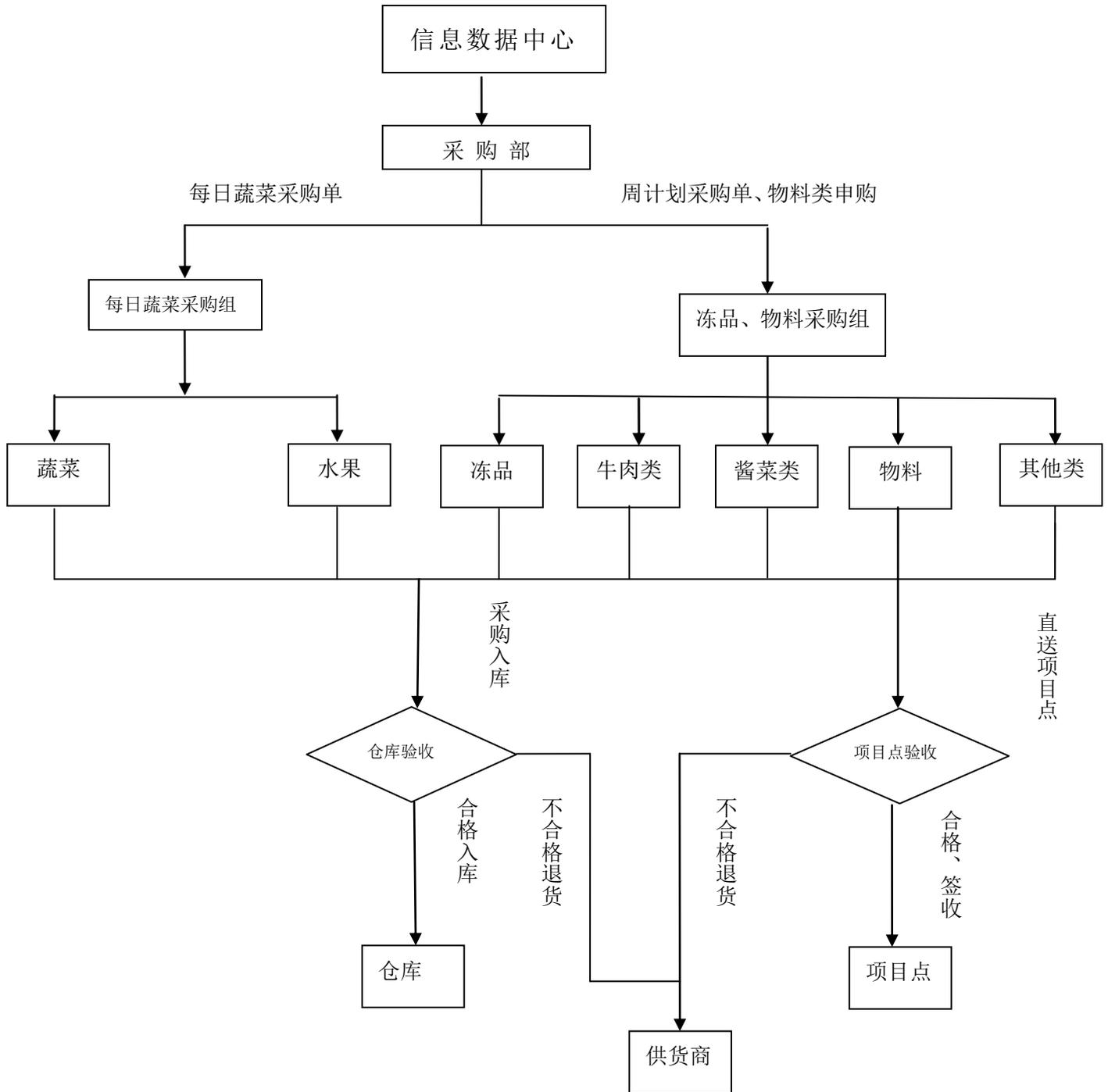
(二) 主要生产、服务流程及方式

公司的销售、采购、生产业务流程图如下：

1、销售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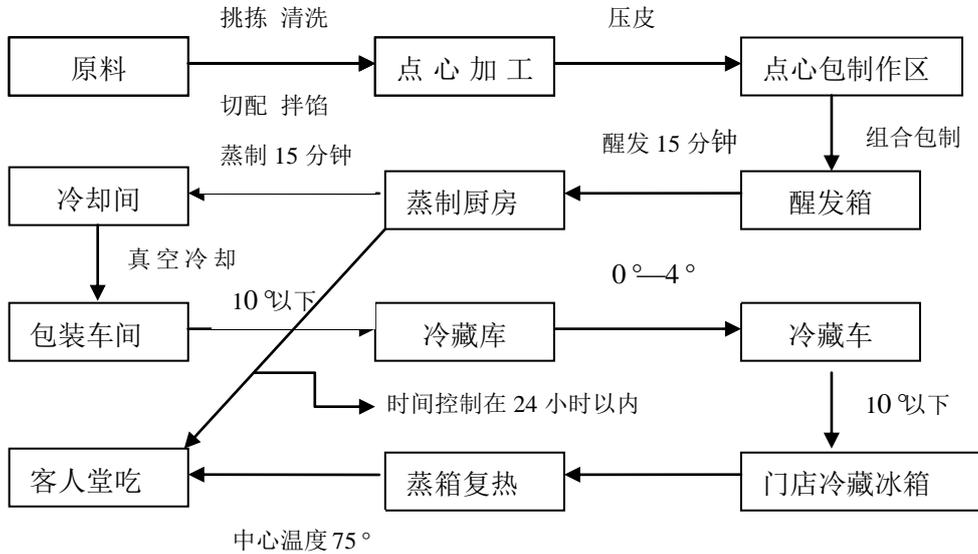


2、采购业务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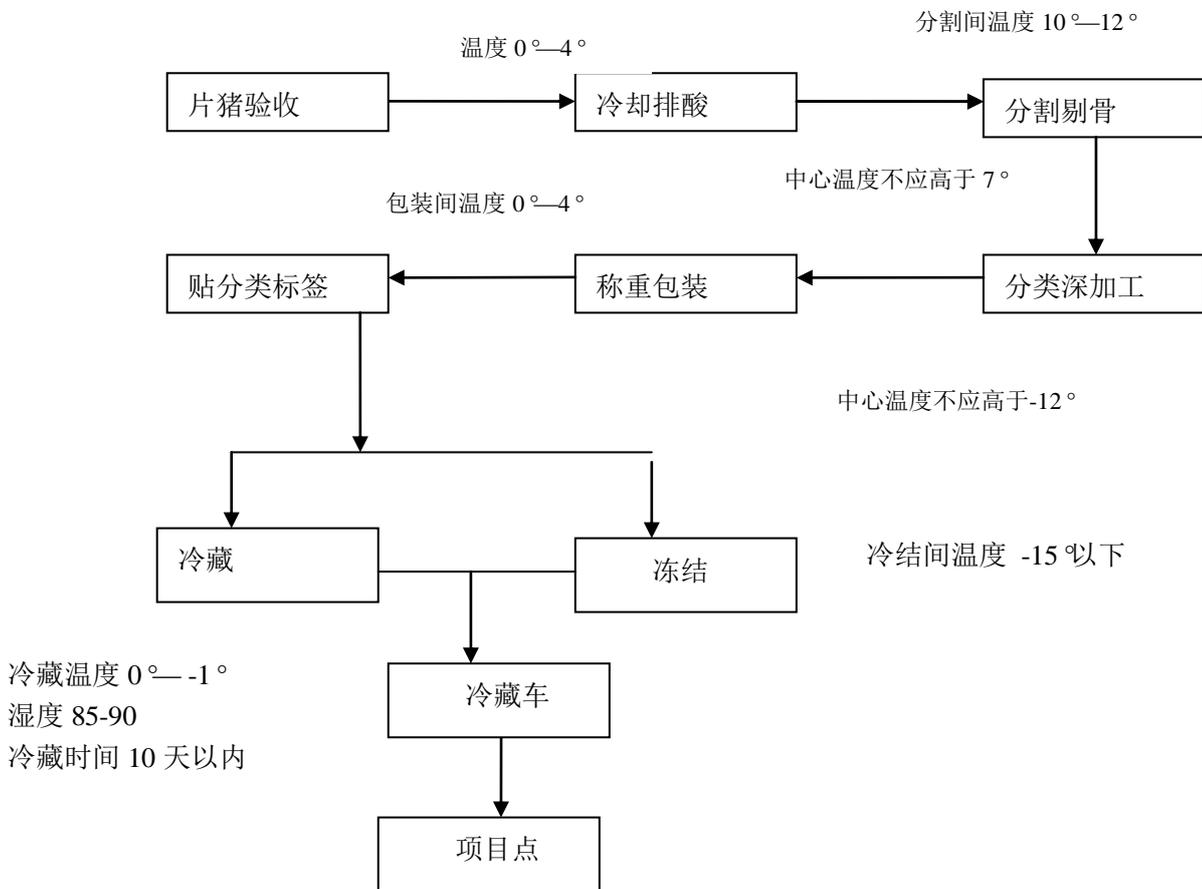


3、生产业务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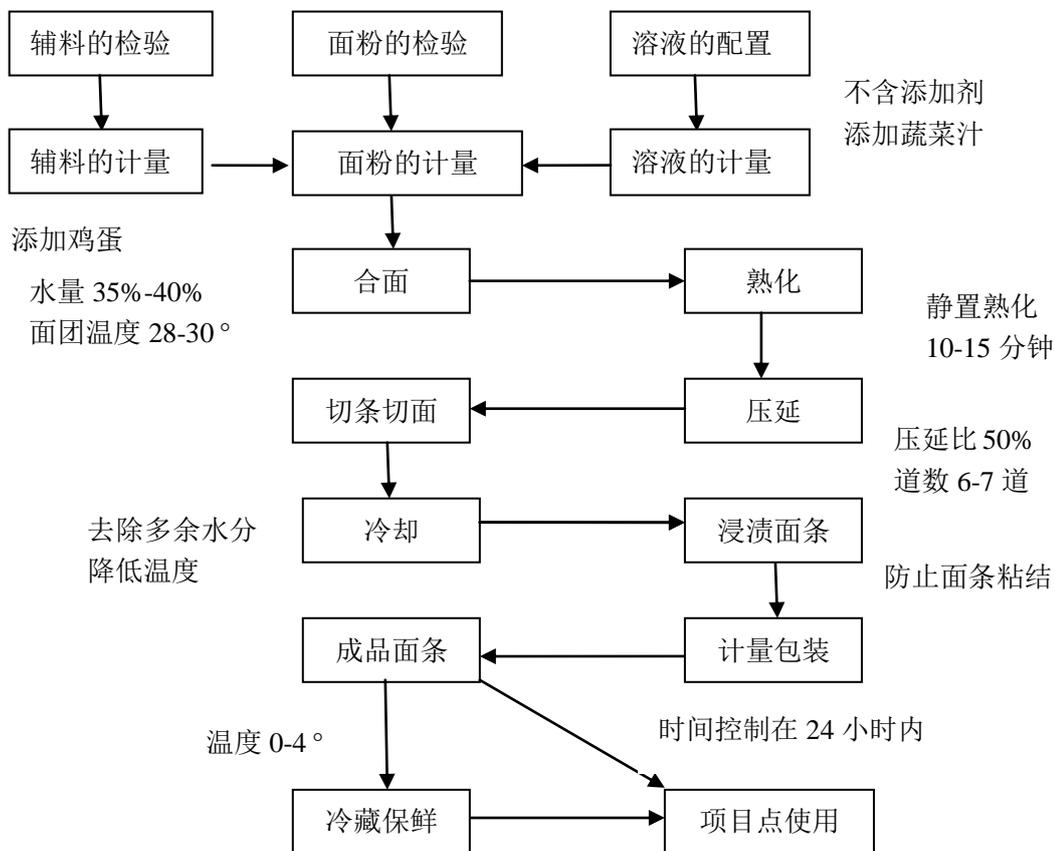
中式点心生产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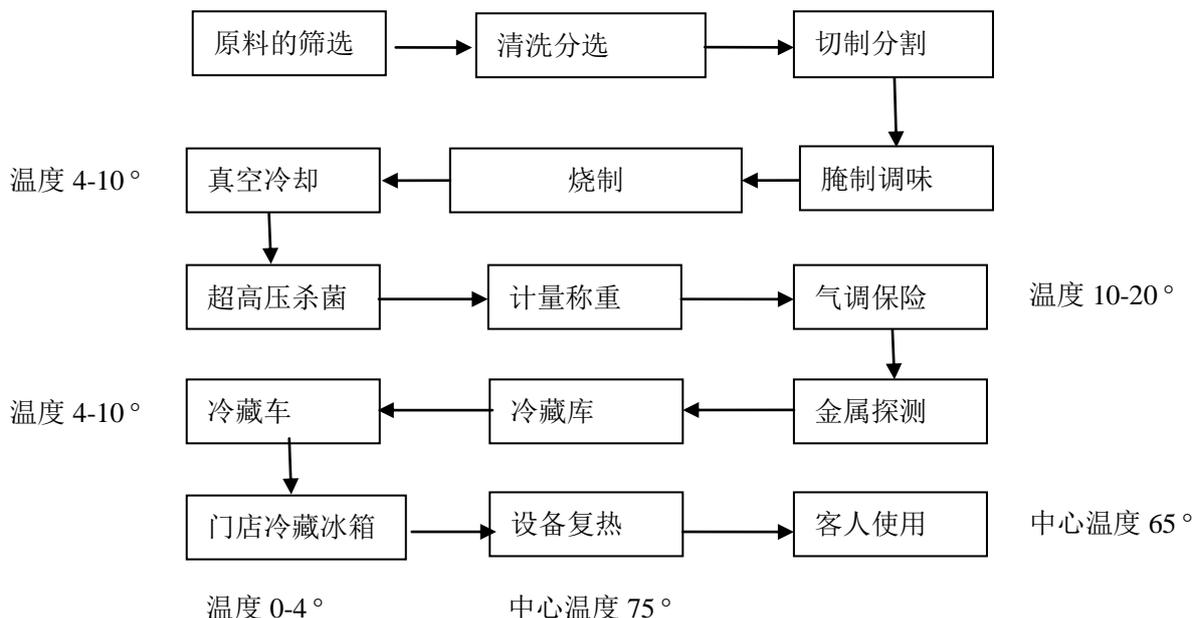
冷却肉生产流程图



面条生产流程图



面浇头生产流程图



(三) 食品安全控制体系

1、食品安全的具体管理部门

公司营运中心下属的品控部是公司食品安全的管理部门,主要职责为建立公司质量管理体系,确保并提升产品品质与食品安全,优化现有产品、品质控制(具体组织食品安全工作相关活动、对决策意见的执行进行监督)。

公司已经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外检验收工作,并顺利取得认证证书。建立了食品生产分析和关键控制点体系,完善了卫生标准操作程序,从原料采购、包装、运输、存储、生产加工、器具消毒、场所清洁、人员卫生等各方面严加控制和规范。公司把食品安全贯穿到以下几方面进行全面控制:(1) 供应商的筛选与把关;(2) 原料验收与检测化验;(3) 储存加工的过程控制;(4) 销售终端控制。

2、供应商的筛选与把关

公司对供应商进行严格的筛选,并建有严格的食品安全防护计划:(1) 查看供应商的营业执照、卫生许可证、税务登记等政府颁发的合法资格证明;(2) 查看产品质量合格证明、产品质量检验检疫证明、产品进口证明、原产地证明以及能够证明供应商满足特定行业最低强制性标准的文件等;(3) 对供应商进行现场测评,形成审核记录,得出审核结论。合格供应商,接收并每月复核,不合格淘汰。编制合格供应商名录。每年度根据考评结果,对供应商经营活动作出综合评价,对存在问题的供应商视情节轻重给予通报警告并限期整改,情节严重的经审核批准后,淘汰处理。淘汰的条件:供应商被书面通告后,未在限期内完成整改的;经综合考核发现产品不适合生产使用的;由于质量问题对生产造成较大损失的;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有不正当交易行为的;质检员检查连续出现 3 次不合格的;在市场经营活动中严重违反自愿原则,并造成恶劣影响的。

采购部每半年对供应商考评一次。考评内容以各店日常原辅材料验收和使用情况为基础,考评由各相关部门对供应商情况进行陈述和打分,具体项目包括:所提供的货物总体质量、卫生、安全情况、供货准时性和数量准确性、服务态度、各类质检报告是否齐全、有效等。对主要供应商公司还要进行现场检查,对供应商的食品原料采购环节、生产环节、储运环节进行详细的现场检查,确保满足食

品安全生产条件。

3、原料验收、检测化验及保质

原料检验依据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企业标准、合同规定等。目前检验方式为全面检验，随原料批次提供检验报告，公司批次抽检。公司对食品原料采购验证的安排和放行的方法也有明确的规定，包括：（1）验收员对供应商的运输车辆进行全面检查；（2）食品原料卸车前验收员应验证相应的产品合格证明；（3）验收人员应检查产品的生产日期和保质期；（4）验收人员对原料的质量进行感官检验；（5）发现严重质量问题的原料应拒收，并对供应商做出相应处罚；（6）原料进货验收结束，验收员和仓管员在《送货单》上签字确认；（7）验收员应将当天验收有关情况填写到《原料验收记录》。

公司原材料库存原则：（1）以全部日需求量为基数综合统计，大库以 15 日库存为库存周转基数准备，店面库存以店面周需求量为基数准备；（2）需要冷冻保鲜食品性物料以冷链供应、库存、配送为基本要求；（3）干、散货与冷冻货分别库存；（4）以保质期为前提的先进先出原则；（5）未经检验物资严禁进入原材料冷冻、干散仓库。冷冻原物料的保质期为 9 个月至 1 年，干货原物料的保质期为 12 个月至 24 个月，面包、面饼等新鲜食物的保质期为常温下 5 天，低温下 30 天。

品控专员根据进货名称，生产日期和数量索取产品检验合格单，对于肉禽等产品，还需要检验检疫证明。品控专员按《原料检验标准》和《抽样作业标准》进行抽样检验，抽样后按规范进行记录存档。

4、储存加工的过程控制；

公司对目前团膳业务的中央加工工厂（主要指银美、银信两个子公司）实施食品加工及储存的安全控制。确立了五个主要关键控制点：（1）食品烹饪的温度；（2）食品分装的温度/时间；（3）食品现场加热的温度；（4）生产数量的管控；（5）剩余菜点的处理。

5、销售终端控制

公司对目前的连锁餐饮业务的直营店面也实施严格的食品安全卫生管理，销售终端控制主要由以下几个方面：（1）食品新鲜度管理：当餐食品当餐加工当餐

销售，餐后剩余及时废弃。出品质量由厨师长、品管亲自把关，专人烹制责任到人；（2）留样管理：严格执行食品留样制度，对所生产的食品每种取样 100 克，低温存放 48 小时，以确保食品的安全具有可溯性；（3）现场管理：跟踪到位，确保产品质量；（4）人员管理：分餐人员岗前进行健康体检，严格杜绝带病上岗。

6、主要食品安全管理制度摘要

序号	管理制度	核心摘要
1	《食品安全“五四制”》	一、由食品原料到成品实行“四不”制度 二、成品（食物）存放实行“四隔离”制度 三、环境卫生采取“四定”制度 四、个人卫生做到“四勤”制度 五、用（食）具实行“四过关”。
2	《食品安全“七禁止”准则》	一、禁止用非食品原料加工食品 二、禁止用劣质有害食品原料加工食品 三、禁止采购使用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 四、禁止采购使用检疫不合格食品原料加工食品 五、禁止用污染及超过保质期的食品原料加工食品 六、禁止用违法食品等加工食品 七、禁止在加工的食品中添加药品。
3	《问题食品召回管理制度》	一、项目点若发现其加工的食品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应当立即停止加工，召回已销售的食品 二、通知相关消费者，并记录召回和通知情况 三、对召回的食品采取补救、无害化处理、销毁等措施 四、食品召回和处理情况向县级以上监督部门报告。
4	《预防食物中毒制度》	一、避免污染；二、控制温度；三、控制时间；四、清洗和消毒；五、控制加工量；六、预防常见化学性食物中毒。
5	《食品原料采购管理制度》	一、采购的食品原料应符合国家有关食品安全标准和规定。二、采购时应进行感官检查并索取发票等购货凭据，做好采购记录，便于溯源。
6	《食品采购索证索票管理制度》	一、项目点采购食品、食品添加剂及食品相关产品，应当到证照齐全并经查验合格的食品生产经营单位或批发市场采购 二、索取并留存加盖有供货方公章的许可证、营业执照和该批次产品合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动物产品检疫合格证明原件（或复印件）、有供货方盖章（或签字）的购物凭证。
7	《进货查验记录制度》	一、建立进货查验记录制度，查验产品一般状况、相关证件、合格证明和标识。二、建立台账记录本，并由专人负责随时登记和整理。
8	《食品贮存管理制度》	一、场所、设备应当清洁，食品分类、分架存放

		二、食品冷藏温度的范围应在 0~10℃之间, 冷冻温度的范围应在-20℃~-1℃之间。
9	《食品库房管理制度》	一、食品、食品原料进库前必须严格检查, 感官检查不合格拒绝入库 二、入库食品须详细登记入册, 详细记录 三、严格执行先进先用的原则 四、对库存食品、食品原料要定期清点, 超期、感官异常的要及时清除。
10	《设施设备卫生管理制度》	一、操作区域和设备设施张贴标识加以区分, 并分开使用 二、定期维护、检查各类设施设备, 保证设施运转正常。
11	《粗加工及切配管理制度》	一、分设肉类、水产类、蔬菜、原料加工区 二、切配好的半成品应避免污染, 并应根据性质分类存放, 在规定时间内使用。
12	《厨房加工安全管理制度》	一、熟制加工的食品应当烧熟煮透, 其加工时食品中心温度应不低于 75℃ 二、烹调后至食用前需要较长时间(超过 2 小时)存放的食品, 应当在高于 60℃或低于 10℃的条件下存放 三、冷藏的熟制品, 应在清洁操作区凉透后及时冷藏, 并标注加工时间等 四、各种工具、容器标识明显, 分开使用, 定位存放, 保持清洁。
13	《备餐及供餐管理制度》	一、操作人员进入备餐专间前应更换备餐间专用洁净的工作衣帽, 并将手洗净、消毒, 工作时戴口罩 二、备餐间内应使用专用的工具、容器 三、工作结束后, 及时清理备餐间卫生。
14	《凉菜(冷拼)间制作食品安全管理制度》	一、专人负责 二、专室制作、三、专用工具 四、专用消毒设施 五、专用冷藏设施。
15	《果蔬汁及水果拼盘制作管理制度》	一、制作的设备、工具应专用 二、制作的现榨果蔬汁和水果拼盘应当餐用完。
16	《从业人员健康与培训管理制度》	从业人员应每年至少进行一次健康检查, 取得健康合格证明与岗前食品安全 知识培训合格证后方可参加工作。
17	《食品添加剂使用管理制度》	一、由专人保管食品添加剂 二、设立食品添加剂专用储存场所 三、制定食品添加剂使用记录 四、严格定量使用食品添加剂。
18	《除虫灭害管理制度》	一、食品库房及食品生产经营场所定期开展除虫灭害工作 二、杀虫剂、杀鼠剂等有毒物品的采购及使用应有详细记录, 专人保管。
19	《留样制度》	一、留样有专人负责, 建立食物留样记录 二、配备专用留样冰箱设专人负责, 温度设置为摄氏 0

		度一6度 三、留取当餐供应所有菜肴，每份留样不少于200克，保存48小时。
20	《餐厨废弃物管理制度》	一、建立餐厨废弃物管理台账制度，定期向辖区餐饮监管部门报告 二、餐厨废弃物产生单位应将餐厨废弃物交给具备相应资格并获得相关许可或备案的餐厨废弃物收运、处置单位或个人处理。
21	《食品安全事故应急处置方案》	一、立即封存导致或者可能导致食品安全事故的食品及其原料、工具及用具、设备设施和现场 二、组织对中毒人员进行救治，及时将病人送医院进行治疗 三、在2小时之内向所在地卫生行政部门和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报告，说明发生食品安全事故的单位名称、地址、时间、疑似中毒人数以及中毒症状等有关内容 四、配合有关部门进行食品安全事故调查处理，按照要求提供相关资料和样品，不得拒绝 五、食品安全事故处理结束后，在卫生部门指导下对可疑中毒食物和接触过可疑的食品及其原料、工具及用具、设备设施和现场进行清洗、消毒。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公司的主要无形资产

1、4项生效的注册商标

序号	商标	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	有效期
1		8662389	第35类：广告、饭店商业管理、商业专业咨询、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商业管理辅助、替他人采购(替其他企业购买商品或服务)、替他人推销、人事管理咨询、文秘、自动售货机出租。	2021.11.06
2	粤珍小厨	8662390	第43类：日间托儿所(看孩子)、出租椅子、桌子、桌布和玻璃器皿。	2022.01.13

3		8662391	第 35 类：广告、替他人采购（替其他企业购买商品或服务）、替他人推销、文秘、自动售货机出租。	2022.01.13
4		13130021	第 35 类：广告宣传、样品散发、广告、饭店商业管理、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商业管理辅助、商业管理和组织咨询、人事管理咨询、对购买定单进行行政处理、替他人预订电讯服务。	2025.02.06

公司将使用的商标申请商标注册并获得注册商标专用权，商标已受到商标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保护。“粤珍小厨”的商号已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进行了公司名称登记，依法在登记区域内享有“粤珍小厨”商号的专有使用权。

同时，公司指定专人负责商标、商号的管理工作，积极学习商标、商号管理及保护的相关法规知识，并负责监测市场上是否存在他人侵犯公司商标、商号权利的情形，及时上报公司。公司聘用知识产权专业代理机构为公司商标、商号管理提供专业服务，保证合法经营，降低法律风险，对他人的侵权行为进行应对处理。

2、域名

序号	名称	类别	登记时间	到期时间	归属单位
1	yzxc.com.cn	顶级域名	2011-9-7	2015-9-7	上海粤珍小厨 餐饮管理有限 公司

3、专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名下不存在专利，目前也未申请专利。

(二) 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1、餐饮服务许可证

序号	单位名称	类别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截止日
1	上海鑫浩餐饮有限公司	快餐店(不含熟食卤味)	沪餐证字 201331010402000 8	上海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嘉定分局徐汇分局	2016年4月16日
2	上海银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集体用餐配送、中央厨房[桶饭(4000人份/餐次);中央厨房(餐饮半成品(生制)餐饮半成品(热加工)餐饮原料)]	沪餐证字 201231011403002 3	上海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嘉定分局	2018年5月4日
3	上海银信餐饮有限公司	集体用餐配送[桶饭;核准供应数量3000人份/餐次]	沪餐证字 201031011506804 2	上海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嘉定分局浦东新区分局	2015年11月24日
4	上海粤珍小厨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一分公司	小型饭店(不含熟食卤味)	沪餐证字 201331010404001 4	上海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嘉定分局徐汇分局	2016年9月22日
5	上海粤珍小厨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二分公司	小型饭店(含熟食卤味)	沪餐证字 201331010405004 1	上海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嘉定分局徐汇分局	2016年10月30日
6	上海粤珍小厨餐饮管理有限公司第三分公司	快餐店(不含熟食卤味)	沪餐证字 201431011503002 2	上海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嘉定分局浦东新区分局	2017年6月8日
7	上海粤珍小厨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四分公司	小吃店(不含熟食卤味)	沪餐证字 201431011502008 1	上海市浦东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年12月14日

2、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序号	单位名称	资质内容	认证范围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	有效期
1	上海粤珍小厨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GB/T22000-2006/ISO22000:2005 及 GB/T27306-2008	餐饮企业(上海银信餐饮有限公司和上海银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管理(不含食品生产经营)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001FSMS1400119	2017年1月24日

序号	单位名称	资质内容	认证范围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	有效期
2	上海银美 餐饮管理 有限公司	GB/T22000-2006/ISO22000:2005 及 GB/T27306-2008	集体用餐配送, 社会盒饭(冷藏4000人份/餐次) 和桶饭(4000人份/餐次)、中央厨房(餐饮原料)	中国质量 认证中心	001FSMS1 400119-1	2017年1月 24日
3	上海银信 餐饮有限 公司	GB/T22000-2006/ISO22000:2005 及 GB/T27306-2008	集体用餐配送, 桶饭, 3000人份/餐次, 不含冷荤。	中国质量 认证中心	001FSMS1 400120	2017年1月 24日

(三) 公司重要固定资产

截至2015年1月31日, 公司主要生产设备等重要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名称	原值(元)	成新率(%)	使用情况
办公用品及其他	1,408,225.00	53.85%	正常使用
厨房设备	4,153,276.03	56.97%	正常使用
运输工具	867,714.83	52.74%	正常使用
合计	6,429,215.86	55.72%	

(四) 公司员工情况

1、截至2015年1月31日, 公司共有员工871人, 其具体人数及结构如下:

(1) 按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人)	比例
25岁以下	169	19.4%
35岁以下	195	22.39%
36-40岁	98	11.25%
41岁以上	409	46.96%
合计	871	100%

(2) 按专业结构划分

专业结构	人数(人)	比例
行政管理人員	9	1.03%
技术人员	27	3.10%

销售客服人员	6	0.69%
财务人员	11	1.26%
一般服务人员	818	93.92%
合计	871	100%

(3) 按教育程度划分

教育程度	人数(人)	比例
高中及以下	804	92.30%
大专	45	5.17%
本科	22	2.53%
硕士及以上	0	0
合计	871	100%

(4) 按工龄划分

工龄	人数(人)	占比
5年以上	28	3.22%
3-5年	100	11.48%
2-3年	115	13.20%
1-2年	191	21.93%
1年以下	437	50.17%
合计	871	100%

2、公司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情况

公司现有核心技术人员 4 人，其中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1) 陈德忠，核心技术人员，男，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毕业于上海徐汇旅游职业学校。2002 年至 2003 年任职于苏州福记大酒店，担任行政总厨；2003 年至 2004 年任职于航运大酒店，担任行政总厨；2004 年至 2005 年任职于北京麦子香餐饮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2005 年至 2009 年任职于上海麦仔乐餐饮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助理兼行政总厨；2010 年至 2011 年任职于上海佘山森林宾馆，担任餐饮总监；2011 年至今任职于上海粤

珍小厨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担任行政总厨。

(2) 汪松槐，核心技术人员，男，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毕业于英山孔家方乡中学。1995 年 1 月至 1997 年 12 月任职于海上皇宫，担任切配；1998 年 4 月至 2001 年 3 月，任职于港汇宏基休闲美食广场，担任厨师；2001 年 4 月至 2003 年 5 月，任职于茗传芳酒家，担任厨师；2003 年 7 月至 2005 年 12 月，任职于上中人家，担任厨房负责人；2006 年 3 月至 2007 年 3 月，任职于美车饰餐厅，担任餐厅经理；2007 年 5 月至 2008 年 9 月，任职于一品粤珍轩，担任餐厅厨房负责人；2008 年 10 月至今，任职于上海粤珍小厨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厨政督导。

(3) 唐益，核心技术人员，男，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毕业于湖南洞口城关一中。1989 年 12 月至 1992 年 5 月，任职于长江海鲜楼，担任厨师；1992 年 5 月至 1994 年 3 月，任职于圣贤居宾馆，担任厨师长；1994 年 3 月至 2002 年 7 月，任职于御花园宾馆，担任厨师长；2002 年 10 月至 2009 年 4 月，任职于百草传奇会所，担任总厨；2009 年 4 月至 2011 年 2 月，任职于索迪斯(中国)餐饮服务，担任总厨；2011 年 7 月至今，任职于上海粤珍小厨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厨政督导。

(4) 吴双丁，核心技术人员，男，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毕业于上海市工商联职业技术学院。1994 年至 1997 年，任职于上海生物制品研究所招待所，担任学徒；1997 年至 1999 年，任职于上服集团天嘉爱酒家，担任厨师；1999 年至 2001 年，任职于河北秦皇岛天河大酒店，担任本帮厨房厨师；2001 年至 2005 年，任职于上海蓝与白中式快餐连锁店，担任厨师长；2005 年至 2008 年，任职于稻香蛙连锁餐饮公司，担任出品总监；2009 年至 2011 年 7 月，任职于上海然与纯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厨师长；2011 年 7 月至今，任职于上海粤珍小厨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厨政督导。

上述核心技术人员不持有公司股份。

3、员工缴纳社保情况

截至 2015 年 1 月 31 日，股份公司及其分公司、子公司共有 871 名员工，除了 185 名公司雇佣的临时工、寒假工等人员未签订劳动合同，其他 686 名具有劳动关系的员工均与股份公司签署了劳动合同，并且劳动合同内容符合有关法律规

定。

根据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于 2015 年 3 月 23 日出具的《单位参加城镇社会保险基本情况》，截止 2015 年 2 月，股份公司为 193 名在册员工办理了社会保险缴存手续，为员工缴纳各类法定的社保费，无欠缴费用。关于应缴未缴社保的部分员工，主要是出于工作流动性及其他个人原因等因素考虑，均要求公司不缴社保，由其自行缴纳城镇社会保险或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并从公司领取社保补贴。

根据上海市公积金管理中心于 2015 年 3 月 26 日出具的《住房公积金缴存情况证明》，截止 2015 年 2 月，上海粤珍小厨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住房公积金账户正常缴存人数为 54 人，自开户缴存以来未受到行政处罚。

根据上海市徐汇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于 2015 年 3 月 26 日出具的《证明》，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3 月 26 日期间，该局未对上海粤珍小厨餐饮管理有限公司（经营地在徐汇）作出过行政处理或行政处罚。

四、公司业务具体状况

（一）公司业务收入构成、各期主要产品或服务的规模、销售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是餐费收入，其他业务收入是场地临时分租费。

公司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9,067,532.71	100,087,660.58	74,357,323.65
其他业务收入	18,965.34		60,884.23
合计	9,086,498.05	100,087,660.58	74,418,207.88

主营业务（分产品）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团膳收入	8,437,755.11	94,269,277.28	73,491,437.35
连锁餐饮收入	629,777.60	5,818,383.30	865,886.30

项目	2015年1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合计	9,067,532.71	100,087,660.58	74,357,323.65

公司主营业务是为各类单位（企业、事业单位、医院、教育系统、政府机关等）提供团膳服务，同时公司也在从事中式连锁餐饮服务，公司目前主要以团膳业务为发展重点。

（二）公司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前五名客户情况

1、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团膳业务的主要客户群体是上海市的大型企事业单位，公司连锁餐饮业务主要客户群体是商旅人群及店面附近居民，连锁餐饮门店在选址、菜单、门店装饰等方面充分考虑了上述客户的饮食需求。

2、公司前五名客户情况

2015年1月，公司对前五大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主营业务收入的23.69%，具体销售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序号	2015年1月前五名客户	金额（元）	比例（%）
1	上海飞机制造有限公司	757,068.26	8.35%
2	上海中医药大学	629,404.62	6.94%
3	上海申美饮料食品有限公司	280,258.45	3.09%
4	李尔汽车电子电器（上海）有限公司	258,195.60	2.85%
5	上海展想置业有限公司	222,981.00	2.46%
前五名客户合计		2,147,907.93	23.69%

2014年，公司对前五大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主营业务收入的24.32%，具体销售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序号	2014年前五名客户	金额（元）	比例（%）
1	上海飞机制造有限公司	12,725,289.62	12.71%
2	天合汽车零部件（上海）有限公司	3,133,942.00	3.13%
3	上海安鹤实业有限公司	3,102,982.50	3.10%
4	上海中医药大学	2,822,435.24	2.82%
5	李尔汽车电子电器（上海）有限公司	2,553,109.94	2.55%
前五名客户合计		24,337,759.30	24.32%

2013年,公司对前五大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主营业务收入的16.53%,具体销售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序号	2013年前五名客户	金额(元)	比例(%)
1	李尔汽车电子电器(上海)有限公司	4,291,880.30	5.77%
2	上海金陵股份有限公司	2,758,381.11	3.71%
3	上海久光百货有限公司	2,003,721.00	2.69%
4	中国商用飞机有限公司上海飞机设计院	1,864,577.74	2.51%
5	上海申美饮料食品有限公司	1,370,473.52	1.84%
前五名客户合计		12,289,033.67	16.53%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主营业务收入50.00%的情况,或严重依赖少数客户的情况。上述前五大客户均不是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和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未持有上述前五大客户权益。

(三) 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能源及其供应情况以及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1、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能源及其供应情况

公司采购的支出主要是肉类、蔬菜类、调味类等。上述原材料供应商较为分散,供应商不能及时供货风险较低。

公司能源供应主要是日常水、电、燃气,通过普通市政供电、供水、供气系统即可满足需求,供应充足有保障。

2、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2015年1月,公司从前五大供应商合计采购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18.70%,具体的采购金额及占采购总额的比例如下:

序号	2015年1月前五名供应商	金额(元)	比例(%)
1	上海苏食肉品销售有限公司	256,986.00	6.37%
2	上海杰涵贸易有限公司	231,761.60	5.74%
3	居峰贸易有限公司	92,739.00	2.30%
4	上海成就食品有限公司	91,250.00	2.26%

5	上海熙瑞食品销售有限公司	82,000.00	2.03%
前五名客户合计		754,736.60	18.70%

2014 年度，公司从前五大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采购总额的 19.57%，具体的采购金额及占采购总额的比例如下：

序号	2014 年前五名供应商	金额（元）	比例（%）
1	上海苏食肉品销售有限公司	3,067,431.00	6.87%
2	上海杰涵贸易有限公司	2,634,431.55	5.90%
3	居峰贸易有限公司	1,367,241.50	3.06%
4	上海成就食品有限公司	855,520.00	1.91%
5	上海熙瑞食品销售有限公司	816,900.00	1.83%
前五名客户合计		8,741,524.05	19.57%

2013 年度，公司从前五大供应商合计采购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 18.02%，具体的采购金额及占采购总额的比例如下：

序号	2013 年前五名供应商	金额（元）	比例（%）
1	上海杰涵贸易有限公司	2,183,430.62	6.85%
2	上海成就食品有限公司	997,750.00	3.13%
3	上海强瓴食品销售有限公司	984,100.00	3.09%
4	上海金旦食品有限公司	970,154.00	3.04%
5	上海申牛商贸易有限公司	609,458.68	1.91%
前五名客户合计		5,744,893.30	18.02%

上述前五大供应商均不是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和持有公司 5% 以上的股东未持有上述前五大供应商权益。

（四）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股份公司正在履行的对公司具有重大影响的的业务合同如下：

1、重大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客户名称	合同金额（元）	合同期限	履行情况
----	------	------	---------	------	------

序号	合同名称	客户名称	合同金额(元)	合同期限	履行情况
1	供餐合同	上海中医药大学	3,451,839.86	2014/8/1-2015/7/31	正在履行
2	供餐合同	上海金陵投资有限公司	3,854,122.22	2012/5/1-2015/4/30	正在履行
3	供餐合同	深圳市太平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张江分公司	5,030,893.93	2012/4/7-2014/4/6	履行完毕
4	供餐合同	上海飞机制造有限公司	13,644,939.09	2013/7/15-2015/7/31	正在履行
5	供餐合同	李尔汽车电子电器(上海)有限公司	7,291,880.30	2013/1/1-2014/12/31	履行完毕
6	供餐合同	上海久光百货有限公司	3,608,382.50	2012/3/26-2014/12/25	履行完毕
7	供餐合同	天合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3,272,435.55	2013/12/1-2014/11/30	履行完毕
8	供餐合同	上海申美饮料食品有限公司	3,961,845.77	2013/6/1-2015/5/31	正在履行
9	供餐合同	上海安鹤实业有限公司	3,502,982.50	2013/11/15-2016/11/15	正在履行

2、重大采购合同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金额(元)	合同期限	采购内容	履行情况
1	上海苏食肉品销售有限公司	3,324,417.00	2013/1/1-2016/1/1	肉禽类食品	正在履行
2	上海居峰贸易有限公司	1,459,980.5	2013/1/1-2015/12/31	酸奶食品	正在履行
3、	上海杰涵贸易有限公司	5,049,623.77	2013/1/1-2016/1/1	调味品	正在履行

3、重大租赁合同

序号	合同签订方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1	粤珍小厨与杨晓燕	租用位于徐汇区漕溪北路468号1304室用于办公, 建筑面积150.24 m ² , 合同期限2013.10.01-2015.09.30	月租金11,000元	2013/09	正在履行
2	粤珍小厨与上海上	租用位于徐汇区漕溪北路468号1303室用于办公, 建筑面积	月租金8,000元	2013/06/20	正在履行

序号	合同签订方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实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105.91 m ² , 合同期限 2013.07.01-2015.09.30			
3	粤珍小厨与傅婷婷	租用位于徐汇区漕溪北路468号1305室用于办公, 建筑面积126.76 m ² , 合同期限 2013.10.01-2015.09.30	月租金: 2013.10.01-2014.09.30 为 11,000 元; 2014.10.01-2015.09.30 为 12,000 元	2013/06/25	正在履行
4	银美餐饮与上海丰华工贸实业有限公司	租用位于嘉定区江桥镇星华公路565号厂房用于生产, 建筑面积 3000 m ² , 合同期限 2011.12.01-2021.11.30	年租金: 2011.12.01-2014.11.30 为 876000 元; 2014.12.01-2017.11.30 为 1007400 元; 2017.12.01-2021.11.30 为 1158510 元。	2011/09/30	正在履行
5	银信餐饮与上海共一实业公司	租用位于浦东新区东川公路5027号厂房用于生产, 建筑面积 996.5 m ² , 合同期限 2013.11.01-2018.10.31	年租金 290,980 元	2013/11/06	正在履行
6	粤珍小厨与上海怡南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租用位于上海市徐汇区斜土路1646号19栋103,203, 面积 150 m ² , 合同期限 2014.4.01-2029.3.31	年租金三年商定一次, 1-3年每年 24,0000 万元	2013/9/30	正在履行
7	粤珍小厨与上海市计划生育科学研究所	租用位于上海市徐汇区斜土路2140号8栋一层, 面积 260 m ² , 合同期限 2013.9.1-2018.8.31	月租金 40,000, 第三年年递增 3%	2013/7/3	正在履行
8	粤珍小厨与上海易初莲花连锁超市有限公司	租用位于上海市金高路1256号易初莲花购物中心1楼-22, 面积 115 m ² , 合同期限 2014.11.16-2018.11.15	根据营业额结算	2014/11/16 至 2018/11/15	正在履行
9	粤珍小厨与上海城建置业发	租用位于上海市浦东新区福山路500号1层102-103单元, 合同期限 2015.03.01-2020.01.11	前两年 32,000 元, 后每年递增 5%	2015/3/1 至 2020/1/11	正在履行

序号	合同签订方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展有限公司				
10	粤珍小厨与上海城建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租用位于上海市杨离南路购物中心 1126-1128, 面积 182 平, 合同期限 2014.08.01-2019.01.31	根据营业额结算	2014/8/1 至 2019/1/31	正在履行

4、重大借款合同

借款人	贷款人	借款用途	金额	授信期限	担保方式
上海粤珍小厨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上海市宝山支行	采购食品和开立门店支出	900 万元	2014.08.12 至 2015.08.11	陆海峰、叶劲超、李家祥、李家林、上海泛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提供连带保证, 同时上海泛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

(五) 公司报告期内在采购、付款等方面的内控制度建设及运行情况, 包括各直营店和加盟店主要原辅材料的供应方式, 不同渠道采购的数量及金额, 主要供应商等情况; 报告期各期统一采购、加工、配送的覆盖比率, 以及集中采购、统一配送的商品总价值占营业成本的比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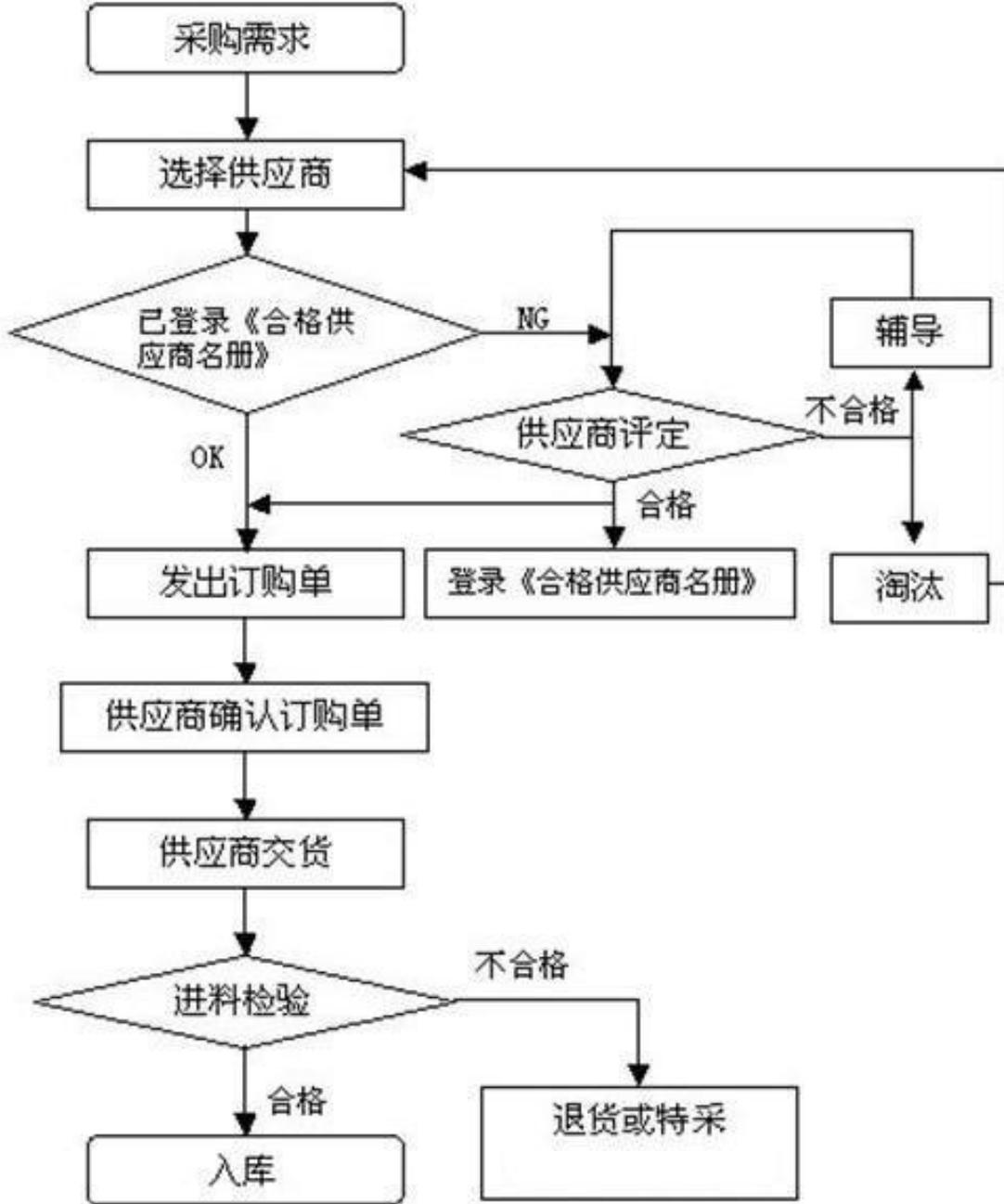
为了确保产品及服务品质, 最大力度的贯彻公司管理理念, 目前公司下属门店全部为直营店, 没有加盟店。2013 年, 公司总仓建成投入运营, 使公司的采购模式发生了根本性转变, 从原材料采购全部外包由供应商送货逐渐向全部自行采购过渡。这一举措直接使公司采购成本大大下降, 毛利大幅上升, 摆脱了快餐利薄企业难以为继的困境, 夯实了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早在采购外包模式下, 公司就建设了一套完善的采购付款管理制度, 包括供应商筛选谈判制度、采购合同管理制度、询价制度、总仓验收制度、供应商对账制度、结仓单管理办法、付款审批制度等, 这套内控制度包含了授权、复核、制约、不相容岗位分离、多方数据印证等多种控制手段, 有效运行多年。向自行采购过渡后, 公司适时地调整了管理模式, 加强了自主采购中的现金管理, 通过分散采购、轮换采购、多环节复核制约、市场不定期摸查回访制度、

备用金管理制度、财务直接付款等措施防范资金使用风险及采购舞弊风险。

采购付款流程图如下：

采购控制流程图：



付款控制流程图：

1. 固定供应商采购：

月末供应商对账——开具结仓单（一式三份：总仓、财务、供应商各一份）——供应商根据结仓单开具发票——供应商将发票与结仓单一并送至财务——财务审核（合同、发票，订单、供应商结仓单与财务结仓单核对，总仓入库单

核对, 采购明细账核对) ——生成付款凭证——签字审批(总仓、采购、总经理、财务) ——付款。

2. 市场采购:

采购人员填报销单(后附采购计划、入库单、采购发票) ——财务审核(总仓数据、财务数据与采购数据) ——生成付款凭证——签字审批(总仓、采购、总经理、财务) ——付款。

报告期内各采购模式所占比率及数量金额如下:

年份	原料外包配送			直接采购配送			统一采、加、配、覆盖率	统一配送的商品总价值占营业成本的比重
	占比	数量(公斤)	金额	占比	数量(公斤)	金额		
2013	25%	1010127	8,184,655	75%	3030382	24,553,965	68%	68%
2014	5%	244268.5	2,129,484	95%	4641101.5	40,460,199	95%	95%
2015.1	1%	24389	38,052	99%	2414493	3,767,129	99%	99%

报告期内主要供应商如下:

供应商名称	采购货物类别
上海苏食肉品销售有限公司	肉类
上海江桥市场华江分场	肉类
上海杰涵贸易有限公司	调味品类
居峰贸易有限公司	奶类
上海成就食品有限公司	食用油
上海熙瑞食品销售有限公司	食用油—金龙鱼集团直销商
上海亮珠米业有限公司	米类
上海清美绿色食品有限公司	豆制品类
上海佳富绿色食品有限公司	豆制品类

(六) 公司报告期内在销售、收款、资金管理等方面的内控制度建设及运行情况。公司采用了店面集中监控及交易结算系统, 系统的主要功能及报告期内的实际运行情况。

一、销售、收款内控制度: 《粤珍小厨营运管理指南》, 与客户对账制度、

应收账款管理制度、发票管理制度、收银管理制度等等。

1. 公司销售实现方式。

公司收入实现有预售、现销、赊销三种方式，预售包括就餐卡预充值和预售餐券两种形式，现销为就餐时直接使用现金或银联卡刷卡，赊销为先用餐、次月以后付款。赊销为团餐主要销售形式，现销为面馆主要销售形式。

2. 各销售模式的管理流程。

各门店在每日营业活动结束后，当值收银员与项目经理盘点现金、餐券收入，核对当日营业额，统计复核营业报表，与收银系统核对，与甲方核对。营业报表首先统计门店每日预收款，包括现金和银行存款两种；其次统计门店当日的营业额，包括预存卡刷卡营业额、餐券营业额、银联卡刷卡营业额、现金营业额、赊账营业额。门店按上述类别编制详尽的营业日报表，当日所收现金及支票等经当值收银员与项目经理盘点复核后当日存入银行，存款单与营业日报表一道于次日送至公司财务部各收入会计处，各收入会计核对日报表及银行单据，按预收、现销、赊销分别计入相应会计科目。由于团餐餐标已事先在合同中有约定，赊销部分只统计每日的就餐人数，形成统计报表，统计表门店留存一份，随营业日报表上交财务一份，交甲方一份，次月初，门店与甲方核对上月用餐人数，对账结果双方签字确认。公司财务根据对账结果核对收入金额，开具发票给甲方，甲方付款。公司每周编制一份应收账款明细表，供各区域核对催讨餐费。

二、资金管理内控制度：银行存款管理制度、现金管理制度、报销管理制度、收银管理制度、营业款管理制度、备用金管理制度、工程款结算办法、采购付款管理办法等等。公司资金管理规范，银行存款严格执行国家关于银行账户管理的规定，一般账户与基本账户功能分明，无串户、借用现象，无坐支现象，网银管理严格，密码、授权双人控制。现金管理严格执行国家关于现金使用的9种规定，控制库存金额，每月定期盘点。对备用金定期清理盘查，年末全部收回。公司每日编制现金流水，每日编制资金日报表，对资金状况实行动态管理。

三、公司设有总仓、中央厨房及店面集中监控系统。该系统为海康威视实时监控系统，对总仓大门、收货区、分拣区、出菜区、中央厨房烧制区、猪肉加工区，门店餐区域、配餐区域、烧制区域、附属区等处，进行24小时实时监控，监控系统接入互联网，图像通过软件网络传送到公司总部，便于集中观察，时时控制、防患于未然。系统同时保存有效数据一个月，以便回看。该系统的有效运行降低了风险发生概率，为公司安全生产运行提供了保障。

各门店均有交易结算系统，交易结算系统主要用途是记录当日用餐人数、销售客数、收款方式及金额等，便于公司监管收入与资金，也便于甲乙双方每天每月对账。交易结算系统功能如下表：

门店收银系统功能

功能	备注	运行状况	
账户管理	充值	记录个人资料、充值金额、餐卡押金	良好
	刷卡	记录刷卡日期、时间、金额、卡机位置	良好
	退卡	记录金额的退还	良好
	注销	餐卡遗失后的记录保存	良好
	回收	损坏的餐卡回收	良好
查询管理	消费记录	钱款的增减	良好
	充值记录	现金的具体记录	良好
	回收记录	卡回收	良好
	注销记录	卡注销	良好
	数据采集	每天的记录采集上传	线路接触不好需多次采集
报表管理	充值日报表	每日营业额的具体数据	良好
	现金充值表	每天现金的具体数据	良好
	退款查询表	增减款的具体数据	良好
	开户押金表	押金的汇总	良好
	退还押金表	退还的押金汇总	良好

公司对门店收银系统实行严格的授权管理，操作员与管理员双重密码控制，操作员为门店收银员，管理员为门店经理，操作员与管理员同时确认，才能生成有效报表，上报公司各部。这充分堵塞了漏洞，保障了数据的真实性，完整性。

（七）公司报告期各期对个人客户销售收入占全部销售收入的比例，向个人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及比例，以及以现金、刷卡方式进行销售及采购结算的比例。

各项比例如下表：

年份	个人客户收入 占比	个人供应商采购 占比	现金销售收款 占比	现金采购付款 占比
2013	6.07%	50.22%	6.07%	49.05%
2014	8.81%	53.45%	8.81%	52.22%
2015年1月	6.95%	56.26%	6.95%	60.94%

（八）对个人客户及供应商的合同签订、发票开具与取得、款项结算方式等，公司针对采购循环、生产循环、销售循环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

公司目前个人客户主要集中在临街面馆，少量在团餐门店，不需要签订合同；个人客户可随时申请开具发票；个人客户均采用现金结算或预充值卡结算。现金结算的客户指就餐时直接支付现金或用银联卡刷卡支付，这部分收入财务直接借记现金或银行存款，贷记主营业务收入。预充值结算的客户主要指向就餐卡里预存款和预购餐券两种，预充值收入财务借记现金或银行存款，贷记预收账款处理，待实际用餐时再借记应收账款，贷记主营业务收入。个人供应商属于自行采购并单次合作的不签合同，定期合作的签订供货框架合同；要求所有供应商一律出具发票；按合作方式确定账期并审批付款。

采购循环内控制度：询价制度、供应商筛选谈判制度、采购合同管理制度、轮采制度、市场不定期摸查回访制度、采购复核审批制度、总仓验收制度、存货管理制度、供应商对账制度、节仓单管理办法、账期管理制度、付款审批制度、备用金管理制度等。

生产循环内控制度：《质量管理手册》，具体包括出入库管理制度、门店原料订单管理制度、配货时间路线管理、中央厨房管理制度、门店管理制度、六T管理制度、食品安全规章制度等等。

生产循环控制流程如下：1. 各项目点对第二天销售情况进行预测，根据预

测情况编制原材料需求计划，于当晚下班点前报至总仓。2. 总仓汇总各店计划，并结合库存情况，编制原材料需求汇总表，传至采购部。3. 采购部根据总仓计划，生成采购计划并实施采购。4. 采购来的原材料需加工的运至中央厨房，加工后于次日清晨送至项目点。无需加工的直接送至项目点。5. 项目点对原材料与半成品进行进一步加工烧制，出品成品。6. 销售成品，收回营业款，编制营业日报表。

生产循环控制点：1. 已销定采，各自追责；2. 原材料总仓、项目点层层验收把关，保证质量，减少损失，责任分明；3. 中央厨房及项目点实行6T管理，控制食品卫生与安全；4. 厨政部营养配餐、菜单推陈出新；5. 品控部严控出品质量；6. 质检部餐餐留样化验；7. 考核部流动稽查；8. 客户意见收集反馈等等。

销售循环内控制度：《粤珍小厨营运管理指南》，与客户对账制度、应收账款管理制度、发票管理制度、收银管理制度等等。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一）团膳业务的商业模式

公司的商业模式有三个要点：（1）市场定位于中高端机构团体客户；（2）进行中央集中采购和集中加工、半加工；（3）团膳业务具体可分为食堂托管及快餐配送两种形式。

1、市场主要定位于中高端机构团体客户

相对于个体零售客户，机构客户具有较强的稳定性，就餐服务方式可以事先计划，并在一定期间保持固定模式。这在很大程度上方便了餐饮企业对客户关系的管理，有助于节约营销费用。更重要的是，机构客户批量订购带来的销售额增长速度，是个体零售客户远远不能比拟的。目前公司的目标客户主要分为两类，一类主要是上海市的劳动密集型企业 and 大型外资企业，另一类主要是医院和教育机构。

2、公司实行集中采购、集中初级加工、大规模工业化的生产经营模式。

这种模式要求相同的业务工序统一集中进行，建立地区源头采购和初加工中心，所需的大部分原材料不通过中间商直接向源产地采购，经简单加工后运送至

各地区加工中心。首先，中央源头采购有利于整合上游供应链。国内团餐企业一般采取就近批发市场购买的方式，原料的品质不能得到保障，不利于大宗生产中保持产品质量稳定性；而且由于采购对象分散，也难以得到供应商的价格优惠。公司通过大宗采购可以得到价格上的折扣，而且直接从原产地或者主要的供应商处购买，省去了很多中间的加价环节。

集中采购机制可以适时地调节库存，保证生产的稳定；可以和有实力的供货商建立长期的供货关系，保证及时和保质保量的原料供应，从而保证食品的质量和标准化。另外，中央采购也有利于提高资金运作效率，公司材料采购付款周期为1-2个月，与公司客户的付款周期相匹配，提高了现金流动性。其次，中央集中初级加工带来了高效运作。公司的加工中心配备大型机器设施，采取半机械化生产方法对采购的原材料进一步加工烹制后送餐。中央加工生产模式在很大程度上实现了各个业务资源的共享，加强了公司的运营效率和规模经济，整合了整个运作流程，提高了部门之间的协作能力。另外，目前在团餐行业的竞争中，大型客户对食品安全质量的要求越来越高，中央加工有利于在整个流程中集中控制食品的安全和质量，避免出现食物中毒事件。

公司的商业模式具有很强的可推广性与可复制性。公司的中央管理体制相对标准化和规范化，在市场扩展中，很容易复制已有的经验，迅速在新市场组建营运体系。公司所倚重的中央加工中心和中央采购中心，比较容易以相对较低的成本复制出相同的模式；同时，由于团餐厨师的烹饪技术相对于传统特色餐饮厨师要求较低，公司对团餐烹饪厨师的依赖程度较低，因此与之匹配的烹饪人员不仅较为容易招聘而且成本远低于传统特色厨师。上述特点将有利于公司在各地迅速复制推广。

3、食堂托管及快餐配送

食堂托管模式：客户委托公司进行生产销售及正常运营管理的一种模式。公司只有维护正常运营权和人事日常管理权，且不自负盈亏。客户有对人事的裁决权、餐饮产品的定价权、经营管理的调整权，且一般采购权都是客户负责承办。此模式主要是保证客户对团餐供应的总体方针直接掌控，同时又发挥团餐企业的管理水平和专业技能。公司与客户按照每日实际就餐客数与议定的标准价格进行结算。一般客户负责向公司提供双方约定的员工薪资和保险费用、正常利润或管理费用、税费、其它一些双方约定的费用等。双方协商确定餐饮产品等就餐标准

和相关的服务管理标准等。公司依据上述具体约定负责配置相关管理人才和服务人员提供餐饮服务。在所提供的餐饮产品售价构成部分中包含食品原料和物料，其它费用等是否包括依据客户的实际情况而定。

快餐配送模式：在公司中央厨房先烹制食品，然后供给送餐场地的客户。烹制好的食品盛载于经消毒的保温容器内，由本公司的后勤队伍送往客户就餐场所。公司先行垫付客户伙食费用，月底与客户按照每日实际就餐客数与议定的标准价格进行结算。

(二) 中式连锁餐饮的商业模式

公司面向广大消费群体，旨在为客户带来超值的消费体验。定位于顾客的日常工作用餐、朋友聚会等消费需求，通过各直营门店为客户提供优质餐饮服务，以满足客户需求。

公司拥有多年餐饮运营经验，由中央加工工厂对原材料、配料等进行统一生产加工，实现规模化、标准化生产，然后由公司物流部门将上述已初步加工完成的半成品，通过物流配送到各直营门店，门店厨师按照一定的操作规程对半成品进行深加工，快速满足客户用餐需求。

六、所处细分行业基本情况

公司提供的团膳餐饮服务（主要包括单位食堂托管、快餐配送）及中式连锁餐饮服务，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归属于H类“住宿和餐饮业”中“H62 餐饮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所属的行业为“H 住宿和餐饮业”门类之“H62 餐饮业”大类中的“H6292 餐饮配送服务”小类及“H6220 快餐服务（指在一定场所内提供快捷、便利的就餐服务）”小类。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的行业为“H 住宿和餐饮业”门类，“62 餐饮业”大类，“6220 快餐服务”和“6292 餐饮配送服务”小类。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的行业为一级行业“13 非日常生活消费品”，二级行业“1312 消费者服务”，三级行业“131210 酒店、餐馆与休闲”，四级行业“13121012 餐馆”。

(一) 行业管理体制

1、行业主管部门

公司所处行业为餐饮行业，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是该行业的主管部门，对餐饮行业实施宏观管理。在具体的行业管理实践中，商务部会同卫生防疫部门、质量技术监督部门以及餐饮服务业的全国性行业组织（中国烹饪协会、中国食品工业协会、中国连锁经营协会等）对餐饮业的行业标准、市场准入、从业资质、服务准则、卫生管理、环保要求等方面，制定相关法规、管理办法和行业标准，对餐饮业进行管理。

国家工商总局和县级以上工商局具有维护经营秩序、规范公司行为、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的职能。主要职能可概括为监督、检查、控制、协调和服务等五个方面。

2、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本行业需要遵守的法律法规及政策主要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卫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餐饮企业经营规范》、《餐饮业开业的专业条件和技术要求》、《餐饮企业连锁经营管理规范》、《食品卫生许可证管理办法》、《食品生产加工企业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办法》、《食（饮）具消毒卫生标准》、《饭馆（餐厅）卫生标准》、《一次性可降解餐饮具通用技术条件》、《商业、服务业经营场所传染性疾病预防措施》、《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等。

其中，由商务部颁布并于 2007 年 12 月 1 日正式实施的《餐饮企业经营规范》（SB/T10426-2007）是对餐饮企业经营管理的最低要求，是餐饮行业标准体系中的基础性标准。我国于 2009 年 6 月正式实施《食品安全法》。2014 年 9 月 22 日，《餐饮业经营管理办法（试行）》（商务部令 2014 年第 4 号）正式发布，明确餐饮经营者不得销售不符合国家产品质量及食品安全强制标准的食品。

（二）所处行业概况

1、餐饮行业发展趋势及前景

2011 年 11 月商务部发布的《关于“十二五”期间促进餐饮业科学发展的指导意见》（商服贸发〔2011〕438 号文件）中提出，力争在“十二五”期间，餐饮业保持年均 16% 的增长速度，到 2015 年零售额突破 3.70 万亿元；培育一批地方特色突出、文化氛围良好、社会影响力大、年营业额 10 亿元以上的品牌餐饮企业集团；全国餐饮业吸纳就业人口超过 2,700 万人；在全国各大中城市全面推进早餐工程，建设一批主食加工配送中心和固定门店式标准化早餐网点；开展

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百千万示范工程建设，创建数百个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示范县（含县级市、区）、数千条安全示范街和数万个安全示范单位（店、食堂）；规范一批快餐品牌，初步形成以大众化餐饮为主体，各种餐饮业态均衡发展，总体发展水平基本与居民餐饮消费需求相适应的餐饮业发展格局。

2、我国团餐行业发展现状

国内食堂承包，归属于团体供餐，又称作团餐或团膳。中国的团餐行业同欧美发达国家相比起步较晚，是随着国内企业、高校团体、机关事业单位团体膳食社会化、市场化改革的提出，才逐步形成起来的新型行业。行业总体发展处于成长培育阶段。全国没有规模及品牌占整个市场份额 0.50%的大企业，处于完全竞争行业，集中度相当低，市场需求巨大。

以上海近 3,000 万人口的市场为例，注册的团餐公司近 400 家，日供餐能力仅为 160 万客左右，供求差距明显，市场空间巨大。并且由于前些年发生的一些食品安全事故的影响，上海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对新的团餐企业准入审查十分严格，因此团餐行业准入门槛较高。就全国而言，目前团餐的市场容量十分庞大，但仍处于低端无序化竞争的状态，大量良莠不齐的中小型团餐公司充斥了市场，即便有大型的外资世界 500 强（如英国康帕斯配餐服务（中国）有限公司、法国索迪斯大中国区、美国爱玛客服务产业（中国）有限公司）及国内餐饮公司（如河北千喜鹤饮食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丰餐饮有限公司、深圳中快餐饮管理有限公司）等参与，也未有一家规模企业占全国整体市场的 0.50%。无论是国际还是国内公司，因其进入中国后水土不服或者国内企业管理特点等诸多因素影响，扩张能力不强，导致其总体市场占有率偏低，使整个团餐市场远未完成市场整合，达到规模化、有序竞争的状态。

（三）行业市场规模

2015 年是中国经济新常态的适应调整期，是中国经济进入转型升级的关键期，更是“十二五”的收官年和“十三五”的启动年。对于餐饮业，2006 年和 2011 年分别实现餐饮产业规模万亿元的飞跃，2006 年突破 1 万亿，2011 年突破 2 万亿。2014 年全国餐饮收入 27,860 亿元，同比增长 9.7%，比 2013 年提高了 0.7 个百分点，呈现减速不减势的良好趋势。2015 年能否回归 2 位数增长尚有悬念，但保守估计，2015 年突破 3 万亿的可能性仍然较大。但规模上台阶仍然需

要餐饮业自我革命，转型升级依然任重道远。

国内团餐市场容量巨大，未来五年内将是团餐行业的高速成长及整合期，通过地区团餐龙头的崛起及整合，未来发展的趋势是行业集中度将大幅度提高，未来五年内有待于规模企业整合；从团餐竞争与发展格局看，目前团餐企业主要集中在沿海经济发达地区，如珠三角、长三角、环渤海地区，未来几年向二、三线城市逐步发展。团餐行业总体向标准化、规模化、信息化以及规模企业兼并整合为主，预计在未来五年左右时间，产生 5-10 家年销售额在 50-100 亿企业。

(四) 行业内的主要企业

就全国而言，目前的市场空间巨大，既有较大型的外资世界 500 强，如英国康帕斯配餐服务（中国）有限公司、北京索迪斯服务有限公司，也有国内中等规模的团餐服务公司，如河北千喜鹤饮食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丰餐饮有限公司。公司目前业务主要在长三角，上海麦金地餐饮管理服务有限公司、迪诺曼（苏州）科技服务有限公司、上海珍鼎餐饮服务有限公司等与公司在长三角存在明显竞争。

1、康帕斯配餐服务（中国）有限公司

英国康帕斯配餐服务（中国）有限公司是全球领先的饮食集团，财富 500 强企业，成立于 1941 年，总部位于英国，是一家伦敦上市公司。公司为办公场所、企业，学校和大学、医院、休闲场所和偏远地区等提供高质量的食品配餐服务。集团业务遍及 50 个国家，员工人数超过 386,000 人，聚集了整个集团的力量提供高标准的全球化的、每天的、个性化的服务。公司的目标是：成为世界级的合同餐饮及配套服务供应商，以一流的员工、一流的服务和一流的成就闻名于世。康帕斯 1995 年进入中国市场以来，至今已经在全国 30 多个城市开展了业务，除了在上海设立总部，还相继在北京、广州、天津、大连、深圳和成都设立了办公室，公司雇员已经达到 3,000 人。

2、北京索迪斯服务有限公司

法国索迪斯集团成立于 1966 年，由皮埃尔·白龙先生在法国马赛创立；截至 2011 年 8 月，索迪斯集团在全球 80 个国家展开业务，拥有超过 391,000 名员工。索迪斯集团主要为企业、学校、医院、野外基地、养老机构、体育赛事等提供一系列的驻场服务，包括：餐饮服务、业务支持服务、工程服务和生活便利服务。

索迪斯于 1995 年进入中国市场。目前，索迪斯大中国区业务已涉足 30 多个城市，已拥有员工 13,000 多人，全国各地近 600 个运营点。

(五) 行业基本风险

1、食品安全风险

粤珍小厨的主营业务是企业食堂托管、快餐配送及连锁餐饮服务。产品质量、产品安全是食品加工企业生存之道，虽然长期以来公司非常重视产品的卫生质量，公司设有质量检验及品控部门，以期保证公司的产品质量，但公司生产的产品主要供消费者直接食用，产品的质量、卫生状况关系到消费者的生命健康。如果公司在原材料采购、生产、配送等过程的质量控制措施不能满足国家法律、法规以及行业的规定或消费者的需求，将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首先完善公司食品安全管理制度，强化内部食品卫生管理；其次，严把原料采购关，做好采购中的品控和验收流程；最后要求员工提供安全、整洁、规范的服务，全面强化食品安全卫生管理。

2、动物疫情风险

肉品是餐饮企业必不可少的原材料，猪肉、鸡肉等畜类农产品是公司生产所需的重要原材料。若我国主要家禽、家畜养殖地区发生大规模的疫情或自然灾害，畜禽养殖行业可能难以及时、充足地向公司供应符合要求的原材料，公司从而面临原材料供应中断或供应数量不足的风险。此外，畜禽类动物疫情的发生可能会降低消费者对于肉制品的消费预期，导致市场需求总量减少，从而对包括公司在内的行业整体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首先完善公司肉品的采购管理制度，强化肉品的食品卫生管理；其次，建立大型肉品冷库，储藏一定量的肉品以防动物疫情的发生；最后与有实力、信誉好的肉品供应商签订长期供货协议，以保障肉品的安全。

3、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中国团膳业相比西方发达国家起步较晚，是随着国民经济的快速发展，在国家提出团膳社会化、后勤部门市场化后而逐步形成的新型行业，目前仍以中小规模企业为主，市场集中度低，整个市场竞争尚处于低级阶段，激烈的市场竞争大

多仍围绕着价格和质量；但是，以树立品牌、通过整合产业链来形成规模效应降低成本的趋势越来越明显，团膳行业的竞争在逐步向高级阶段发展。此外，随着我国对外开放程度不断加深，西方大型餐饮公司已经进入国内，并占有了高端市场。他们无论是从企业规模、资金实力、经营理念还是技术研发能力上都远胜国内企业；同时，西方大型餐饮公司的管理层逐渐本土化，越来越了解中国的市场和文化，开发的产品也更加符合中国人的文化和口味，为更多的国内消费者所接受。随着他们市场占有率的逐渐提高，包括本公司在内的中资企业将面临更加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短期内仍然面临着议价能力较弱、品牌知名度不高的问题。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首先在不断提高产品质量和服务水平的前提下，通过完善公司管理制度、强化内部管理，加强公司企业文化建设，弘扬“大道至简”的经营理念；其次，通过严把产品质量关、提升现场服务水平、规范现场、门面布局和服务流程、员工统一着装等具体措施来提供安全、整洁、规范的服务，提升品牌形象，打造品牌知名度来应对激烈的市场竞争。

4、人力资源风险

从经营特点上看，公司属于劳动密集型企业，无论是团膳业务，还是连锁餐饮业务的发展，都需要相应人员与之匹配。如何使人力资源跟上业务快速发展的步伐是公司面临的一大问题。公司提高一线员工福利待遇吸引新员工的加入，同时提高机械自动化程度，但仍存在人力资源不足影响公司业务拓展的风险。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通过加强企业文化的培养，丰富员工工作外的活动，建设员工多样的福利体系等措施，真正做到以人为本，减少员工流动，吸引新员工的加入。同时更新老旧淘汰的机器，提高机械自动化程度，减少人员的需求。

5、原材料成本上升的风险

公司原材料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比重较大，公司生产所用粮食、肉品等原料，其供应量、质量和价格对公司的生产成本有较大的影响。由于粮食生产受自然气候、地理环境、国家政策等因素影响较大，若出现粮食欠收等因素，导致原料价格大幅上升，则可能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和业绩带来不利影响。如果未来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而公司不能及时将材料成本的上升消化或转移出去，公司毛利和净利润会大幅降低，将对公司带来不利影响。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通过丰富菜品降低单一原材料供应风险、转变服务结算

方式进行价格转移、集中采购规模配送等方式降低原材料价格上升对公司的影响。作为复合型餐饮企业，公司的菜品涵盖了中国八大菜系，即苏、湘、川、浙、粤、鲁、闽和徽，原材料包括海河鲜、肉禽蛋、蔬菜、面米、调料等各个领域，因而在一定程度上可以分散单一原料供应给公司经营所带来的风险。其次，公司转变服务收费结算方式，由客户支付原材料费用或在服务合同中增加服务费和CPI挂钩条款；同时进行集中采购、规模配送，降低原料价格上涨带来的风险。

七、公司在所处细分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一）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公司属于较大规模的专业化团膳服务企业，在销量、市场份额和企业规模与行业内的大型企业存在一定差距，但公司注重标准化、规范化流程的再造，与企业文化及绩效考核体系的健全，在上海市属于区域团膳龙头企业，先后被评为“上海市餐饮烹饪行业协会团体单位”、“2012—2014 年度早餐工程标准化门店”“2014 年度餐饮业现场管理规范（六 T 实物）AAAAA 企业”，其日益积累的品牌声誉与规模效应方面的无形资产，在上海地区，相较同行已经拥有较为明显的竞争优势。

（二）公司的竞争优势及劣势

1、竞争优势

（1）管理优势

公司的核心管理团队及主要技术负责人长期从事餐饮服务行业，均具有丰富的行业从业经验与执业操守，能够把握餐饮行业发展动态，对公司的未来发展、公司的产品研发、市场消费趋势等方面具有清晰、超前的战略定位与指导，使公司在市场竞争中赢得主动权。另外在内部管理领域，公司实行子公司、分公司及各业务板块的独立经营核算，及时了解和掌握企业的财务、运营、销售及采购成本的全面信息，为公司管理层做出正确决策提供信息支持。同时公司在食品安全等方面也实行严格的标准化化管理。

（2）团餐菜单标准化、信息化

公司建立了菜肴研发团队及信息化菜单数据库系统，专注菜肴研发及内部流程标准化建设。目前市场上团餐产品的生产主要依赖于厨师的手工操作，难以实

现标准化,致使团餐经营质量不稳定、易因人而变。为解决上述行业瓶颈,公司进行了 2,000 款菜单的信息化分类、归总,分成四季菜单,每季有 500 款菜品,避免菜单过度重复;并且从菜品营养价值、成本控制、科学搭配、客户化要求等方面实现智能自助菜单安排,控制前期菜单、单餐成本、菜单安排成本,并高效完成后期单菜、单餐的日、周、月成本核算及成本分析。

同时,采用信息化菜单数据库系统可以缩短厨师长的培育时间,使原料需求量预估精确化,确保单菜成本及单日成本精确核算。公司在两年内逐步开发、完善了 60 个标准菜谱,经科学严密的研究论证,确保各个菜谱间结构相似完整、膳食搭配均衡、口感风格一致,体现了企业的服务品质与水准。

(3) 营业成本与同行业相比偏低

公司注重成本管理,多重举措齐下,在总体运营成本管控方面有较强优势。内控管理方面,通过实行标准化、机械化,降低人力成本与管理监控成本。原料供应方面,公司目前采取策略,自行集中采购、规模配送;人力成本方面,加强企业文化的培育,通过完善培训、绩效、晋升等制度体系,加深员工归属感,降低流动率,从而降低人员成本;

(4) 鲜明的客户定位与优质的客户关系维护

公司拥有丰富的政府机构、事业单位等中外资大型企业服务经验,其客户群明确,定位于世界五百强在华企业以及大型上市公司等中高端优质机构团体客户;4 年以来,公司与客户之间保持了长期默契的合作关系,多数客户为服务超过两年的老客户,服务满意度较高。

(5) 完善的食品安全管理体系

公司通过 ISO22000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HACCP)、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建立了一套覆盖生产、研发、检测等方面的内控流程。最大限度的规避公司面临的监管风险。公司还购买了食品安全责任险。

(6) 中央厨房统一采购、加工和配送

公司中央厨房通过集中规模采购、集约生产来实现菜品的质优价廉,有利于降低食品安全风险,形成集约化、标准化的操作模式,而且能够保证原料的稳定供应,良好的物流体系能更好地保证原料的新鲜与安全。

2、竞争劣势

(1) 员工储备不足

公司为餐饮业企业，属于劳动密集型企业，人力资源短缺是公司面临的一大问题。同时人工成本不断的提高，致使公司毛利率始终维持在较低水平。

(2) 规模较小，知名度偏低

公司与索迪斯、康帕斯等大型外资餐饮公司相比，公司规模偏小；尽管在上海市嘉定区有一定品牌优势，但总体知名度偏低，在全国乃至长三角的市场推广方面存在一定的竞争劣势。

(三) 公司拟采取的竞争策略

1、提升品牌形象

公司将通过严把产品质量关、提升现场服务水平、规范现场、门面布局和服务流程、员工统一着装等具体措施来提供安全、整洁、规范的服务，提升品牌形象，并将今后发展的战略重点放在中高端的食堂承包及托管上。

2、完善员工薪酬、培训、福利体系

公司将为基层员工提供有竞争力的行业薪资水平，确保员工收益最大化。对管理人员逐步实行 KPI 考核体系，使薪酬制度更加完善透明充分发挥其激励作用。完善公司培训系统，建立科学管理体系培养优秀的团膳从业人员。建立多样化的员工福利体系，真正做到以人为本，从而降低员工流动性，广泛吸纳高素质的新员工加入。

3、推进生产力机械化改革，提高企业自动化水平

公司将加大资金投入力度，大量引用现代化的生产设备，最大程度使机械化操作替代非核心生产过程中的人工操作，便于降低员工的劳动强度，提升员工的职业技能；有利于公司集中优势人力资源从事产品的研发及服务水平的提高。通过机械化、规范化、标准化的操作，从源头确保产品口味的标准与统一，确保门店模式的快速复制，最终从根本上减轻企业人力成本上涨的压力。

4、优化产业链结构从食材源头确保膳食的“安全、绿色、营养、美味”

公司为了从食材源头确保膳食的“安全、绿色、营养、美味”，将进一步拓

展产业物流供应链，减少中间供应商环节。实现从田间到灶头的产业链整合，建立从基地农户到客户餐桌的无缝对接，从根本上确保食品的安全。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 有限公司阶段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的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机制尚不健全，但设立了执行董事、监事及经理层，能遵守《公司法》的基本规定，公司在股权、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公司章程修改》等重大事项发生变化时，均召开了股东会。但有限公司时期，公司治理结构不够健全，存在未按时召开定期股东会、会议记录保持不完整、部分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不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情形；出于对决策效率的考虑，成立之初没有制定诸如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对外担保的决策和执行制度，在关联交易方面无章可循，公司管理层在涉及此类决策时自行进行了权限划分；监事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起的监督作用相对较小。但上述瑕疵不影响决策机构决议的实质效力，也未对有限公司、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利益造成损害。

(二) 股份公司阶段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严格遵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相关制度。公司制订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在中介机构协助下完善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重大投资业务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规章制度，完善了财务管理制度等内部规章制度。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能够按期召开，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保证公司的正常发展。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的履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管职责，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公司“三会”决议能够得到较好的执行。

公司能够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三会”决议基本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决议均能够正常签署，“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执行。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召开 2 次股东大会、2 次董事会会议和 1 次监事会会议。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规范运行情况良好。

总体来说,公司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基本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其义务。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管理层增强了“三会”的规范运作意识,并注重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重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行,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利益的情况。

(三) 最近两年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现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成员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及义务。公司监事会基本能够履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责,公司的职工监事能够代表职工的利益,提出一定的意见和建议,维护公司职工的权益。

二、公司董事会关于治理机制的评估意见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进行了评估,评估结果如下:“股份公司已依法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秘书、总经理等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股份公司《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公司管理制度。股份公司‘三会’运行良好,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依法履行职责,公司治理结构健全,运作规范。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按时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股份公司‘三会’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规范运作,决策程序、决策内容合法有效,‘三会’运行良好。

公司管理层将加深规范运作的意识,不断学习新的法律法规,严格执行《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细则的规定,保障股东各项权利。”

三、违法、违规情况

最近两年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受到如下行政处罚:

被处罚人	行政处罚单位	处罚决定日期	处罚原因	处罚内容	处罚执行情况
银美餐饮	上海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徐汇分局	2013年4月	未取得餐饮服务许可证开办食堂加工经营面条等食品	罚款 3,000 元	已足额缴付, 并进行整改
鑫浩餐饮	上海市地方税务局徐汇区分局	2013年1月	逾期申报纳税	滞纳金 39.3 元	已足额缴付
鑫浩餐饮	上海市地方税务局徐汇区分局	2015年2月	未及时办理税务变更	罚款 200 元	已足额缴付

公司上述行政处罚主要是因没有及时取得餐饮服务许可证、逾期申报纳税、未及时办理税务变更等被相关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形, 公司已经按照相关部门的要求缴纳了罚款, 并进行了相应的整改。公司的上述违法违规行为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上述违法违规行为未造成严重后果且违法情节轻微, 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情形。

公司出具了《关于银美餐饮、鑫浩餐饮受行政处罚的说明》, 公司全体股东承诺: 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将严格依照法律法规规定进行, 并通过培训提高员工的合法合规意识, 防止此类情况发生。

四、独立经营情况

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具有完全的独立性, 并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 公司的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完整的业务流程以及独立的业务渠道。从服务体系构建到原材料采购、业务开展及对外销售, 均拥有独立的经营决策权和实施权, 形成了独立且运行有效的产供销体系, 具有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拥有完整、独立的业务体系, 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允的关联交易。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和业务利润不存在依赖和受制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情况。

(二) 公司资产独立完整

公司为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 设立时即承继了前身完整的经营性资产和

配套设施,无形资产权属明晰,对上述相关经营性资产拥有合法的所有权或使用权。

公司不存在以公司有形资产或无形资产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也不存在资金或其他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三) 公司的人员独立

公司拥有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严格分离的劳动、人事、薪酬等管理体系及独立的员工队伍,实现了员工工资发放、福利支出等人事管理的制度化。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兼任监事的情形。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推举、聘任、解聘或更换,不存在股东超越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权限做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

(四) 公司的财务独立

公司根据现行会计准则及相关法规、条例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了一套独立、完整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及下属各核算单位均独立建账,并按公司制定的财务管理制度,对其发生的各类经济业务进行独立核算。公司开设独立的银行账户,对所发生的经济业务进行结算,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

(五) 公司的机构独立

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通过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三会会议制度的建立,形成了以股东大会为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决策机构、监事会为监督机构、总经理为执行机构的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为适应自身发展需要,设立了相应的职能机构,建立并完善了公司各部门规章制度,明确了各机构职能,并按相关内部管理与控制制度的规定独立运作,不存在

与股东单位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单位或个人干预公司机构设置的情况。

综上所述，公司资产完整，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及风险承受能力。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同业竞争情况说明

1、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同业竞争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陆海峰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2、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体情况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五）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陆海峰投资的个人独资企业上海瀛川餐厅，其经营范围为“小型饭店（不含熟食卤味）。（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实际是在七莘路 3655 号七宝购物广场经营一家泰国菜餐厅，并未经营与“千面小居”餐馆类似的食物菜式，目前由第三人承包，具体业务并不受陆海峰控制和干涉，且系单店经营没有连锁加盟。而股份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经营的是中央配送的团膳业务，两者虽然均从事餐饮服务行业，但在主营业务及目标客户上均不存在竞争的情形。

为了避免同业竞争，陆海峰承诺：“将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注销上海瀛川餐厅。”

为了避免同业竞争，上海瀛川餐厅承诺：“在上海瀛川餐厅注销之前，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粤珍小厨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综上，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了避免产生潜在的同业竞争，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陆海峰作出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如下：

“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本人在作为公司股东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

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六、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一）公司关于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担保的相关制度安排

为规范公司与关联方间存在或潜在发生的关联交易，维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根据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股份公司成立后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同时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详细规定关联方和关联交易的界定方法、关联交易回避制度、关联交易的披露等事宜。《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规定了对关联方担保应当提交给股东大会决议。上述两个相关制度安排，保证了公司和非关联方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非法侵害。

（二）公司关于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陆海峰提供借款的情况，且该借款行为未履行公司内部决策程序。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借款已全部偿还。最近两年不存在其他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为了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以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在《公司章程（草案）》中规定了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该承担赔偿责任。《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中规定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防范措施、责任与处罚。

七、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事项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公司董事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直系亲属未以其他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二)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且其其他直系亲属均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三) 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的重要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陆海峰承诺对公司因部分员工未缴纳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而产生的补缴义务以及因此遭受的任何罚款与损失，由其个人全部承担无限连带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陆海峰承诺因子公司上海银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租赁江桥镇星华公路 565 号 3,000 平方米厂房未取得《土地使用权证》、《房屋所有权证》需要搬迁或被政府部门罚款而遭受的一切损失，由其个人全额承担。

除上述承诺外，不存在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的情形。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在公司任职	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与本公司关系
1	陆海峰	董事长、总经理	上海怡南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关联方
			上海鑫浩餐饮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总经理	全资子公司
			上海银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总经理	全资子公司
			上海银信餐饮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	全资子公司

序号	姓名	在公司任职	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与本公司关系
			表人、总经理	
			上海银滨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全资子公司
			上海粤树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公司股东
			上海陌客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监事	关联方
2	王强	董事兼财务总监	上海绿洲实业有限公司董事	关联方
			上海怡南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监事	关联方
			上海银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监事	全资子公司
			上海银滨餐饮管理有限公司监事	全资子公司
			上海旭鑫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监事	关联方
			上海粤树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有限合伙人	公司股东
			骏达木业（上海）有限公司监事	关联方
3	叶劲超	董事	上海绿洲实业有限公司监事	关联方
			上海泛远皇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关联方
			上海泛远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	关联方
			立信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董事	关联方
4	钱明光	董事	上海怡南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经理	关联方
5	徐婷	董事	上海泛远皇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运营部经理	关联方
6	程海霞	监事	上海泛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	关联方
			上海泛远皇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关联方
			立信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监事	关联方
7	范本海	监事	上海粤珍小厨餐饮管理有限公司第七分公司负责人	分公司
8	沈晶晶	职工监事	-	-
9	杨小兵	副总经理	-	-
10	张晓丹	董事会秘书	上海鑫浩餐饮有限公司监事	全资子公司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

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对外投资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
1	陆海峰	上海旭鑫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
		上海陌客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
		上海邦豪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
		上海瀛川餐厅	-
2	叶劲超	上海泛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上海泛远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
		上海泛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3	徐婷	上海泛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
4	程海霞	上海泛霞投资管理事务所	-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利益冲突的情况。

（六）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不存在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七）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内的变动情况

（一）公司近两年历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概览

报告期初~2014年12月		2014年12月~2015年3月		2015年3月至今	
姓名	职位	姓名	职位	姓名	职位
董事					
李家祥	董事长	陆海峰	执行董事	陆海峰	董事长
王强	董事			王强	董事
陆海峰	董事			叶劲超	董事
曹泽勇	董事			钱明光	董事

报告期初~2014年12月		2014年12月~2015年3月		2015年3月至今	
姓名	职位	姓名	职位	姓名	职位
叶劲超	董事			徐婷	董事
监事					
糜仲哲	监事	糜仲哲	监事	程海霞	监事会主席
				范本海	监事
				沈晶晶	职工代表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					
王强	总经理	陆海峰	总经理	陆海峰	总经理
杨小兵	副总经理	杨小兵	副总经理	王强	副总经理
陆海峰	副总经理	王强	财务总监	杨小兵	副总经理
				张晓丹	董事会秘书

(二) 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最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化的原因系：为了公司发展，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配备各方面人才。

最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的变动和董监高的产生均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相应的程序。除此之外，未发生重大变化，对公司持续经营无重大影响。

九、公司餐饮业务食品安全卫生情况

(一) 公司的食品安全控制体系及采购、加工、存储、配送、人力资源、质量控制等管理措施

公司营运中心下属的品控部是公司食品安全的管理部门，主要职责为建立公司质量管理体系，确保并提升产品品质与食品安全，优化现有产品、品质控制（具体组织食品安全工作相关活动、对决策意见的执行进行监督）。

1、负责食品安全的人员情况

公司负责食品安全高级管理人员为公司总经理，核心品质控制技术人员有3人，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年龄(岁)	学历	现任职务	任期
徐学峰	41岁	本科(食品科学与工程)	品控部经理	6年

管伟	30岁	本科(食品科学与工程)	品控部副经理	4年
孟祥雪	26岁	本科(食品科学与工程)	品控部专员	2年

公司已经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外检验收工作，并顺利取得认证证书。建立了食品生产分析和关键控制点体系，完善了卫生标准操作程序，从原料采购、包装、运输、存储、生产加工、器具消毒、场所清洁、人员卫生等各方面严加控制和规范。公司把食品安全贯穿到以下几方面进行全面控制：(1) 供应商的筛选与把关；(2) 原料验收与检测化验；(3) 储存加工的过程控制；(4) 销售终端控制。(具体请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之“(三) 食品安全控制体系”)

2、公司报告期内是否受到相关部门对食品或餐厅卫生的调查，解决的方案和处理的結果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目点均受到所在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的例行检查或抽查。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目点在各次例行检查中或抽查中没有被发现重大问题。

(二) 公司及下属各门店报告期内在食品安全、卫生、环保、消防等方面受到相关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子公司银美餐饮在报告期内存在因未取得餐饮服务许可证开办食堂加工经营面条等食品被相关主管机关处罚的情况(请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三、违法、违规情况”)，公司已经按照相关部门的要求缴纳了罚款，并进行了相应的整改。公司的该等违法违规行为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爲。

(三)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有关其所提供食品及服务的投诉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未收到消费者协会及其他监管机构受理的提供食品及服务的投诉。

第四节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

本节所列数据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审计意见类型及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一) 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报表审计意见

本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 月财务报表已经具有从事证券期货审计业务资格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大信审字[2015]第 4-00285 号）。

(二) 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持续经营：本公司综合评价目前可获取的信息，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不存在明显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因素，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进行编制。

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确定原则、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一) 合并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本公司将全部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结构化主体。

1、公司全资子公司

(1) 上海鑫浩餐饮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上海鑫浩餐饮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上海市徐汇区肇家浜路 746 号 2 楼东部
法定代表人	陆海峰
注册资本	20 万元
企业类型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快餐店（不含熟食卤味）。（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

	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09年12月2日
注册号	310104000450699

(2) 上海银信餐饮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上海银信餐饮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东川公路5027号南楼1、2层
法定代表人	陆海峰
注册资本	700万元
企业类型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生产:桶饭,核准供应数量3000人份/餐次(凭许可证经营)。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09年2月16日
注册号	310115001111110

(3) 上海银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上海银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嘉定区江桥镇星华公司565号
法定代表人	陆海峰
注册资本	200万元
企业类型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餐饮管理,集体用餐配送、中央厨房(社会盒饭(冷藏4000人份/餐次)和桶饭(4000人份/餐次)中央厨房(餐饮原料))。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2年5月23日
注册号	310114002400146

(4) 上海银滨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上海银滨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浦东新区万祥镇宏祥北路83弄1-42号20幢D区780室
法定代表人	陆海峰
注册资本	200万元
企业类型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餐饮企业管理（不得从事食品生产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4年10月16日
注册号	310115002458560

2、分公司

(1) 上海粤珍小厨餐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一分公司

名称	上海粤珍小厨餐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一分公司
营业场所	上海市徐汇区斜土路1646号19幢103室、203室
负责人	郭敏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小型饭店（不含熟食卤味）。（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18日
注册号	310104000560836

(2) 上海粤珍小厨餐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二分公司

名称	上海粤珍小厨餐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二分公司
营业场所	上海市徐汇区斜土路2140号8幢1楼
负责人	郭敏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小型饭店（不含熟食卤味）。（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28日
注册号	310104000561832

(3) 上海粤珍小厨餐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分公司

名称	上海粤珍小厨餐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分公司
营业场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西路168号地下一层B1F17室
负责人	张思展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快餐店（不含熟食卤味，凭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4年7月10日
注册号	310115002372337

(4) 上海粤珍小厨餐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四分公司

名称	上海粤珍小厨餐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四分公司
营业场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福山路 500 号 1 层 102-103 单元
负责人	安青青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小吃店（不含熟食卤味）。（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4 年 12 月 30 日
注册号	310115002539533

(5) 上海粤珍小厨餐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名称	上海粤珍小厨餐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营业场所	苏州工业园区东平街 288 号 602 室
负责人	陆海峰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餐饮企业管理（不含食品生产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1 年 8 月 5 日
注册号	320594000202640

(6) 上海粤珍小厨餐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七分公司

名称	上海粤珍小厨餐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七分公司
营业场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金高路 1256 号 1F-22
负责人	范本海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5 年 4 月 29 日
注册号	310141000143819

5、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无变动。

(二) 经审计的两年及一期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582,018.65	2,011,148.07	2,858,090.35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1,560,713.57	11,941,745.13	9,844,088.51
预付款项	445,856.10	222,802.80	638,627.8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3,768,298.14	14,604,064.85	12,639,381.72
存货	2,605,009.89	1,242,001.90	1,226,290.9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94,155.33	319,966.97	132,775.00
流动资产合计	32,256,051.67	30,341,729.72	27,339,254.4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582,210.73	3,598,271.10	3,905,724.32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022.79	4,525.64	10,559.8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882,475.01	3,009,100.53	3,054,262.04
递延所得税资产	86,018.30	58,304.80	72,722.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554,726.83	6,670,202.07	7,043,268.34
资产总计	38,810,778.50	37,011,931.79	34,382,522.74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000,000.00	9,000,000.00	9,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962,046.17	3,569,606.45	3,908,343.20
预收款项	1,290,049.19	1,369,596.57	1,421,473.65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845,191.91	1,727,271.21	1,452,954.99
应付利息	42,800.0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642,522.55	2,175,699.23	12,628,042.5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8,782,609.82	17,842,173.46	28,410,814.3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8,782,609.82	17,842,173.46	28,410,814.35
股东权益:			
股本	20,000,000.00	20,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8,168.68	-830,241.67	-4,028,291.6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0,028,168.68	19,169,758.33	5,971,708.39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20,028,168.68	19,169,758.33	5,971,708.39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8,810,778.50	37,011,931.79	34,382,522.74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9,086,498.05	100,087,660.58	74,418,207.88
其中:营业收入	9,086,498.05	100,087,660.58	74,418,207.88
二、营业总成本	8,628,902.66	98,207,317.16	75,151,765.71
其中: 营业成本	3,512,841.69	43,587,602.72	33,516,791.89
营业税金及附加	479,472.29	5,331,470.16	3,990,479.99
销售费用	4,008,401.58	43,186,326.58	30,731,344.98
管理费用	698,226.66	6,091,277.13	6,514,690.57
财务费用	1,708.36	9,799.90	8,265.38
资产减值损失	-71,747.92	840.67	390,192.90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57,595.39	1,880,343.42	-733,557.83
加: 营业外收入	644,205.00	1,874,276.45	5,258,046.62
减: 营业外支出	8,000.00	24,732.44	91,633.49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93,800.39	3,729,887.43	4,432,855.30
减: 所得税费用	235,390.03	531,837.49	393,149.5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58,410.35	3,198,049.94	4,039,705.7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少数股东损益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858,410.35	3,198,049.94	4,039,705.7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58,410.35	3,198,049.94	4,039,705.7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539,226.33	85,086,716.58	72,432,287.1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81,075.05	2,984,675.55	5,929,858.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20,301.38	88,071,392.13	78,362,145.6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56,463.26	43,801,225.35	36,189,668.1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47,370.47	32,179,837.59	23,349,487.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36,543.24	5,721,197.43	4,164,051.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68,226.20	15,005,254.64	15,261,185.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08,603.17	96,707,515.01	78,964,393.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1,698.22	-8,636,122.88	-602,247.5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0.00	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0,827.64	1,697,219.40	6,371,499.46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827.64	1,697,219.40	6,371,499.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827.64	-1,697,219.40	-6,371,499.4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000,000.00	9,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5年1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19,000,000.00	9,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0.00	513,600.00	356,85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0.00	9,513,600.00	356,85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9,486,400.00	8,643,15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70,870.58	-846,942.28	1,669,402.9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11,148.07	2,858,090.35	1,188,687.3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82,018.65	2,011,148.07	2,858,090.35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5年1月）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830,241.67		19,169,758.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0			-830,241.67		19,169,758.3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58,410.35		858,410.35
（一）净利润				858,410.35		858,410.35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项目	2015年1月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四)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28,168.68		20,028,168.68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4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4,028,291.61		5,971,708.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			-4,028,291.61		5,971,708.3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00			3,198,049.94		13,198,049.94
（一）净利润				3,198,049.94		3,198,049.94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1.股东投入资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项目	201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四)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830,241.67		19,169,758.33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3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8,067,997.38		1,932,002.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8,067,997.38		1,932,002.6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39,705.77		4,039,705.77
（一）净利润				4,039,705.77		4,039,705.77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项目	201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四)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4,028,291.61		5,971,708.39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181,277.44	1,352,853.40	2,743,793.41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0,126,188.22	10,317,121.48	6,568,268.68
预付款项	358,812.00	152,812.00	596,800.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3,942,357.20	15,110,533.01	23,975,942.24
存货	1,231,758.02	1,172,444.38	1,186,633.1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94,155.33	319,966.97	132,775.00
流动资产合计	29,134,548.21	28,425,731.24	35,204,212.4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357,952.27	3,357,952.27	2,095,458.3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389,401.79	3,409,358.43	3,543,216.11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877,861.01	3,003,717.78	3,039,654.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27,171.04	1,513,710.64	1,533,234.0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152,386.11	11,284,739.12	10,211,562.82
资产总计	40,286,934.32	39,710,470.36	45,415,775.29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000,000.00	9,000,000.00	9,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602,481.69	3,437,807.65	3,786,042.48
预收款项	1,183,271.74	1,256,418.62	1,417,732.15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775,363.80	1,323,869.54	1,345,146.41
应付利息	42,800.0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221,896.46	3,824,945.47	20,183,809.0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8,825,813.69	18,843,041.28	35,732,730.0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8,825,813.69	18,843,041.28	35,732,730.07
股东权益:			
股本	20,000,000.00	20,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461,120.63	867,429.08	-316,954.78
股东权益合计	21,461,120.63	20,867,429.08	9,683,045.2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0,286,934.32	39,710,470.36	45,415,775.29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8,364,354.95	93,123,940.80	66,370,168.88
减：营业成本	3,089,652.24	40,225,709.54	29,032,975.89
营业税金及附加	446,816.28	4,982,130.87	3,550,536.56
销售费用	3,935,174.32	42,942,862.13	28,763,957.94
管理费用	638,452.84	4,673,162.14	4,826,213.12
财务费用	261.96	-435.88	4,420.32
资产减值损失	53,841.63	-78,093.72	277,526.9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0,155.68	378,605.72	-85,461.86
加：营业外收入	643,179.00	1,330,444.74	4,865,915.83
减：营业外支出		24,693.14	51,228.8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43,334.68	1,684,357.32	4,729,225.13
减：所得税费用	249,643.13	499,973.46	391,689.0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3,691.55	1,184,383.86	4,337,536.13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593,691.55	1,184,383.86	4,337,536.13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872,856.85	91,369,933.19	58,586,893.4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4,205.00	2,984,675.55	2,929,858.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17,061.85	94,354,608.74	61,516,751.9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35,428.35	42,865,261.45	35,746,667.1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05,726.13	26,941,375.70	20,424,522.9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62,597.84	5,516,614.58	3,720,188.9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44,057.86	11,688,498.31	14,245,575.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47,810.18	87,011,750.04	74,136,954.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9,251.68	7,342,858.69	-12,620,202.7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0,827.64	1,720,198.70	4,467,841.23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5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827.64	8,220,198.70	4,467,841.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827.64	-8,220,198.70	-4,467,841.2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000,000.00	9,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5年1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9,000,000.00	19,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13,600.00	356,85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13,600.00	356,85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513,600.00	18,643,15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28,424.04	-1,390,940.01	1,555,106.0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52,853.40	2,743,793.41	1,188,687.3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81,277.44	1,352,853.40	2,743,793.41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5年1月）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867,429.08	20,867,429.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0			867,429.08	20,867,429.0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93,691.55	593,691.55
（一）净利润				593,691.55	593,691.55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项目	2015年1月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3.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1,461,130.63	21,461,120.63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4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316,954.78	9,683,045.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316,954.78	9,683,045.2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00			1,184,383.86	11,184,383.86
（一）净利润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1. 股东投入资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项目	2014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3.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867,429.08	20,867,429.08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3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4,654,490.91	5,345,509.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4,654,490.91	5,345,509.0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337,536.13	4,337,536.13
（一）净利润				4,337,536.13	4,337,536.13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项目	2013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3.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316,954.78	9,683,045.22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一)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月31日的财务状况、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一年12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所取得的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

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将全部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结构化主体。

（2）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3）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企业集团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4）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时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

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本公司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金额为 5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该款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将其划入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确认依据。
备用金组合	与生产经营项目有关且期满可以全部收回的各种保证金、押金、备用金。
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关联方的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备用金组合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
关联方组合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	1
1 至 2 年	5	5
2 至 3 年	30	30
3 至 4 年	50	50
4 至 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将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等存在金融资产减值证据的应收款项进行单项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

9、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先进先出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五五摊销法摊销。

10、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

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投资方都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 以上至 50% 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11、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

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及其他设备	3-5	3	32.33-19.40
厨房设备	3-5	3	32.33-19.40
运输设备	5	3	19.40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12、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

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13、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方法分别为：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14、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

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5、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6、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为职工缴纳的医

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

企业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17、收入

本公司主要为写字楼、办公园区、创业园区提供餐饮服务，本公司销售收入具体确认方法如下：

（1）各写字楼、园区的收入确认：本公司月度将每日收银系统统计的各写字楼、办公园区、创业园区的用餐人数汇总，经客户核对确认后确认收入实现。

（2）预存卡的收入确认：收到预存卡时先计入预收账款，待客户消费时根据收银系统数据从预收账款中结转确认收入。

（3）现金收入的确认：收到客户支付的现金餐饮费即确认收入。

18、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9、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

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20、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作为长期应付款列示。

（二）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财政部于 2014 年修订和新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等八项企业会计准则，除《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从 2014 年度及以后期间实施外，其他准则从 2014 年 7 月 1 日起在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实施。本公司根据准则规定重新厘定了相关会计政策，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未对报告期财务报表数据产生影响。

四、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一）盈利能力分析

盈利能力财务指标分析表

项目	2015 年 1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销售毛利率（%）	61.34	56.45	54.96
销售净利率（%）	9.45	3.20	5.4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9	7.72	33.95
每股收益（元/股）	0.043	0.303	0.435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 月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54.96%、56.45%、61.34%，公司销售毛利率逐年呈递增趋势，主要原因是：（1）公司规模扩大，随着品牌知名度的提升，公司陆续签约了更多的优质客户，营业收入快速增长，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 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74,418,207.88 元、100,087,660.58 元、9,086,498.05 元，2014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13 年度增长了 34.49%。（2）公司采购成本相对下降，公司改变采购方式，由供应商配送转变

为直接采购，公司营业成本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 月分别为 33,516,791.89 元、43,587,602.72 元、3,512,841.69 元，2014 年度营业成本较 2013 年度增长了 30.05%，而公司 2014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13 年度增长了 34.49%，公司营业成本的增长幅度低于营业收入的增长。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 月销售净利率分别为 5.43%、3.20%、9.45%，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 月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4,039,705.77

元、3,198,049.94 元、858,410.35 元，2014 年度较 2013 年度净利润下降了 20.83%，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4 年度政府补助较 2013 年度减少。但公司整体营业利润呈增长趋势，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 月公司营业利润分别为-733,557.83 元、1,880,343.42 元、457,595.39 元。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 月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33.95%、7.72%、1.09%，2014 年度较 2013 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下降，主要原因是 2014 年度公司进行了货币增资，净资产增加较多。

（二）偿债能力分析

偿债能力财务指标分析表

项目	2015 年 1 月 31 日 /2015 年 1 月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度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度
资产负债率（%）	48.40	48.21	82.63
流动比率（倍）	1.72	1.70	0.96
速动比率（倍）	1.54	1.60	0.89

2013 年末、2014 年末、2015 年 1 月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82.63%、48.21%、48.40%，2014 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较 2013 年末大幅下降，主要原因是：

（1）2013 年度公司主要采取银行借款、关联方借款的融资方式，2013 年末公司短期借款 9,000,000.00 元，其他应付关联方往来款 3,935,164.42 元，公司 2013 年度负债总额 28,410,814.35 元，负债总额相对较高。（2）2014 年公司增资，同时关联方往来款归还，2014 年末负债总额 17,842,173.46 元，负债总额较 2013 年末下降。

2013年末、2014年末、2015年1月末，公司的流动比率分别为0.96倍、1.70倍、1.72倍，速动比率分别为0.89倍、1.60倍、1.54倍，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相对平稳，短期偿债能力一般。

公司各项偿债指标水平相对良好，资产负债率相对下降，流动比率、速动比率相对上升，长、短期偿债压力相对较小。流动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存货、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流动负债主要为短期借款、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应交税费和其他应付款，资产负债规模与公司业务发展情况相匹配。公司资产总体状况较好，公司无法偿还到期债务的风险较小。

（三）营运能力分析

营运能力财务指标分析表

项目	2015年1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77	9.19	7.56
存货周转率（次）	4.72	81.10	60.69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月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7.56次、9.19次、0.77次，存货周转率分别为60.69次、81.10次、4.72次，公司营运能力财务指标近两年呈增长趋势，主要原因是公司营业收入逐年增长，资金使用效率相对提高。

公司存货周转率较高，主要原因是食材的保质期较短，公司对食材新鲜度要求较高，公司维持较低的库存量，存货周转速度较快。

（四）现金流量分析

现金流量财务指标分析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1,698.22	-8,636,122.88	-602,247.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827.64	-1,697,219.40	-6,371,499.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86,400.00	8,643,15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70,870.58	-846,942.28	1,669,402.99

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月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602,247.55元、-8,636,122.88元和1,711,698.22元；2014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2013年度减少了8,033,875.33元，主要原因是：（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2014年度较2013年度减少了2,945,182.98元，该金额主要是政府补助2014年度较2013年度减少了3,692,000.00元。（2）随着公司规模扩张，人员数量增加以及工资的增长，企业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2014年度较2013年度增加了8,830,350.33元。

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月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6,371,499.46元、-1,697,219.40元、-140,827.64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2013年公司业务规模开始扩大，2013年度固定资产增加3,277,289.54元，门店装修支出3,318,703.31元。2014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主要是门店装修支出1,250,300.00元。

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月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8,643,150.00元、9,486,400.00元、0元。2013年度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主要是公司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9,000,000.00元，2014年度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主要是公司增资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10,000,000.00元。

综上所述，公司经营活动获取现金的能力一般，筹资活动能提供较多资金，公司还需增强主营业务收入变现能力，提高经营现金流入量，公司的现金流量整体变化情况与公司目前的经营状况是相符的。

五、报告期内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营业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公司是一家专门提供团膳、快餐的企业，这符合生活节奏日益加快的现今社会需求，公司收入额呈连年上升趋势。公司的收入由两部分构成：（1）团膳收入；（2）连锁餐饮收入。具体收入确认方法如下：

一、团膳收入

团膳收入系向客户收取的餐费，公司以员工餐厅、食堂方式提供餐饮服务，通常公司会先签订服务合同，确定好餐标，然后提供餐饮服务，确认收入。公司

收入确认期间为每月 1 号至 31 号（或 30、28 号）。

每天各个项目点根据收银系统数据统计用餐人数，编制收入日报表，由项目点经理与收银员签字确认。财务人员根据项目点的收入日报表记账，确认当日营业收入，同时按客户付款方式借记“现金”“银行存款”“预收账款”“应收账款”等科目。

月度结束后，项目经理与客户对当月用餐人数再次核对，双方确认无误签字后，拿回确认单备查，财务根据确认后的金额开具发票，客户付款，增加货币资金，冲减应收账款。

二、连锁餐饮收入

2013 年下半年开始，公司开始推出新的产品“千面小居”特色面馆。千面小居是临街面馆，面向散客提供服务。面馆收入系店里每天向客户收取的餐费，面馆收入极少形成应收账款，多为现金结算，每个营业日结束后，店里会根据收银系统数据统计用餐人数，编制收入日报表，由项目点经理与收银员签字确认，并将当日营业款解入公司账户。财务人员根据项目点的收入日报表记账，确认当日营业收入。

（二）营业收入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9,067,532.71	100,087,660.58	74,357,323.65
其他业务收入	18,965.34		60,884.23
营业收入合计	9,086,498.05	100,087,660.58	74,418,207.88

公司是一家专门提供团膳、快餐的企业，这符合生活节奏日益加快的现今社会需求，公司收入额呈连年上升趋势。

（1）主营业务（分产品）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	------------	---------	---------

项目	2015年1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团膳收入	8,437,755.11	94,269,277.28	73,491,437.35
连锁餐饮收入	629,777.60	5,818,383.30	865,886.30
合计	9,067,532.71	100,087,660.58	74,357,323.65

公司主营业务是为各类单位（企业、事业单位、医院、教育系统、政府机关等）提供团膳服务，同时公司也在从事中式连锁餐饮服务，公司目前主要以团膳业务为发展重点。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月公司团膳收入分别为73,491,437.35元、94,269,277.28元、8,437,755.11元，呈增长趋势，2014年度团膳收入较2013年度增加了28.27%，主要原因是：（1）公司品牌知名度提升，业务扩张，市场份额逐渐扩大，公司每年都有新增客户，客户数量也呈逐年递增趋势。（2）公司优化团膳业务结构，淘汰劣势项目。公司在开拓新业务的同时，对业务结构进行同步调整，逐步淘汰餐标低、费用高、总盈利低的劣势业务，将人力物力投入优质项目，这为公司带来了更多的收入和效益。（3）专业化的团队，标准化的管理模式。公司管理团队长期从事餐饮服务，丰富的行业经验，标准化的管理模式，这都成为了拓展新客户维护老客户的优势，这也为公司带来了显著的经济效益。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月公司连锁餐饮收入分别为865,886.30元、5,818,383.30元、629,777.60元，2014年度较2013年度增长了571.96%，增长较快的主要原因是：（1）连锁餐饮经营初期营业收入较少。公司2013年下半年才开始经营连锁餐饮，分别设立了上海粤珍小厨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一分公司、上海粤珍小厨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二分公司2家分公司。（2）收入来源增多。2014年度公司连锁餐饮盈利较好，公司又分别设立了上海粤珍小厨餐饮管理有限公司第三分公司、上海粤珍小厨餐饮管理有限公司第四分公司，2014年度共有4家公司运营连锁餐饮。

（2）主营业务（分地区）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上海地区	8,787,727.41	97,311,831.98	72,867,321.65
江苏地区	279,805.30	2,775,828.60	1,490,002.00

项目	2015年1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合计	9,067,532.71	100,087,660.58	74,357,323.65

公司业务主要分布在上海地区、江苏地区，因为很多大型公司机构设置在上海，所以公司主要集中精力在上海发展。

（三）营业成本分析

1、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3,512,841.69	43,587,602.72	33,516,791.89
其他业务成本			
营业成本合计	3,512,841.69	43,587,602.72	33,516,791.89

主营业务成本主要是蔬菜类、豆制品、面制品、家禽类、家畜类、水产类、米油类等。

营业成本构成明细如下：

单位：元

成本项目	2015年1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金额	金额
各类食材成本	3,512,841.69	43,587,602.72	33,516,791.89
合计	3,512,841.69	43,587,602.72	33,516,791.89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月公司营业成本分别为33,516,791.89元、43,587,602.72元、3,512,841.69元，2014年度成本较2013年度增长了30.05%，2014年度营业收入较2013年度增长了34.49%，公司营业成本与营业收入相匹配，同呈增长趋势。

2、主营成本（分产品）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团膳成本	3,287,072.75	41,236,434.93	33,135,011.35

项目	2015年1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连锁餐饮成本	225,768.94	2,351,167.79	381,780.54
合计	3,512,841.69	43,587,602.72	33,516,791.89

公司团膳成本以及连锁餐饮成本均为各种食材成本，包括蔬菜类、豆制品、面制品、家禽类、家畜类、水产类、米油类等。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月，公司团膳成本分别为33,135,011.35元、41,236,434.93元、3,287,072.75元，2014年度团膳成本较2013年度增长了24.45%，2014年度团膳收入较2013年度增长了28.27%，公司团膳成本与团膳收入相匹配，同呈增长趋势。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月，公司连锁餐饮成本分别为381,780.54元、2,351,167.79元、225,768.94元，2014年度连锁餐饮成本较2013年度增长了515.84%，2014年度连锁餐饮收入较2013年度增长了571.96%，公司连锁餐饮成本与连锁餐饮收入相匹配，同呈增长趋势。

（四）营业毛利率分析

1、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毛利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年份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	毛利率
2015年1月	9,086,498.05	3,512,841.69	5,573,656.36	61.34%
2014年度	100,087,660.58	43,587,602.72	56,500,057.86	56.45%
2013年度	74,418,207.88	33,516,791.89	40,901,415.99	54.96%

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月毛利率分别为54.96%、56.45%、61.34%，公司毛利率呈递增趋势，主要原因是：（1）公司业务规模扩张，采购量变大，采购方式由供应商配送转变为公司自主直接采购，相应采购成本降低。（2）公司品牌知名度提升，陆续签约优质客户，相应营业收入大幅增加。

2、报告期内各项服务和产品的毛利及毛利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2015年1月：

单位：元

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	毛利率	占营业收入比例
----	------	------	----	-----	---------

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	毛利率	占营业收入比例
团膳	8,437,755.11	3,287,072.75	5,150,682.36	61.04%	93.05%
连锁餐饮	629,777.60	225,768.94	404,008.66	64.15%	6.95%
合计	9,067,532.71	3,512,841.69	5,554,691.02		1.00

2014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	毛利率	占营业收入比例
团膳	94,269,277.28	41,236,434.93	53,032,842.35	56.26%	94.19%
连锁餐饮	5,818,383.30	2,351,167.79	3,467,215.51	59.59%	5.81%
合计	100,087,660.58	43,587,602.72	56,500,057.86		1.00

2013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	毛利率	占营业收入比例
团膳	73,491,437.35	33,135,011.35	40,356,426.00	54.91%	98.84%
连锁餐饮	865,886.30	381,780.54	484,105.76	55.91%	1.16%
合计	74,357,323.65	33,516,791.89	40,840,531.76		1.00

公司收入主要来源是团膳收入，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 月团膳收入分别占营业收入的 98.84%、94.19%、93.05%，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 月团膳毛利率分别为 54.91%、56.26%、61.04%，呈递增趋势，团膳毛利率增长主要原因是：（1）采购方式转变。公司经营规模较小时，一直采取供应商直接向公司供货的模式，在这样的供应模式下，供应商有一定的获利空间，这直接导致公司的采购成本偏高。2013 年公司开始转变采购模式，由供应商配送转为自主采购，采购成本降低。随着自主采购规模的扩大，公司毛利也逐步上升。（2）公司扩大与原料厂家及种植养殖基地合作。公司实行自主采购后，采购部积累了更加丰富的采购经验，公司与很多原料厂家和蔬菜种植基地、家禽饲养基地达成合作，这使得采购成本进一步下降，毛利逐步释放。（3）优化客户结构。随着公司的发展壮大，公司知名度和品牌影响力不断提升，业务的开展也有了新的调整，公司陆续签约优质客户，逐渐淘汰较差的客户，这也使得公司毛利率逐步提升。

公司连锁餐饮的收入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 月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16%、5.81%、6.95%，公司连锁餐饮正快速发展，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 月连锁餐饮毛利率分别为 55.91%、59.59%、64.15%，呈递增趋势，连锁餐饮毛利率增长主要原因是：（1）采购成本较低。公司连锁餐饮的食材采购，均来源于团膳业务大规模的采购，连锁餐饮的采购成本较低。（2）随时调整产品结构。连锁餐饮可以根据市场反馈及盈利情况，随时调整产品结构，选择推出顾客喜欢、利润空间大的产品。（3）逐步形成特色系列产品。公司推出千面小居特色面食系列，研发团队研发出各种特色面食，受到市场欢迎，独家配方带来定价优势，提升毛利率。

3、报告期内，同行业毛利率比较分析如下：

代码	公司名称	毛利率（%）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832050	百富餐饮	60.51%	59.52%
	粤珍小厨	56.45%	54.96%

与同行业百富餐饮相比，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毛利率低于百富餐饮，主要原因是公司的主营业务是团膳，该业务显著特点是消费群体相对固定，人员就餐人数较多，同时若饮食质量有问题，很可能会引发群体性事件，公司一直秉承“食品安全是企业的生命线！产品质量是企业的核心竞争力”的理念，在采购产品的质量上严格把控，在优质的产品下，相关成本略高，毛利率低于同行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同行业中，公司与百富餐饮的毛利率变化趋势基本相同，同呈毛利率增长的趋势，目前高档餐饮面临严峻的形式，而公司定位是专门提供团膳、快餐的企业，这符合生活节奏日益加快的现今社会需求，整体毛利率增长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五）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销售费用	4,008,401.58	43,186,326.58	40.53	30,731,344.98
管理费用	698,226.66	6,091,277.13	-6.50	6,514,690.57
财务费用	1,708.36	9,799.90	18.57	8,265.38
营业收入	9,086,498.05	100,087,660.58	34.49	74,418,207.88
销售费用与营业收入比例（%）	44.11	43.15		41.30
管理费用与营业收入比例（%）	1,582,784.32	14,117,007.08		15,775,801.46
财务费用与营业收入比例（%）	0.11	0.07		0.05
期间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比例（%）	51.82	49.24		50.06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 月期间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41.30%、43.15%、44.11%，公司期间费用占比相对稳定。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为职工薪酬、物业及租赁费、水电燃气费、运输费等，销售费用 2014 年度较 2013 年度增长 40.53%，主要原因是：公司业务规模扩张，相应的职工薪酬、水电燃气、运输费等成本与营业收入同呈增长趋势，2014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13 年度增长 34.49%，2014 年度职工薪酬、水电燃气、运输费分别较 2013 年度增长了 27.25%、43.03%、46.28%。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为职工薪酬、折旧和摊销费、业务招待费等，管理费用 2014 年度较 2013 年度减少了-6.50%，主要原因是公司节约开支，办公费、差旅费、咨询费均下降。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为银行利息支出以及手续费支出，金额占营业收入比例较小，对公司影响较小。

（六）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投资收益。

（七）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最近两年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		23,379.66	29,199.17

项目	2015年1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29,500.00	1,440,000.00	5,132,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6,705.00	386,164.35	5,213.96
所得税影响	-159,051.25	-461,336.53	-371,195.5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77,153.75	1,388,207.48	4,795,217.63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858,410.35	3,198,049.94	4,039,705.77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55.59%	43.41%	118.70%

报告期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构成中，主要是政府补助收入。2013年度政府补助金额 5,132,000.00 元，主要构成是财政扶持金 1,780,000.00 元、中央厨房财政补助 2,250,000.00 元、早餐车补助 1,090,000.00 元、白领午餐补助 12,000.00 元。2014年度财政补助金额 1,440,000.00 元，主要是财政扶持金 1,400,000.00 元，白领午餐补助 40,000.00 元。2015年1月政府补助金额 529,500.00 元，主要是早餐车补助 244,800.00 元、标准化早餐门店建设项目 284,700.00 元。

非经常性损益主要来源政府补助，相关补助与公司经营业务相关，但是政府补助具有不确定性，未来是否可持续性取决于地方政府的政策，如果公司不在取得政府补助，从营业利润分析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月公司营业利润分别为-733,557.83 元、1,880,343.42 元、457,595.39 元，公司可以持续经营下去，并不会存在因失去政府补助而无法持续经营的情况。

近年国家的政策对高端餐饮有巨大的冲击，但是公司的业务是团膳、连锁餐饮，这更符合大众的需求，公司消费群体的定位与高端餐饮有着显著的不同，这也使得公司近年来持续获得了政府的各种补助，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月分别为 118.70%、43.41%、55.59%，呈下降趋势。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月公司营业利润分别为-733,557.83 元、1,880,343.42 元、457,595.39 元，公司营业利润呈增长趋势。2013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比例较高，主要原因是 2013年度公司营业利润亏损，公司净利润主要是政府补助，但是 2014年度、2015年1月随着公司营业利润的增长，公司盈利能力对政府补助

不存在依赖，公司的净利润对非经常性损益的依赖逐步减小。

（八）适用税率及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1、主要税种、计税依据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注1）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17%
营业税（注1）	应纳流转税	5%
城市维护建设税（注2）	应纳流转税	7%/1%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注1：除本公司的子公司上海银信餐饮有限公司，餐费收入为增值税应税收入外，本公司及其他子公司餐费收入为营业税应税收入。

注2：本公司及子公司鑫浩餐饮有限公司城建税税率为7%，本公司子公司上海银美餐饮有限公司、上海银信餐饮有限公司城建税率为1%。

六、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15年1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3,582,018.65	9.23	2,011,148.07	5.43	2,858,090.35	8.31
应收账款	11,560,713.57	29.79	11,941,745.13	32.26	9,844,088.51	28.63
预付款项	445,856.10	1.15	222,802.80	0.60	638,627.86	1.86
其他应收款	13,768,298.14	35.48	14,604,064.85	39.46	12,639,381.72	36.76
存货	2,605,009.89	6.71	1,242,001.90	3.36	1,226,290.96	3.57
其他流动资产	294,155.33	0.76	319,966.97	0.86	132,775.00	0.39
流动资产合计	32,256,051.67	83.11	30,341,729.72	81.98	27,339,254.40	79.51
固定资产	3,582,210.73	9.23	3,598,271.10	9.72	3,905,724.32	11.36
无形资产	4,022.79	0.01	4,525.64	0.01	10,559.84	0.03
长期待摊费用	2,882,475.01	7.43	3,009,100.53	8.13	3,054,262.04	8.88
递延所得税资	86,018.30	0.22	58,304.80	0.16	72,722.14	0.21

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554,726.83	16.89	6,670,202.07	18.02	7,043,268.34	20.49
资产总计	38,810,778.50	100.00	37,011,931.79	100.00	34,382,522.74	100.00

公司主要提供团膳服务，其主要资产为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2013年末、2014年末、2015年1月末资产总额分别为34,382,522.74元、37,011,931.79元、38,810,778.50元，2014年末应收账款较2013年末增加了2,097,656.62元，主要是因为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客户增加，相应应收账款增加。

（一）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末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现金	372,018.46	202,950.35	51,896.42
银行存款	3,210,000.19	1,808,197.72	2,806,193.93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3,582,018.65	2,011,148.07	2,858,090.35

截至2015年1月31日，本公司无因抵押或冻结等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014年末的货币资金比2013年末减少了29.63%，主要系2014年公司拓展业务，以及期间费用增加，公司现金流出较多。2015年1月末的货币资金较2014年末增加了78.11%，主要是因为部分应收款项的收回。

（二）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2015年1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816,589.79	99.01	255,876.22	2.17
账龄组合				
组合小计	11,816,589.79	99.01	255,876.22	2.1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8,522.25	0.99	118,522.25	100
合计	11,935,112.04	100	374,398.47	3.14

单位：元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078,572.77	99.03	136,827.64	1.13
账龄组合				
组合小计	12,078,572.77	99.03	136,827.64	1.1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8,522.25	0.97	118,522.25	100
合计	12,197,095.02	100	255,349.89	2.09

单位：元

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076,866.14	98.84	232,777.63	2.31

账龄组合				
组合小计	10,076,866.14	98.84	232,777.63	2.3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8,522.25	1.16	118,522.25	100
合计	10,195,388.39	100	351,299.88	3.45

组合中，2015年1月31日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账龄结构	2015年1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0,866,985.25	91.96	108,669.85
1-2年	550,872.77	4.66	27,543.64
2-3年	398,515.77	3.37	119,554.73
3-4年	216.00	0.00	108.00
合计	11,816,589.79	100.00	255,876.22

组合中，2014年12月31日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账龄结构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1,678,874.91	96.69	116,788.75
1-2年	399,481.86	3.31	19,974.09
2-3年	216.00	0.00	64.80
3-4年		-	
合计	12,078,572.77	100.00	136,827.64

组合中，2013年12月31日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账龄结构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9,306,431.60	92.35	93,064.32
1-2年	365,668.20	3.63	18,283.41
2-3年	404,766.34	4.02	121,429.90

3-4 年			
合计	10,076,866.14	100.00	232,777.63

截至 2015 年 1 月 31 日，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账龄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阿利斯康投资中国有限公司	1,020.00	1,020.00	4-5 年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开拓者化学研究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	3,000.00	4-5 年	1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麦迪逊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4-5 年	1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浦东分局	12,600.00	12,600.00	4-5 年	1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新生源医药研究有限公司	5,760.00	5,760.00	4-5 年	1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药物所	2,860.00	2,860.00	4-5 年	1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怡乐食食品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53,583.75	53,583.75	4-5 年	1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张江生物医药基地开发有限公司	11,715.00	11,715.00	4-5 年	100%	预计无法收回
新生源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3,418.00	3,418.00	4-5 年	100%	预计无法收回
药源药物化学上海有限公司	23,565.50	23,565.50	4-5 年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18,522.25				

2、截至 2015 年 1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5 年 1 月 31 日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上海安鹤实业有限公司	客户	1,073,865.00	1 年以内	8.99
上海申美饮料食品有限公司	客户	742,899.27	1 年以内	6.22
上海展想置业有限公司	客户	401,795.90	1 年以内	3.36
索迪斯（上海）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客户	386,459.00	1 年以内	3.23
上海亚尔光源有限公司	客户	291,379.44	1 年以内	2.44
合计		2,908,198.61		24.24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可口可乐	非关联方	1,046,063.87	1 年内	8.57
大众汽车	非关联方	879,007.50	1 年内	7.20
上海索迪斯万通服务有限公司（上飞）	非关联方	856,979.61	1 年内	7.02
上海中医药大学	非关联方	725,907.60	1 年内	5.95
亚尔光源	非关联方	563,781.35	1 年内	4.62
合计		4,071,739.93		33.36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上海索迪斯万通		1,424,697.52	1 年内	11.68
上飞		980,284.00	1 年内	8.04
可口可乐		722,506.15	1 年内	5.92
惠生		687,448.20	1 年内	5.64
李尔中国		591,093.50	1 年内	4.85
合计		4,406,029.37		36.13

报告期内，公司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为：1 年以内（含 1 年）1%，1 至 2 年 5%，2 至 3 年 30%，3 至 4 年 50%，4 至 5 年 80%，5 年以上 100%。

报告期内，公司大部分应收账款在一年以内，符合公司经营的实际情况。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对于账龄较长的应收账款虽按账龄分析法无需全额计提坏账准备，但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对于账龄较

长的应收账款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 月 31 日，应收账款净额占总资产比重分别为 28.65%、32.31%和 29.83%，占比相对稳定。这与公司结算方式有关，一般客户当月消费，次月对账后付款。

（三）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结构	2015 年 1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445,856.10	100	221,656.10	99.49	638,627.86	100
1-2 年 (含 2 年)			1,146.70	0.51		
2-3 年 (含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445,856.10	100	222,802.80	100	638,627.86	100

2、截至 2015 年 1 月 31 日，预付款项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5 年 1 月 31 日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上海青丽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9,500.00	31.29	一年以内	合同未履行完
上海华艳酒店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0,000.00	26.91	一年以内	合同未履行完
浦东供电局	非关联方	78,434.80	17.59	一年以内	合同未履行完
上海飞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000.00	8.75	一年以内	合同未履行完
上海恒晓酒店用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812.00	7.36	一年以内	合同未履行完
合计		409,746.80	91.90		

（四）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2015年1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869,658.41	100	101,360.27	0.73
账龄组合				
组合小计	13,869,658.41	100	101,360.27	0.7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3,869,658.41	100	101,360.27	0.73

单位：元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896,221.62	100	292,156.77	1.96
账龄组合				
组合小计	14,896,221.62	100	292,156.77	1.9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4,896,221.62	100	292,156.77	1.96

单位：元

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834,747.83	100	195,366.11	1.52

账龄组合				
组合小计	12,834,747.83	100	195,366.11	1.5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2,834,747.83	100	195,366.11	1.52

组合中，2015年1月31日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账龄结构	2015年1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内	7,393,160.13	93.89	73,931.60
1-2年	472,500.00	6.00	23,625.00
2-3年	2,500.00	0.03	750.00
3-4年	6,107.34	0.08	3,053.67
合计	7,874,267.47	100.00	101,360.27

组合中，2014年12月31日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账龄结构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内	9,350,000.00	94.62	93,500.00
1-2年	120,300.00	1.22	6,015.00
2-3年	66,107.34	0.67	19,832.20
3-4年	345,619.13	3.50	172,809.57
合计	9,882,026.47	100.00	292,156.77

组合中，2013年12月31日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账龄结构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内	9,120,000.00	96.25	91,200.00
1-2年	9,607.34	0.10	480.37
2-3年	345,619.13	3.65	103,685.74
3-4年		-	

合计	9,475,226.47	100.00	195,366.11
----	--------------	--------	------------

2、截至 2015 年 1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5 年 1 月 31 日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性质或内容
上海宝迅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00,000.00	1 年以内	25.23	往来款
上海泛远农产品专业合作社	非关联方	3,500,000.00	1 年以内	25.23	往来款
陆海峰	股东	2,049,903.89	1 年以内	14.78	往来款
上海泛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	425,000.00	1 年以内	3.06	往来款
上海峰沪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0,000.00	1-2 年	2.52	往来款
合计		9,824,903.89		70.84	

公司 2015 年 1 月 31 日的其他应收款中，有应收上海宝迅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3,500,000.00 元，应收上海泛远农产品专业合作社 3,500,000.00 元，应收陆海峰 2,049,903.89 元，应收上海泛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25,000.00 元，上述款项分别于 2015 年 3 月 18 日收回上海宝迅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3,500,000.00 元，2015 年 3 月 18 日收回上海泛远农产品专业合作社 3,500,000.00 元，2015 年 3 月 24 日收回陆海峰 2,049,903.89 元，2015 年 5 月 18 日收回上海泛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25,000.00 元。

(五) 存货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价值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308,580.52	960,347.90	671,026.08
低值易耗品	296,429.37	281,654.00	555,264.88

合计	2,605,009.89	1,242,001.90	1,226,290.96
----	--------------	--------------	--------------

公司存货主要是餐饮用的食材，2013年末、2014年末、2015年1月末存货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3.57%、3.36%、6.72%，存货整体占比较小，公司存货周转较快，食材的保质期较短，公司对食材新鲜度要求较高，故维持较低库存量。

（六）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类别及估计使用年限、预计残值率及年折旧率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及其他设备	3-5	3	32.33-19.40
厨房设备	3-5	3	32.33-19.40
运输设备	5	3	19.40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费用。

2、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月31日
一、固定资产原价	6,353,887.86	75,328.00		6,429,215.86
办公用品及其他	1,372,557.00	35,668.00		1,408,225.00
厨房设备	4,113,616.03	39,660.00		4,153,276.03
运输工具	867,714.83			867,714.83
二、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2,755,616.76	91,388.37		2,847,005.13
办公用品及其他	634,270.04	15,640.42		649,910.46
厨房设备	1,726,075.08	60,946.73		1,787,021.81
运输工具	395,271.64	14,801.22		410,072.86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3,598,271.10			3,582,210.73
办公用品及其他	738,286.96			758,314.54
厨房设备	2,387,540.95			2,366,254.22
运输工具	472,443.19			457,641.97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月31日
办公用品及其他				
厨房设备				
运输工具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3,598,271.10			3,552,210.73
办公用品及其他	738,286.96			758,314.54
厨房设备	2,387,540.95			2,336,254.22
运输工具	472,443.19			457,641.97

接上表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一、固定资产原价合计	5,616,785.76	881,907.10	144,805.00	6,353,887.86
办公用品及其他	1,187,667.00	196,440.00	11,550.00	1,372,557.00
厨房设备	3,525,098.93	685,467.10	96,950.00	4,113,616.03
运输工具	904,019.83		36,305.00	867,714.83
二、累计折旧合计	1,711,061.44	1,112,882.60	68,327.28	2,755,616.76
办公用品及其他	461,813.90	177,214.82	4,758.68	634,270.04
厨房设备	1,021,638.79	768,004.89	63,568.60	1,726,075.08
运输工具	227,608.75	167,662.89		395,271.64
三、固定资产净值合计	3,905,724.32			3,598,271.10
办公用品及其他	725,853.10			738,286.96
厨房设备	2,503,460.14			2,387,540.95
运输工具	676,411.08			472,443.19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办公用品及其他				
厨房设备				
运输工具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905,724.32			3,598,271.10
办公用品及其他	725,853.10			738,286.96
厨房设备	2,503,460.14			2,387,540.95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运输工具	676,411.08			472,443.19

接上表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一、固定资产原价合计	2,397,473.22	3,277,289.54	57,977.00	5,616,785.76
办公用品及其他	818,513.00	373,054.00	3,900.00	1,187,667.00
厨房设备	1,364,311.78	2,214,864.15	54,077.00	3,525,098.93
运输工具	214,648.44	689,371.39		904,019.83
二、累计折旧合计	992,913.56	753,507.05	35,359.17	1,711,061.44
办公用品及其他	281,418.72	184,178.18	3,783.00	461,813.90
厨房设备	606,514.93	446,700.03	31,576.17	1,021,638.79
运输工具	104,979.91	122,628.84		227,608.75
三、固定资产净值合计	1,404,559.66			3,905,724.32
办公用品及其他	537,094.28			725,853.10
厨房设备	757,796.85			2,503,460.14
运输工具	109,668.53			676,411.08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办公用品及其他				
厨房设备				
运输工具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404,559.66			3,905,724.32
办公用品及其他	537,094.28			725,853.10
厨房设备	757,796.85			2,503,460.14
运输工具	109,668.53			676,411.08

截至2015年1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原值的构成：厨房设备占64.60%，办公设备及其他21.90%，运输工具13.50%，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是厨房设备，这与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相符合。

公司现有固定资产处于良好状态，不存在减值迹象，故对固定资产未计提减值准备。

（七）无形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月31日
一、无形资产原价	53,770.94			53,770.94
财务软件	53,770.94			53,770.94
其他				
二、无形资产累计摊销	49,245.30	502.85		49,748.15
财务软件	49,245.30	502.85		49,748.15
其他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				
财务软件				
其他				
四、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4,525.64			4,022.79
财务软件	4,525.64			4,022.79
其他				

接上表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一、无形资产原价	53,770.94		4,525.64	53,770.94
财务软件	53,770.94		4,525.64	53,770.94
其他				
二、无形资产累计摊销	43,211.10	6,034.20		49,245.30
财务软件	43,211.10	6,034.20		49,245.30
其他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				
财务软件				
其他				
四、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10,559.84			4,525.64
财务软件	10,559.84			4,525.64
其他				

接上表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一、无形资产原价	53,770.94			53,770.94
财务软件	53,770.94			53,770.94
其他				
二、无形资产累计摊销	37,176.90	6,034.20		43,211.10
财务软件	37,176.90	6,034.20		43,211.10
其他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	16,594.04			10,559.84
财务软件	16,594.04			10,559.84
其他				
四、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财务软件				
其他				

截至2015年1月31日，公司无形资产原值53,770.94元，累计摊销49,748.15元。公司无形资产主要是外购的财务软件。

（八）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类别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2013年12月31日
门店装修费	787,579.59	3,318,703.31	1,052,020.86	3,054,262.04
合计	787,579.59	3,318,703.31	1,052,020.86	3,054,262.04

单位：元

类别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2014年12月31日
门店装修费	3,054,262.04	1,250,300.00	1,295,461.51	3,009,100.53
合计	3,054,262.04	1,250,300.00	1,295,461.51	3,009,100.53

单位：元

类别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2015年1月31日
门店装修费	3,009,100.53		126,625.52	2,882,475.01
合计	3,009,100.53		126,625.52	2,882,475.01

（九）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2015年1月31日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15年1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6,018.30	58,304.80
无形资产摊销		
合计	86,018.30	58,304.80

2、2015年1月31日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项目	金额（元）
可抵扣差异项目	
资产减值准备	344,073.20
无形资产摊销	
合计	344,073.20

3、2014年12月31日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8,304.80	72,722.14
无形资产摊销		
合计	58,304.80	72,722.14

4、2014年12月31日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项目	金额（元）
可抵扣差异项目	
资产减值准备	233,219.20
无形资产摊销	
合计	233,219.20

5、2013年12月31日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项目	金额（元）
可抵扣差异项目	
资产减值准备	290,888.56

无形资产摊销	
固定资产折旧	
合计	290,888.56

（十）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计提了坏账准备，具体计提的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	255,876.22	136,827.64	232,777.63
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	101,360.27	292,156.77	195,366.11
合计	357,236.49	428,984.41	428,143.74

除上述减值准备以外，公司未对其他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七、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负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短期借款	9,000,000.00	47.92	9,000,000.00	50.44	9,000,000.00	31.68
应付账款	4,962,046.17	26.42	3,569,606.45	20.01	3,908,343.20	13.76
预收款项	1,290,049.19	6.87	1,369,596.57	7.68	1,421,473.65	5.00
应交税费	845,191.91	4.50	1,727,271.21	9.68	1,452,954.99	5.11
应付利息	42,800.00	0.23	0.00	0.00	0.00	-
其他应付款	2,642,522.55	14.07	2,175,699.23	12.19	12,628,042.51	44.45
流动负债合计	18,782,609.82	100.00	17,842,173.46	100.00	28,410,814.35	100.00
负债合计	18,782,609.82	100.00	17,842,173.46	100.00	28,410,814.35	100.00

报告期内，2014年末负债总额较2013年末下降了37.20%，主要系其他应付款往来的结清。

（一）短期借款

单位：元

借款类别	2014年8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担保借款	9,000,000.00	9,000,000.00	9,000,000.00
合计	9,000,000.00	9,000,000.00	9,000,000.00

公司与中国银行上海市宝山支行签订借款协议，借款用途为采购食品和开立门店支出，借款金额人民币9,000,000.00元，借款期限2014年8月12日至2015年8月11日，担保方式为陆海峰、叶劲超、李家祥、李家林、上海泛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提供连带保证，同时上海泛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

（二）应付账款**1、应付账款按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账龄结构	2015年1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945,111.29	99.66	3,552,671.57	99.53	3,673,528.90	93.99
1-2年	16,934.88	0.34	16,934.88	0.47	234,814.30	6.01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4,962,046.17		3,569,606.45		3,908,343.20	

应付账款主要内容是公司与供应商之间的业务往来款项。

2、截至2015年1月31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5年1月31日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未结算原因
上海杰函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77,265.95	13.65	1年内	合同未执行完

上海居峰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63,349.00	9.34	1年内	合同未执行完
上海宝珠综合经营部	非关联方	388,471.65	7.83	1年内	合同未执行完
财神永泰行	非关联方	210,473.30	4.24	1年内	合同未执行完
山东省天惠食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4.03	1年内	合同未执行完
合计		1,939,559.90	39.09		

（三）预收账款

1、预收款项按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账龄结构	2015年1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281,804.19	99.36	1,361,351.57	99.40	1,394,317.65	98.09
1-2年	8,245.00	0.64	8,245.00	0.60	27,156.00	1.91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1,290,049.19	100.00	1,369,596.57	100.00	1,421,473.65	100.00

预收账款主要是预收客户的餐费，在客户消费后相应结转收入。

2、截至2015年1月31日，预收款项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5年1月31日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未结算原因
临港公司	预收IC卡	290,648.03	22.53	1年内	合同执行中
药谷公司	预收IC卡	154,054.03	11.94	1年内	合同执行中
多媒体公司	预收IC卡	147,859.00	11.46	1年内	合同执行中
金陵之都公司	预收IC卡	144,899.70	11.23	1年内	合同执行中
太平保险公司	预收IC卡	141,259.38	10.95	1年内	合同执行中
合计	-	878,720.14	68.12	-	-

（四）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21,903,353.46	21,903,353.4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316,167.00	1,316,167.00	
三、辞退福利		84,205.62	84,205.62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3,303,726.08	23,303,726.08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30,328,717.34	30,328,717.3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771671.3	1771671.3	
三、辞退福利		78,452.50	78,452.5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2,178,841.14	32,178,841.14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年1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2,829,733.29	2,829,733.2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65,952.10	165,952.10	
三、辞退福利		44,600.00	44,60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040,285.39	3,040,285.39	

2、短期职工薪酬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944,261.40	19,944,261.40	
2.职工福利费		1,293,080.56	1,293,080.56	

项目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年12月31日
3.社会保险费		453,479.50	453,479.50	
其中：医疗保险费		417,529.10	417,529.10	
工伤保险费		21,422.50	21,422.50	
生育保险费		14,527.90	14,527.90	
4.住房公积金		212,532.00	212,532.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1,903,353.46	21,903,353.46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年1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7,734,622.95	27,734,622.95	
2.职工福利费		1,699,123.79	1,699,123.79	
3.社会保险费		618,312.60	618,312.60	
其中：医疗保险费		563,835.10	563,835.10	
工伤保险费		29,586.00	29,586.00	
生育保险费		24,891.50	24,891.50	
4.住房公积金		276,658.00	276,658.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30,328,717.34	30,328,717.34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年1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527,707.95	2,527,707.95	
2.职工福利费		244,203.64	244,203.64	
3.社会保险费		57,821.70	57,821.70	
其中：医疗保险费		52,742.20	52,742.20	
工伤保险费		2,782.70	2,782.70	
生育保险费		2,296.80	2,296.80	

4.住房公积金		-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829,733.29	2,829,733.29	

3、设定提存计划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1,272,238.70	1,272,238.70	
2.失业保险费		43,928.30	43,928.30	
合计		1,316,167.00	1,316,167.00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1,722,019.20	1,722,019.20	
2.失业保险费		49,652.10	49,652.10	
合计		1,771,671.30	1,771,671.30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年1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161,397.40	161,397.40	
2.失业保险费		4,554.70	4,554.70	
合计		165,952.10	165,952.10	

（五）应交税费

应交税费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增值税	36,231.21	232,269.89	-4,388.03
营业税	492,003.18	600,901.51	1,018,167.08
企业所得税	269,012.34	841,682.00	358,038.74
城市维护建设税	8,253.77	9,027.54	14,479.78

代扣个人所得税	8,877.43	7,111.61	5,567.40
教育费附加	25,678.31	30,232.20	50,908.35
其他	5,135.67	6,046.46	10,181.67
合计	845,191.91	1,727,271.21	1,452,954.99

公司应交税费 2015 年 1 月较 2014 年末下降，主要系公司缴纳了所得税款所致。

（六）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单位：元

款项性质	2015 年 1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关联方往来款	860,000.00	860,000.00	3,935,164.42
公司及个人借款	71,742.50	71,742.50	7,603,000.00
应付其他	957,944.70	589,738.78	285,892.72
押金、保证金	752,835.35	654,217.95	803,985.37
合计	2,642,522.55	2,175,699.23	12,628,042.51

截止 2015 年 1 月 31 日，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王强	860,000.00	股东方往来款
合计	860,000.00	—

八、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	20,000,000.00	20,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8,168.68	-830,241.67	-4,028,291.6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0,028,168.68	19,169,758.33	5,971,708.39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20,028,168.68	19,169,758.33	5,971,708.39

报告期内，2014 年末公司股本增加，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

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六）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关联方往来及关联交易情况

（一）关联方认定标准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公司关联方认定标准以是否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为前提条件，并遵循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即判断一方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及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或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均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包括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

（二）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1、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主要关联关系
陆海峰	持有公司 56.40% 的股份
上海泛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27.60% 的股份
王强	持有公司 8.00% 的股份
上海粤树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持有公司 8.00% 的股份

2、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陆海峰，其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公司前十名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其持股情况”之“2、持股5%以上的股东基本情况”。

股份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或具有重要影响的其他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主要关联关系
1	上海旭鑫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陆海峰持有该公司 90% 的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及法定代表人
2	上海陌客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陆海峰持有该公司 30% 的股权并担任监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主要关联关系
3	上海邦豪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陆海峰持有该公司 25% 的股权
4	上海瀛川餐厅	控股股东陆海峰个人独资企业
5	上海怡南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股份公司控股股东陆海峰担任该公司的执行董事及法定代表人, 股东及董事王强担任该公司的监事

3、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共有董事5名, 监事3名, 总经理1名, 副总经理1名, 财务总监1名, 董事会秘书1名,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主要关联关系
1	上海绿洲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王强在该公司担任董事职务, 董事叶劲超在该公司担任监事职务
2	上海泛远皇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叶劲超在该公司担任董事长、总经理及法定代表人, 监事程海霞在该公司担任董事及副总经理
3	上海泛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叶劲超系该公司的全资控股股东, 监事程海霞在该公司亦担任监事
4	上海泛霞投资管理事务所	监事程海霞为该个人独资企业投资人
5	上海泛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叶劲超全资控股上海泛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6	利信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董事	董事叶劲超在该公司担任董事, 监事程海霞在该公司担任监事

相关董监高涉及关联方的其他企业, 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事项”。

4、公司的子公司、分公司

公司的子公司、分公司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会计信息”之“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确定原则、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之“（一）合并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5、其他重要关联方

其他重要关联方主要包括：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等重要关联方。

（三）报告期关联交易情况

1、经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1）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 年 1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陆海峰	2,049,903.89		2,165,583.21			
其他应收款	上海一品粤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①					1,351,365.40	
其他应收款	上海泛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25,000.00		275,000.00			
合计		2,474,903.89		2,440,583.21		1,351,365.40	

注：①上海一品粤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曾为公司的股东，2014 年 7 月转让股权后，上海一品粤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公司已不存在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收回控股股东陆海峰及股东上海泛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全部款项，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已出具《关于避免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函。

（2）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 年 1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付款	王强	860,000.00	860,000.00	96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上海一品粤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①			121,299.75
其他应付款	陆海峰			103,864.67
其他应付款	上海泛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750,000.00
合计		860,000.00	860,000.00	3,935,164.42

注：①上海一品粤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曾为公司的股东，2014年7月转让股权后，上海一品粤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公司已不存在关联关系。

2、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无

（四）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决策程序

1、公司与关联方签署涉及关联交易的合同、协议或作出其他安排时，应当采取必要的回避措施：

（1）任何个人只能代表一方签署协议；

（2）关联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干预公司的决定；

（3）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并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

关联董事包括下列董事或者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

（1）交易对方；

（2）在交易对方任职，或在能直接或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单位或者该交易对方能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单位任职的；

（3）拥有交易对方的直接或间接控制权的；

（4）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5）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6）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公司认定的因其他原因使其独立的商业判断可能受到影响的人士。

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1）交易对方；

（2）拥有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权的；

- (3) 被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
- (4) 与交易对方受同一法人或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
- (5) 因与交易对方或者其关联人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股权转让协议或者其他协议而使其表决权受到限制或影响的；
- (6) 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场所认定的可能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法人或自然人。

2、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做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对关联方提供担保的决议生效条件适用《对外担保制度》的规定。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董事会对关联交易事项作出决议时，至少需审核下列文件：

- (1) 关联交易发生的背景说明；
- (2) 关联方的主体资格证明（法人营业执照或自然人身份证明）；
- (3) 与关联交易有关的协议、合同或任何其他书面安排；
- (4) 关联交易定价的依据性文件、材料；
- (5) 关联交易对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合法权益的影响说明；
- (6) 中介机构报告（如有）；
- (7) 董事会要求的其他材料。

4、监事会对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的关联交易是否公平、合理，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明确发表意见。

5、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明确表示回避的，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表决，表决结果与股东大会通过的其他决议具有同样法律效力。

6、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事项作出决议时，还需审核公司监事会就该等交易所作决议。

7、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100万元人民币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的关联交易，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8、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9、需股东大会批准的公司与关联法人之间的重大关联交易事项，公司可以聘请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介机构，对交易标的进行评估或审计。与公司日常经营有关的购销或服务类关联交易除外，但有关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10、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总额高于30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1%的关联交易；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5万元人民币以上的关联交易，提交董事会讨论，由董事会审议决定。

十、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或有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二）其他重要事项

分部报告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公司主营餐饮服务，公司业务经营模式单一；公司根据人员只能划分为部门进行管理，尚未实施区域化管理模式。所以不适用分部报告。

（三）母公司主要财务信息

1、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

类别	2015年1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295,743.67	100	169,555.45	1.6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0,295,743.67	100	169,555.45	1.65

(续)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430,416.30	100	113,294.82	1.0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0,430,416.30	100	113,294.82	1.09

(续)

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767,957.22	100.00	199,688.54	2.9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6,767,957.22	100.00	199,688.54	2.95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①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5年1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0,022,187.52	1%	100,221.88	10,206,999.93	1%	102,070.00	5,997,522.68	1%	59,975.23
1至2年	51,105.87	5%	2,555.29	223,200.37	5%	11,160.02	365,668.20	5%	18,283.41
2至3年	222,234.28	30%	66,670.28	216.00	30%	64.80	404,766.34	30%	121,429.90
3至4年	216.00	50%	108.00	-	50%	-	-	50%	-
合计	10,295,743.67	1.65	169,555.45	10,430,416.30	2.66	113,294.82	6,767,957.22	2.66	199,688.54

截止2015年1月31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帐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及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上海安鹤实业有限公司	1,073,865.00	10.42	10,738.65
上海申美饮料食品有限公司	742,899.27	7.21	7,428.99
上海展想置业有限公司	401,795.90	3.90	4,017.96
索迪斯（上海）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386,459.00	3.75	3,864.59
上海亚尔光源有限公司	291,379.44	2.83	2,913.79
合计	2,908,198.61	28.09	29,081.99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

类别	2015年1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039,438.20	100	97,081.00	0.6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4,039,438.20	100	97,081.00	0.69

(续)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210,033.01	100	99,500.00	0.6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5,210,033.01	100	99,500.00	0.65

(续)

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4,067,142.24	100	91,200.00	0.3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4,067,142.24	100	91,200.00	0.38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①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5年1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7,358,100.00	1.00	73,581.00	9,350,000.00	1.00	93,500.00	9,120,000.00	1.00	91,200.00
1至2年	470,000.00	5.00	23,500.00	12,000.00	5.00	6,000.00			
合计	7,828,100.00		97,081.00	9,362,000.00		99,500.00	9,120,000.00		91,200.00

截止 2015 年 1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上海宝迅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3,500,000.00	1 年以内	24.93	35,000.00
上海泛远农产品专业合作社	往来款	3,500,000.00	1 年以内	24.93	35,000.00
陆海峰	往来款	2,049,903.89	1 年以内	14.60	
上海泛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往来款	425,000.00	1 年以内	3.03	
上海峰沪贸易有限公司	往来款	350,000.00	1-2 年	2.49	3,500.00
合计		9,824,903.89		69.98	73,500.00

截止 2015 年 1 月 31 日，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备注
陆家嘴金融贸易区管委会	餐车补贴	244,800.00	1 年以内	2015 年 2 月 6 日到帐	
合计		244,800.00			

3、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2015 年 1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200,000.00	5,842,047.73	3,357,952.27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9,200,000.00	5,842,047.73	3,357,952.27

(续)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200,000.00	5,842,047.73	3,357,952.27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9,200,000.00	5,842,047.73	3,357,952.27

(续)

项目	2015年1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700,000.00	604,541.65	2,095,458.3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2,700,000.00	604,541.65	2,095,458.35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银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上海鑫浩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104,541.65
上海银信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合计	2,700,000.00			2,700,000.00		604,541.65

(续)

被投资单位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银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上海鑫浩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104,541.65
上海银信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	6,500,000.00		7,000,000.00	5,237,506.08	5,737,506.08
合计	2,700,000.00	6,500,000.00		9,200,000.00	5,237,506.08	5,842,047.73

(续)

被投资单位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月31日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银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被投资单位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月31日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鑫浩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104,541.65
上海银信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7,000,000.00			7,000,000.00		5,737,506.08
合计	9,200,000.00			9,200,000.00		5,842,047.73

2014年度长期投资减值准备增加为其他应付款-预计银信餐饮亏损转入。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15年1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一、主营业务小计	8,345,389.61	3,089,652.24	93,123,940.80	40,225,709.54	66,313,484.65	29,032,975.89
餐费收入	8,345,389.61	3,089,652.24	93,123,940.80	40,225,709.54	66,313,484.65	29,032,975.89
二、其他业务小计	18,965.34				56,684.23	
场地临时分租费	18,965.34				56,684.23	
合计	8,364,354.95	3,089,652.24	100,087,660.58	40,225,709.54	66,370,168.88	29,032,975.89

十一、公司设立时及两年以来的资产评估情况

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15年3月出具了沪申威评报字（2015）第0116号《上海粤珍小厨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拟股份制改制涉及的资产和负债评估报告》，评估方法为资产基础法，评估基准日为2015年1月31日。评估前上海粤珍小厨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总资产账面值为40,286,934.32元，负债账面值为18,825,813.69元，所有者权益账面值为21,461,120.63元。经评估，上海粤珍小厨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总资产评估值为40,962,236.25元，负债评估值为18,825,813.69元，净资产为22,136,422.56元。

十二、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内分配及实施情况

（一）公司股利分配政策

1、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2、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3、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配。

4、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公司实行同股同利的股利分配政策，股东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

（二）报告期内公司股利分配情况

无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公司的股利分配将按照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规定执行。

十三、控股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子公司基本情况

子公司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会计信息”之“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确定原则、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之“（一）合并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二）主要子公司简要财务数据

1、上海银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简要财务报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2,172,732.10	2,197,972.53	2,321,702.26
总负债	145,172.12	283,841.35	2,116,772.47
净资产	2,027,559.98	1,914,131.18	204,929.79
项目	2015年1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448,989.00	4,814,203.69	2,309,119.00
净利润	113,428.80	1,709,201.39	-1,636,276.42

2、上海银信餐饮有限公司简要财务报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3,326,719.28	2,131,488.47	1,122,834.79
总负债	2,064,225.36	1,031,323.89	7,309,733.76
净资产	1,262,493.92	1,100,164.58	-6,186,898.97
项目	2015年1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253,856.11	2,969,662.37	1,163,361.53
净利润	162,329.34	787,063.55	-379,675.28

3、上海鑫浩餐饮有限公司简要财务报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994,052.35	1,162,158.29	3,641,555.33

总负债	898,594.00	1,055,660.60	3,643,430.11
净资产	95,458.35	106,497.69	-1,874.78
项目	2015年1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126,118.50	1,587,968.93	5,545,580.69
净利润	-11,039.34	108,372.47	2,030,353.07

4、上海银滨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银滨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14年10月16日，截至2015年1月31日，该子公司尚未营业。

十四、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

一、食品安全风险

粤珍小厨的主营业务是团膳（食堂托管、快餐配送）、连锁餐饮服务。产品质量、产品安全是食品加工企业生存之道，虽然长期以来公司非常重视产品的卫生质量，公司设有质量检验及品控部门，以保证公司的产品质量，但公司生产的产品主要供消费者直接食用，产品的质量、卫生状况关系到消费者的生命健康。如果公司在原材料采购、生产、配送等过程的质量控制措施不能满足国家法律、法规以及行业的规定或消费者的需求，将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二、动物疫情风险

肉品是餐饮企业必不可少的原材料，猪肉、鸡肉等畜类农产品是公司生产所需的重要原材料。若我国主要家禽、家畜养殖地区发生大规模的疫情或自然灾害，畜禽养殖行业可能难以及时、充足地向公司供应符合要求的原材料，公司从而面临原材料供应中断或供应数量不足的风险。此外，畜禽类动物疫情的发生可能会降低消费者对于肉制品的消费预期，导致市场需求总量减少，从而对包括公司在内的行业整体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三、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中国团膳业相比西方发达国家起步较晚，是随着国民经济的快速发展，在国家提出团膳社会化、后勤部门市场化后而逐步形成的新型行业，目前仍以中小规模企业为主，市场集中度低，整个市场竞争尚处于低级阶段，激烈的市场竞争大

多仍围绕着价格和质量；但是以树立品牌、通过整合产业链来形成规模效应降低成本的趋势越来越明显，团餐行业的竞争在逐步向高级阶段发展。此外，随着我国对外开放程度不断加深，西方大型餐饮公司已经进入国内，并占有了高端市场。他们无论是从企业规模、资金实力、经营理念还是技术研发能力上都远胜国内企业；同时，西方大型餐饮公司的管理层逐渐本土化，越来越了解中国的市场和文化，开发的产品也更加符合中国人的文化和口味，为更多的国内消费者所接受。随着他们市场占有率的逐渐提高，包括本公司在内的中资企业将面临更加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短期内仍然面临着议价能力较弱、品牌知名度不高的问题。

四、人力资源风险

从经营特点上看，公司属于劳动密集型企业，无论是团膳业务，还是连锁餐饮业务的发展，都需要相应人员与之匹配。如何使人力资源跟上业务快速发展的步伐是公司面临的一大问题。公司通过提高一线员工福利待遇吸引新员工的加入，同时提高机械自动化程度，但仍存在人力资源不足影响公司业务拓展的风险。

五、原材料成本上升的风险

公司原材料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比重较大，原材料的价格对公司盈利有重要的影响。而原材料由于受动物疫情和自然灾害、养殖成本、通货膨胀等因素影响价格波动很大。如果未来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而公司不能及时将材料成本的上升消化或转移出去，公司毛利和净利润会大幅降低。

六、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陆海峰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56.40% 的股份，且通过控制上海粤树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8.00% 的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64.40% 的股份。此外，陆海峰先生目前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职务，在公司重大事项决策、监督、日常经营管理上可施予重大影响。因此，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对重大事项施加影响，从而使得公司决策偏离中小股东最佳利益目标的风险。

七、实际控制人占用资金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陆海峰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 月 31 日无偿占用公司资金分别为 2,165,583.21 元、2,049,903.89 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7.15%、6.37%。虽然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上述款项已经偿还，实际控制人出具了《关于避免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函》，且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及《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进行规范，但公司一定程度上仍存在实际控制人占用公司资金风险。

八、子公司厂房租赁风险

上海银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与上海丰华工贸实业有限公司签订了《房屋租赁协议书》，租赁江桥镇星华公路 565 号厂房，面积 3,000 平方米，租赁期限自 2011 年 12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1 月 30 日止。由于上述厂房用地性质属于集体用地，该地块上厂房建筑物未取得《土地使用权证》及《房屋所有权证》，针对该情况，银美餐饮取得村民委员会出具的声明，声明内容如下：“本村民委员会委托上海丰华工贸实业有限公司将位于江桥镇星华公路 565 号厂房租给上海银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用于生产经营及仓储，该租赁厂房虽未办理相应《土地使用权证》及《房屋所有权证》，但属于本区域规划内的集体建设用地，厂房并非占用农村耕地所建；所处地段目前尚无市政动迁计划，在剩余租赁期限内不存在厂房拆迁的预期；如上海银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未出现违规使用上述厂房的情况，本村民委员会承诺将确保上海银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能在租赁期限内持续使用上述厂房，并且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续租权。”同时，控股股东承诺将对因此造成的损失承担责任。尽管如此，未来如果相关政府部门认定上述厂房存在违反土地管理、建筑审批管理的行为，可能会给公司未来持续经营带来一定的不利影响。

九、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制定了新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制度，建立了内部控制体系，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提高了管理层的规范化意识。但由于股份公司和有限公司在公司治理上存在较大的不同，新的制度对公司治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而公司管理层及员工对相关制度的理解和执行尚需要一个过程，因此短期内公司治理存在一定的不规范风险。

十、公司实际控制人变化给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带来的风险

报告期初，上海一品粤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有限公司 57% 的股权，为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李家祥通过控制上海一品粤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有限公司

的实际控制人；2014年7月18日，上海一品粤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57%的股权转让给自然人陆海峰，陆海峰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若因实际控制人变更导致公司主要客户和核心人员流失，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造成影响。

十一、劳动用工风险

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存在雇佣临时工、寒假工从事食品原材料处理等简单工作的情况，这些临时工、寒假工的连续在职期限普遍不超过一个月。《劳动合同法》第十条规定，“已建立劳动关系未同时订立书面劳动合同的，应当自用工之日起一个月内订立书面劳动合同”。因此公司在一个月之内不与该等临时用工人员签订劳动合同符合法律规定，若该等人员未满一个月即离职则公司依法不需签订劳动合同。上述临时用工人员与公司之间形成的是雇佣劳务关系，双方之间的权利义务应当适用雇佣劳务关系的法律法规。作为一家劳动力密集型企业，公司存在潜在劳动争议法律风险。

十二、被环保部门行政处罚风险

子公司、分公司的建设项目存在未按照法律规定办理环评验收前进行实际运营的情形，虽然目前公司正在积极补办竣工环保验收手续，但公司仍存在可能被环保部门实施行政处罚的法律风险。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董事：

陈宇 钱明光 叶晓军 徐峰 王强

监事：

程海霞 范存海 沈晶晶

高级管理人员：

陈宇 孙明 梁 王强

上海粤珍小厨餐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7月16日



上海粤珍小厨餐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申报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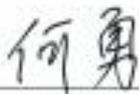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小组成员：



孙连波



何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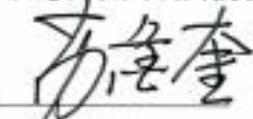
曾丽娟

项目负责人：



孙连波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苏金奎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张琳



李华玺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张琳



四、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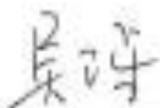


钟永和



丁正芳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吴卫捷



上海粤珍小厨餐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承担资产评估业务的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侯红明

周炜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马丽华



第六节 备查文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草案）；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核准文件；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 （正文完）